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601998

扫描二维码，“信”息随时掌握！



下载本报告



登陆中信银行

行



行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13年8月27日通过了本行《二零一三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参会董事14名，实际参会董事14名，现场出席董事13名，安赫尔•卡诺•费尔南德斯董事由于其他重要安排委托冈萨洛•何塞•托拉诺•瓦易那董事代为出席和表决。本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2013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香港审阅工作准则审阅。

本报告所涉及对未来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业务发展及经营计划等展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使用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行常务副董事长陈小宪，行长朱小黄，主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曹国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芦苇，保证本行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	释义
4	财务概要
6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8	董事会报告
8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8	经营业绩与战略转型情况概述
10	财务报表分析
28	业务回顾
38	风险管理
54	资本管理
54	证券投资情况
55	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55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56	展望
57	重要事项
63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公司治理
7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73	审阅报告和财务报告
165	备查文件
166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BBVA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西班牙对外银行)
本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本行/本公司/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IL	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份制银行	包括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广发银行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夏基金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商业银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社保基金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信诚人寿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腾讯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天安保险	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诚基金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央行/中央银行/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元	人民币元
中国财政部/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联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振华财务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中信出版	中信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地产	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国际资产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国金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原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12月27日改制更名前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中信建投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锦绣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旅游	中信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万通证券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资本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证期货	中证期货有限公司

财 务 概 要

| 经营业绩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增幅(%)
营业收入	49,878	44,171	12.92
营业利润	27,095	25,831	4.89
利润总额	27,243	25,876	5.2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19,373	5.25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49	19,272	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1	(75,55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41	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4	0.41	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43	0.41	4.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43	0.41	4.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	(1.61)	—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增减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30%	1.38%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5%	21.24%	(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61%	21.13%	(1.52)
成本收入比	28.68%	28.43%	0.25
信贷成本	0.54%	0.33%	0.21
净利差	2.41%	2.68%	(0.27)
净息差	2.59%	2.89%	(0.30)

| 规模指标

项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幅(%)
总资产	3,436,945	2,959,939	16.12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824,552	1,662,901	9.72
总负债	3,220,968	2,756,853	16.83
客户存款总额	2,613,911	2,255,141	15.91
同业拆入	33,872	17,894	89.2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211,107	198,356	6.4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1	4.24	6.37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 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幅(%)/ 增减
正常贷款	1,808,182	1,650,646	9.54
不良贷款	16,370	12,255	33.58
贷款减值准备	36,657	35,325	3.77
不良贷款率	0.90%	0.74%	0.16
拨备覆盖率	223.93%	288.25%	(64.32)
贷款拨备率	2.01%	2.12%	(0.11)

注： 正常贷款包括正常类贷款和关注类贷款；不良贷款包括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 资本充足指标

项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减
新办法计算的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9.29%	(0.3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9.29%	(0.37)
资本充足率	11.47%	12.42%	(0.95)
旧办法计算的资本充足率			
核心资本充足率	9.63%	9.89%	(0.26)
资本充足率	12.89%	13.44%	(0.55)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28%	6.86%	(0.58)

注： 新办法指中国银监会于2012年6月7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自2013年1月1日起实施)。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信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英文缩写:	CNCB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授权代表:	朱小黄、林争跃
董事会秘书:	李欣
联席公司秘书:	林争跃、甘美霞(ACS, ACIS)
证券事务代表:	王珺威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邮政编码:	100027
互联网网址:	bank.ecitic.com
联系电话:	+86-10-65558000
传真电话:	+86-10-65550809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54楼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	刊登A股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H股中期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 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信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境内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邮编: 100738)
境外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
股份上市地点、 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银行601998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00998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7年4月20日
变更注册日期:	2012年11月23日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和变更注册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06002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6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	110105101690725
组织机构代码证:	10169072-5

董 事 会 报 告

一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013年上半年，世界经济依然复杂多变。美国经济延续复苏态势，美联储已进入QE退出的论证阶段；欧元区就业和消费依旧疲软，但通缩小于以往，有望见底；日本受益于宽松货币政策和汇率贬值影响，经济短期趋好；新兴市场国家经济增长面临挑战。总体看，全球经济复苏出现积极迹象，但复苏的基础比较脆弱，全球经济的主要风险在于发达国家量化宽松政策的退出，可能引发全球资金投向的重新配置。

上半年，面对错综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党中央、国务院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以改革促调整，以调整促发展，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上半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248,009亿元，同比增长7.6%；固定资产投资较快增长，达到181,318亿元，同比增长20.1%；市场销售增长平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110,764亿元，同比增长12.7%；进出口增速回落，出口回落幅度大于进口，进出口总额达19,977亿美元，同比增长8.6%，贸易顺差1079.5亿美元；居民消费价格基本稳定，同比上涨2.4%；工业生产者价格继续下降，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2.2%，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同比下降2.4%。

中国金融业稳健运行，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平稳适度增长。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10.15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多2.38万亿元。6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105.45万亿元，同比增长14.0%；狭义货币(M1)余额31.36万亿元，增长9.1%。6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68.08万亿元，人民币存款余额100.91万亿元。上半年新增人民币贷款5.08万亿元，同比多增2,217亿元；新增人民币存款9.09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多增1.71万亿元。

监管层积极贯彻稳中求进的要求，在严守金融风险底线的前提下，大力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着力改进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中国人民银行进一步完善了流动性管理机制，创设短期流动性调节工具和常备借贷便利；并积极开展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推动信贷结构优化。中国银监会发布了《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促进了理财业务规范健康发展。针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改革转型，银监会积极稳妥推动新资本管理办法实施，强化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内生机制；并进一步扩大商业银行设立基金管理公司试点范围。

二 经营业绩与战略转型情况概述

业绩概述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紧紧围绕新的发展战略，“抓存款规模、推结构转型、上管理台阶”，积极推进各项业务按照新的战略规划稳步发展，中期经营业绩平稳健康。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34,369.4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12%，贷款及垫款总额18,245.5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72%；客户存款总额26,139.1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5.91%。

盈利能力持续改善。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03.91亿元，同比增长5.25%，拨备前利润321.32亿元，同比增长13.14%；实现利息净收入406.75亿元，同比增长10.14%；实现非利息净收入92.03亿元，同比增长27.08%。

资产质量总体可控。受经济下行影响，本集团在部分地区、部分行业的不良贷款有所反弹。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163.7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1.15亿元，上升33.58%；不良贷款率0.90%，比上年末上升0.16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集团提取贷款减值准备47.19亿元，同比增长92.85%。受不良贷款核销影响，报告期末，本集团拨备覆盖率223.93%，比上年末下降64.32个百分点；拨贷比2.01%，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

战略转型推进情况

2013年初，本行出台《关于中信银行发展战略若干问题的意见》，提出以“建设有独特市场价值的一流商业银行”为发展愿景，以“浇灌实体经济，铸造员工幸福，提升股东价值，服务社会发展”为发展使命，坚持支持实体经济，深化调整经营结构，优化经营管理体制机制，全面进军服务业，大力发展中小企业金融、网络银行等新兴业务。经过半年的推进，本行战略转型取得了明显进展：

结构调整成效明显

本行按照“低资本消耗”的产品定位、“橄榄型客户结构”的市场定位和“特色化”的行业定位，加快调整业务结构。报告期内，本行非利息收入占比达到17.8%，同比提升2.4个百分点，利息收入占比下降至82.2%，收入结构不断优化。本行中型企业、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分别比上年末增长10.3%、17.9%，占全部贷款的比重进一步提高至30.6%、14.4%；个人经营贷款、信用卡贷款分别比上年末增长25.7%、28.8%，均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幅，客户结构不断优化。本行主动进入的现代服务业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加650亿元，增长18.9%；主动压缩政府平台、房地产和光伏行业授信，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分别减少139亿元、82亿元、5亿元，行业结构不断优化。

“公司业务重心上移、零售业务重心下沉”进展顺利

本行成立总行机构客户部、集团客户部，按照“商行+投行”金融服务模式，确定全行性战略客户和城市分行战略客户，突出专业化、差异化的经营与管理，大客户经营重心从支行逐步上移到分行和总行，支行网点服务重心逐步下移至中小企业和零售客户。本行成立总行消费金融部，整合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小企业金融纳入零售板块，全力推进网点转型，开展旗舰店建设，完善支行网点作为产品销售终端的功能，逐步将支行打造成为个人贷款、信用卡、小微金融、理财、汽车金融等产品齐全的金融销售平台。

重点战略业务发展态势良好

本行加快了进军现代服务业的步伐。本行在总行公司银行部下设现代服务业金融部，在总、分行设立了现代服务业金融工作小组，核定了七大类核心子行业重点目标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现代服务业客户共计6.6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1%；存款日均余额3,136.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5.8%；贷款余额4,09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8.9%，超过全行公司类贷款平均增速10.9个百分点，现代服务业布局开端良好。

本行按照“网络业务金融化、金融业务网络化”的发展思路，加速发展网络银行业务。本行顺应互联网金融和消费经济浪潮，与中国银联共同推出了NFC支付模式；自主研发了以二维码支付为代表的“异度支付”系列产品，实现了新技术应用的突破；推出网络贷款系列产品，打造了一站式金融产品服务商城，为大数据时代网络银行进行了初步布局。本行与腾讯合作推出的网络小额贷款实现了不落地的网络交易，网络银行业务创新取得新的突破。

总行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本行重新调整完善了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等前中后台板块，强化了业务条线部门资源配置职能，优化调整了全行管理人员配备。本行出台风险管理体制改革方案，突出风险总监双线汇报和双向考核，推出了全面风险的垂直管理和全覆盖的新体制。成立网络产品创新实验室，推进新核心系统建设，明确了系统上线时间表。全力推进管理会计在条线业绩考评、授信审批流程、客户盈利贡献评价的全面应用，强化资产负债资源的动态配置，通过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手段运用，负债增长及结构优化成效明显。

| 财务报表分析

利润表项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幅(%)
利息净收入	40,675	36,929	3,746	10.14
非利息净收入	9,203	7,242	1,961	27.08
营业收入	49,878	44,171	5,707	12.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8)	(3,257)	331	10.16
业务及管理费	(14,306)	(12,559)	1,747	13.91
资产减值损失	(4,889)	(2,524)	2,365	93.7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8	45	103	228.89
税前利润	27,243	25,876	1,367	5.28
所得税	(6,600)	(6,291)	309	4.91
净利润	20,643	19,585	1,058	5.40
其中：归属本行股东净利润	20,391	19,373	1,018	5.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	19	19
租金收入	31	3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3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15	18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20	38
其他净损益	99	(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5	138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37)	(26)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148	112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	101
影响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	11

注： 赔偿金、违约金、罚金不能在税前抵扣。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98.78亿元，同比增长12.92%。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81.5%，同比下降2.1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占比18.5%，同比提升2.1个百分点。

项目	2013年 1-6月 (%)	2012年 1-6月 (%)	2011年 1-6月 (%)
利息净收入	81.5	83.6	84.4
非利息净收入	18.5	16.4	15.6
合计	100.0	100.0	100.0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406.75亿元，同比增加37.46亿元，增长10.14%。利息净收入增长主要源于资产规模的持续扩张。

下表列示出本集团生息资产、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1,766,354	53,924	6.16	1,466,465	50,199	6.88	1,529,621	102,369	6.69
债券投资	370,955	6,764	3.68	269,371	4,778	3.57	292,622	10,616	3.6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9,411	3,387	1.49	375,666	2,941	1.57	390,421	5,842	1.50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	321,372	5,756	3.61	339,001	7,857	4.66	333,843	13,958	4.18
买入返售款项	219,089	4,738	4.36	117,448	2,561	4.38	121,433	5,208	4.29
其他 ⁽¹⁾	26,268	830	6.37	—	1	—	17,149	817	4.76
小计	3,163,449	75,399	4.81	2,567,951	68,337	5.35	2,685,089	138,810	5.17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2,395,367	25,575	2.15	1,951,002	22,332	2.30	2,040,733	45,947	2.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及拆入款项	455,571	7,928	3.51	354,004	8,017	4.55	366,846	15,021	4.09
卖出回购款项	6,645	117	3.55	18,206	405	4.47	13,331	537	4.03
其他 ⁽²⁾	56,075	1,104	3.97	38,157	654	3.45	48,130	1,819	3.78
小计	2,913,658	34,724	2.40	2,361,369	31,408	2.67	2,469,040	63,324	2.56
利息净收入		40,675			36,929			75,486	
净利差 ⁽³⁾			2.41			2.68			2.61
净息差 ⁽⁴⁾			2.59			2.89			2.81

- 注： (1) 主要为应收款项类投资。
 (2) 包括应付债券、交易性金融负债等。
 (3) 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4)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1-6月对比2012年1-6月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10,260	(6,535)	3,725
债券投资	1,803	183	1,98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4	(208)	446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409)	(1,692)	(2,101)
买入返售款项	2,214	(37)	2,177
其它	829	—	829
利息收入变动	15,351	(8,289)	7,062
负债			
客户存款	5,082	(1,839)	3,2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2,298	(2,387)	(89)
卖出回购款项	(257)	(31)	(288)
其他	307	143	450
利息支出变动	7,430	(4,114)	3,316
利息净收入变动	7,921	(4,175)	3,746

净息差和净利差

随着利率市场化进程加快，银行业存贷款利差逐步收窄。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2.59%，同比下降0.30个百分点；净利差2.41%，同比下降0.27个百分点。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753.99亿元，同比增加70.62亿元，增长10.33%。利息收入增长主要由于生息资产规模持续扩张。本集团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从2012上半年的25,679.51亿元增至2013上半年的31,634.49亿元，增加5,954.98亿元，增长23.19%；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从2012年上半年的5.35%降低至2013年上半年的4.81%，下降0.54个百分点。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539.24亿元，同比增加37.25亿元，增长7.42%。其中，本行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524.47亿元，同比增加35.96亿元，增长7.36%，受利率市场化影响，贷款定价水平持续走低，贷款平均收益率下降0.78个百分点。

按期限结构分类

本集团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短期贷款	1,012,070	31,224	6.22	768,120	28,422	7.44	827,155	58,554	7.08
中长期贷款	754,284	22,700	6.07	698,345	21,777	6.27	702,466	43,815	6.24
合计	1,766,354	53,924	6.16	1,466,465	50,199	6.88	1,529,621	102,369	6.69

本行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短期贷款	993,168	30,834	6.26	754,404	27,984	7.46	811,492	57,697	7.11
中长期贷款	684,944	21,613	6.36	634,011	20,867	6.62	637,627	41,874	6.57
合计	1,678,112	52,447	6.30	1,388,415	48,851	7.08	1,449,119	99,571	6.87

按业务类别分类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	1,312,712	40,800	6.27	1,138,227	39,280	6.94	1,162,436	78,592	6.76
票据贴现	91,310	2,286	5.05	52,443	2,260	8.67	74,428	5,589	7.51
个人贷款	362,332	10,838	6.03	275,795	8,659	6.31	292,757	18,188	6.21
客户贷款总额	1,766,354	53,924	6.16	1,466,465	50,199	6.88	1,529,621	102,369	6.69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	1,245,090	39,814	6.45	1,079,045	38,316	7.14	1,101,507	76,872	6.98
票据贴现	84,258	1,999	4.78	48,132	2,149	8.98	69,377	4,882	7.04
个人贷款	348,764	10,634	6.15	261,238	8,386	6.46	278,235	17,817	6.40
客户贷款总额	1,678,112	52,447	6.30	1,338,415	48,851	7.08	1,449,119	99,571	6.87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债券投资利息收入67.64亿元，同比增加19.86亿元，增长41.57%。本集团结合市场环境持续优化资金运用，加大对债券规模投入，加快债券结构调整，债券投资平均余额增加1,015.84亿元，平均收益率提升0.11个百分点。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33.87亿元，同比增加4.46亿元，增长15.16%。受客户存款规模增长影响，缴存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增加，使得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增加837.45亿元。同时，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收益率由上年同期的1.57%下降至1.49%，下降了0.08个百分点，一定程度抵消了平均余额上升对利息收入增加的影响。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57.56亿元，同比减少21.01亿元，下降26.74%。受同业市场资金紧张影响，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减少176.29亿元，平均收益率下降至3.61%，下降了1.05个百分点。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47.38亿元，同比增加21.77亿元，增长85.01%。买入返售款项平均余额增加1,016.41亿元，一定程度抵消了平均收益率下降0.02个百分点的影响。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347.24亿元，同比增加33.16亿元，增长10.56%。利息支出增长主要来源于付息负债规模扩大。本集团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从2012年上半年的23,613.69亿元增至2013年上半年的29,136.58亿元，增加5,522.89亿元，增长23.39%；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从2012年上半年的2.67%下降至2013年上半年的2.40%，降低0.27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255.75亿元，同比增加32.43亿元，增长14.52%。其中，本行客户存款利息支出249.73亿元，同比增加34.07亿元，增长15.80%，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增加4,445.75亿元。

本集团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110,687	17,792	3.23	901,257	15,631	3.49	952,649	32,908	3.45
活期	864,356	2,847	0.66	723,071	2,841	0.79	754,131	5,546	0.74
小计	1,975,043	20,639	2.11	1,624,328	18,472	2.29	1,706,780	38,454	2.25
个人存款									
定期	321,128	4,582	2.88	244,007	3,680	3.03	247,382	7,152	2.89
活期	99,196	354	0.72	82,667	180	0.44	86,571	341	0.39
小计	420,324	4,936	2.37	326,674	3,860	2.38	333,953	7,493	2.24
合计	2,395,367	25,575	2.15	1,951,002	22,332	2.30	2,040,733	45,947	2.25

本行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067,442	17,456	3.30	853,258	15,197	3.58	907,297	31,980	3.52
活期	846,065	2,837	0.68	706,972	2,832	0.81	738,108	5,528	0.75
小计	1,913,507	20,293	2.14	1,560,230	18,029	2.32	1,645,405	37,508	2.28
个人存款									
定期	292,415	4,340	2.99	217,799	3,370	3.11	220,957	6,634	3.00
活期	86,102	340	0.80	69,420	167	0.48	72,062	311	0.43
小计	378,517	4,680	2.49	287,219	3,537	2.48	293,019	6,945	2.37
合计	2,292,024	24,973	2.20	1,847,449	21,566	2.35	1,938,424	44,453	2.2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79.28亿元，同比减少0.89亿元，下降1.11%，主要由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成本率降低1.04个百分点所致。

卖出回购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卖出回购款项利息支出1.17亿元，同比减少2.88亿元，下降71.11%，主要由于卖出回购款项平均余额减少115.61亿元，同时平均成本率下降0.92个百分点的影响。

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其他借入利息支出11.04亿元，同比增加4.5亿元，增长68.81%，主要由于本集团发行债券平均余额增加所致。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92.03亿元，同比增加19.61亿元，增长27.08%。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幅(%)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77	5,405	2,572	47.59
汇兑净收益	784	757	27	3.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7)	370	(487)	(131.62)
投资收益	373	543	(170)	(31.31)
其他业务收入	186	167	19	11.38
非利息净收入合计	9,203	7,242	1,961	27.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79.77亿元，同比增加25.72亿元，增长47.59%。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85.81亿元，同比增长47.52%，主要由于顾问和咨询费、银行卡手续费、理财服务手续费、担保手续费、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等项目增长较快。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幅(%)
顾问和咨询费	2,504	1,506	998	66.27
银行卡手续费	2,445	1,624	821	50.55
结算业务手续费	1,259	1,446	(187)	(12.93)
理财服务手续费	950	280	670	239.29
代理手续费	542	465	77	16.56
担保手续费	467	263	204	77.57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407	229	178	77.73
其他	7	4	3	75.00
小计	8,581	5,817	2,764	47.5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4)	(412)	192	46.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77	5,405	2,572	47.59

汇兑净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汇兑净收益7.84亿元，同比增加0.27亿元，主要由于本期外币结售汇业务变动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1.17亿元，主要由于衍生产品重估价值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3.73亿元，同比减少1.7亿元，主要为衍生产品已实现收益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48.89亿元，同比增加23.65亿元，增长93.70%。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47.19亿元，同比增加22.72亿元，增长92.85%。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幅(%)
客户贷款及垫款	4,719	2,447	2,272	92.85
表外资产	57	85	(28)	(32.94)
证券投资	(91)	(13)	(78)	—
其他 ^(注)	204	5	199	—
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4,889	2,524	2,365	93.70

注：包括抵债资产、拆出资金和其他资产的减值损失。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用143.06亿元，同比增加17.47亿元，增长13.91%，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为推进结构转型，加大财务资源投入力度，其中员工成本和物业及设备支出分别较同期增长15.54%和20.02%。

报告期内，本集团成本收入比率28.68%，同比上升0.25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1-6月	2012年 1-6月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幅(%)
员工成本	8,209	7,105	1,104	15.54
物业及设备支出	2,674	2,228	446	20.02
其他	3,423	3,226	197	6.11
业务及管理费用小计	14,306	12,559	1,747	13.91
成本收入比率	28.68%	28.43%	上升0.25个百分点	

所得税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66.00亿元，同比增加3.09亿元，增长4.91%。本集团有效税率24.23%，较2012年上半年的24.31%下降0.08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34,369.4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12%，主要由于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增长；负债总额32,209.6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83%，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增长。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1,787,895	52.0	1,627,576	5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0,667	4.1	56,435	1.9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 ⁽¹⁾	409,004	11.9	346,282	11.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2,526	14.3	428,167	14.5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净值	340,694	9.9	388,394	13.1
买入返售款项	217,677	6.3	69,082	2.3
其他 ⁽²⁾	48,482	1.5	44,003	1.5
资产合计	3,436,945	100.0	2,959,939	100.0
客户存款	2,613,911	81.2	2,255,141	8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475,385	14.8	388,002	14.1
卖出回购款项	17,856	0.6	11,732	0.4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	55,070	1.7	56,402	2.0
其他 ⁽³⁾	58,746	1.7	45,576	1.7
负债合计	3,220,968	100.0	2,756,853	100.0

注： (1) 包括交易性投资、可供出售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
 (2) 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3)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等。

贷款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18,245.5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72%。贷款及垫款占总资产比重52.0%，比上年末降低3.0个百分点。

本集团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1,360,245	74.6	1,253,260	75.4
贴现贷款	74,940	4.1	74,994	4.5
个人贷款	389,367	21.3	334,647	20.1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824,552	100.0	1,662,901	1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6,657)		(35,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1,787,895		1,627,576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17,310.2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79%。

本行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1,288,388	74.4	1,188,415	75.4
贴现贷款	67,664	3.9	68,166	4.3
个人贷款	374,972	21.7	320,044	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731,024	100.0	1,576,625	1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6,206)		(34,8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1,694,818		1,541,748	

有关贷款业务风险分析参见本报告“风险管理”章节。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组合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投资				
持有至到期债券	160,970	39.3	135,144	39.0
可供出售债券	213,862	52.3	192,340	5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债券	20,411	5.0	12,283	3.5
债券投资总额	395,243	96.6	339,767	98.0
投资基金				
可供出售投资基金	6,804	1.7	684	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投资基金	2	—	2	—
投资基金总额	6,806	1.7	686	0.2
权益工具投资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3	—	55	—
长期股权投资	2,240	0.5	2,266	0.7
权益工具投资总额	2,303	0.5	2,321	0.7
存款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款证	4,841	1.2	3,787	1.1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总额	409,193	100.0	346,561	100.0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减值准备	(189)		(279)	
证券投资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净额	409,004		346,282	
持有至到期债券中上市证券市值	825		848	

债券投资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债券投资3,952.4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54.76亿元，增长16.33%，主要由于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收益与风险的基础上增加债券资产配置，加大对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债券及高收益债券投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19,041	30.1	103,498	30.4
政府	85,267	21.6	73,759	21.7
政策性银行	52,407	13.3	44,720	13.2
中国人民银行	9,327	2.4	11,533	3.4
公共实体	31	—	39	—
其他 ^(注)	129,170	32.6	106,218	31.3
债券合计	395,243	100.0	339,767	100.0

注： 主要为企业债券。

董事会报告

境内外债券投资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中国境内	385,759	97.6	328,059	96.6
中国境外	9,484	2.4	11,708	3.4
债券合计	395,243	100.0	339,767	100.0

持有外币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外币债券总额27.55亿美元(折合170.22亿元人民币)，其中本行持有14.19亿美元，占比51.51%。本集团外币债券投资减值准备金额0.30亿美元(折合1.84亿元人民币)，均为本行持有债券计提的减值准备。

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

下表为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到期日	年利率(%)	计提减值准备
债券1	4,000	2017-02-28	4.20	—
债券2	3,184	2017-04-23	4.11	—
债券3	3,008	2015-02-20	3.76	—
债券4	2,820	2015-04-23	3.93	—
债券5	2,638	2017-07-26	3.97	—
债券6	2,631	2019-04-23	4.32	—
债券7	2,592	2015-12-07	3.93	—
债券8	2,197	2017-05-06	3.33	—
债券9	2,054	2018-01-17	4.12	—
债券10	2,039	2022-04-23	4.44	—
债券合计	27,163			—

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279	440
本年计提 ⁽¹⁾	(91)	(16)
核销	—	—
转入/(转出) ⁽²⁾	1	(145)
期末余额	189	279

注：(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减值准备支出净额。

(2) 转入/(转出)包括将逾期债券投资减值准备转出至坏账准备、出售已减值投资转回减值准备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衍生工具分类与公允价值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12,806	1,039	784	223,773	1,269	902
货币衍生工具	810,608	4,368	4,132	550,812	2,891	2,495
其他衍生工具	52,151	—	3	21,584	—	15
合计	1,075,565	5,407	4,919	796,169	4,160	3,412

表内应收利息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转回	2013年 6月30日
应收贷款利息	4,414	53,924	(53,351)	4,987
应收债券利息	6,009	6,764	(6,666)	6,107
应收其他利息	2,859	14,711	(14,550)	3,020
合计	13,282	75,399	(74,567)	14,114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42)	(220)	4	(458)
应收利息净额	13,040	75,179	(74,563)	13,656

抵债资产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原值		
—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50	421
— 其他	27	23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17)	(144)
— 其他	(24)	(23)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6	277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26,139.1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87.70亿元，增长15.91%。客户存款占总负债比重81.2%，比上年末降低0.6个百分点。

本集团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活期	966,369	36.9	851,951	37.8
定期	1,178,185	45.1	990,759	43.9
其中：协议存款	100,206	3.8	100,108	4.4
小计	2,144,554	82.0	1,842,710	81.7
个人存款				
活期	116,530	4.5	102,120	4.5
定期	352,827	13.5	310,311	13.8
小计	469,357	18.0	412,431	18.3
客户存款合计	2,613,911	100.0	2,255,141	100.0

本行客户存款总额25,067.0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81.20亿元，增长16.67%。

本行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活期	947,048	37.8	833,520	38.8
定期	1,133,619	45.2	948,090	44.1
其中：协议存款	99,340	4.0	99,340	4.6
小计	2,080,667	83.0	1,781,610	82.9
个人存款				
活期	102,937	4.1	86,953	4.1
定期	323,098	12.9	280,019	13.0
小计	426,035	17.0	366,972	17.1
客户存款合计	2,506,702	100.0	2,148,582	100.0

客户存款币种结构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人民币	2,400,162	91.8	2,053,129	91.0
外币	213,749	8.2	202,012	9.0
合计	2,613,911	100.0	2,255,141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环渤海地区 ^(注)	702,795	26.9	617,682	27.5
长江三角洲	634,410	24.3	566,851	25.1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374,691	14.3	309,896	13.7
中部地区	373,897	14.3	308,383	13.7
西部地区	342,301	13.1	275,718	12.2
东北地区	79,074	3.0	70,641	3.1
境外	106,743	4.1	105,970	4.7
客户存款合计	2,613,911	100.0	2,255,141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注：包括总部。

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存款的分布

本集团

项目	即期偿还		3个月到期		3-12个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后到期		合计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1,043,487	39.9	489,298	18.7	424,632	16.2	184,998	7.1	2,139	0.1	2,144,554	82.0
个人存款	194,444	7.5	114,148	4.4	120,671	4.6	40,090	1.5	4	—	469,357	18.0
合计	1,237,931	47.4	603,446	23.1	545,303	20.8	225,088	8.6	2,143	0.1	2,613,911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本行

项目	即期偿还		3个月到期		3-12个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后到期		合计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1,024,345	40.9	456,545	18.2	415,132	16.5	182,505	7.3	2,140	0.1	2,080,667	83.0
个人存款	180,869	7.2	88,150	3.5	117,517	4.7	39,495	1.6	4	—	426,035	17.0
合计	1,205,214	48.1	544,695	21.7	532,649	21.2	222,000	8.9	2,144	0.1	2,506,702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余额	46,787	49,303	47,035	57,351	(2,120)	4,730	203,086
(一)净利润	—	—	—	20,391	—	252	20,6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44)	—	—	(178)	(112)	(734)
(三)利润分配	—	—	—	(7,018)	—	—	(7,018)
期末余额	46,787	48,859	47,035	70,724	(2,298)	4,870	215,977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表外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 银行承兑汇票	729,124	666,007
— 开出信用证	159,250	166,268
— 开出保函	101,969	89,554
—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01,762	115,246
— 信用卡承担	90,944	80,452
小计	1,183,049	1,117,527
经营性租赁承诺	10,450	9,997
资本承担	1,229	681
用作质押资产	27,738	11,795
合计	1,222,466	1,140,000

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¹⁾	标准值(%)	本行数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合计	≥25	50.97	52.20	60.89
其中：人民币	≥25	48.23	48.85	58.97
外币	≥25	80.70	86.48	96.55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合计 ⁽²⁾	≤75	69.20	73.59	72.97
其中：人民币	≤75	68.09	74.12	73.26
外币	≤75	90.04	64.12	65.44

注：(1) 以上数据均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2) 贷款包括贴现数据。

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自2013年1月1日起实施)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报告期本集团各级资本充足率均达到新办法的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92%,比上年末降低0.37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8.92%,比上年末降低0.37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1.47%,比上年末降低0.95个百分点。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比 上年末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3,334	202,521	5.34
一级资本净额	213,395	202,574	5.34
资本净额	274,371	270,839	1.30
加权风险资产	2,391,470	2,180,062	9.7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9.29%	下降0.37个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9.29%	下降0.37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1.47%	12.42%	下降0.95个百分点

主要会计估计与假设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相关资产、负债及报告期损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报表时,会作出若干会计估计与假设。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的,并且会不断对其进行评估。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

本集团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贷款减值损失准备及呆账核销、债券及权益性投资分类、交易性投资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交易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养老精算福利责任的确认、递延所得税及所得税费用的确认等。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按照《中信银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工具取价办法》执行,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采用金融媒介报价、采用公开或自主估值技术和采用交易对手或第三方询价法。本行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原则上优先使用活跃市场交易报价,对于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最近市场交易报价,而对于没有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使用估值技术或询价法取得。

本行严格执行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流程。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会计核算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共同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取得方法和来源。会计核算部门根据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独立的公允价值评估,定期编制估值报告。风险管理部门对各类估值报告进行审阅,并对估值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制度和办法由本行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末/ 上半年	较上年末/ 同期(%)	主要原因
拆出资金	90,051	(40.68)	短期流动性调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13	66.16	交易性债券投资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677	215.10	买入返售票据增加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0,667	149.25	投资资金信托计划增加
拆入资金	33,872	89.29	灵活配置同业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919	44.17	货币类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56	52.20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其他负债	19,875	265.62	应付未付2012年度利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77	47.59	中间业务快速发展
投资收益	373	(3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已实现交割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7	131.62	衍生金融产品重估值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	4,889	93.70	组合基准信贷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营业外收入	194	122.99	抵债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业务分部报告数据主要来源于本集团管理会计系统。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业务分部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分部 营业收入	占比 (%)	分部 税前利润	占比 (%)	分部 营业收入	占比 (%)	分部 税前利润	占比(%)
公司银行业务	33,727	67.6	19,767	72.6	33,701	76.3	21,214	82.0
零售银行业务	9,606	19.3	1,683	6.2	6,724	15.2	1,293	5.0
金融市场业务	3,909	7.8	3,620	13.3	3,820	8.6	3,616	14.0
其他业务	2,636	5.3	2,173	7.9	(74)	(0.1)	(247)	(1.0)
合计	49,878	100.0	27,243	100.0	44,171	100.0	25,876	100.0

地区分部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环渤海地区三个区域一直是本集团重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来源，下表列示了报告期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状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分部	2013年6月30日				2013年1-6月	
	总资产 ^(注)		总负债		税前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772,074	22.5	766,834	23.8	3,524	12.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533,154	15.5	528,470	16.4	3,073	11.3
环渤海地区	815,306	23.8	807,570	25.1	5,459	20.0
中部地区	442,359	12.9	437,824	13.6	3,967	14.6
西部地区	431,534	12.6	426,567	13.2	3,407	12.5
东北地区	86,397	2.5	84,826	2.6	1,048	3.8
总部	1,161,770	33.9	997,563	31.0	5,768	21.2
香港	149,828	4.4	133,563	4.1	997	3.7
分部间调整	(962,089)	(28.1)	(962,249)	(29.8)	—	—
合计	3,430,333	100.0	3,220,968	100.0	27,243	100.0

注： 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分部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6月	
	总资产 ^(注)		总负债		税前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720,231	24.3	709,635	25.7	5,616	21.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438,698	14.9	431,981	15.7	2,560	9.9
环渤海地区	727,706	24.6	715,812	26.0	6,062	23.4
中部地区	351,283	11.9	344,631	12.5	2,909	11.2
西部地区	356,213	12.1	349,718	12.7	2,832	10.9
东北地区	77,278	2.6	75,502	2.7	757	2.9
总部	962,733	32.6	825,654	29.9	4,310	16.8
香港	146,268	5.0	130,482	4.7	830	3.2
分部间调整	(826,562)	(28.0)	(826,562)	(29.9)	—	—
合计	2,953,848	100.0	2,756,853	100.0	25,876	100.0

注： 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业务回顾

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加快公司金融业务结构调整，优化大、中、小企业客户金融服务模式，推进对公客户分层经营，加大供应链金融和现金管理业务产品与服务创新力度，加强与政府机构和社会公共事业领域客户的合作，国际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继续保持业内领先地位，公司金融业务实现了持续较快发展。

本行积极拓宽多元化公司类存款来源渠道，挖掘现有的客户、产品、网点等资源，提高低成本、稳定性强的负债占比。本行抓住现代服务业、新型城镇化等市场机会，强化现金管理、供应链金融、投资银行、国际业务等金融产品对负债业务的支持带动作用，公司类存款实现较快增长。本行充分利用信贷额度资源，通过调整信贷资源配置机制，公司类贷款结构得到优化。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客户数32.50万户，比上年末增加1.53万户。公司类存款余额20,806.6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79%，其中协议存款余额993.40亿元，占公司类存款的4.77%。公司类贷款余额13,560.5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92%，其中一般性贷款余额12,883.88亿元，占比95.01%，比上年末提高0.43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公司金融营业收入328.62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的68.50%；公司金融非利息净收入50.05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58.77%。

公司客户结构调整

本行按照“公司业务重心上移”的整体思路，推动针对大型客户的集中经营。本行新设成立总行集团客户部，集中资源开展对大型企业集团客户的系统营销、组织推动和专业化经营，进一步建立健全战略客户经营考核激励体系。本行深化战略客户“商行+投行”经营模式，强化客户经营与产品销售联动，提高团队专业化服务水平，战略客户业务合作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本行战略客户存款日均余额7,772.82亿元，占全行公司类存款日均余额的40.62%，比上年末增加1,363.71亿元，增长21.28%。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战略客户一般性贷款余额4,167.58亿元，占全行公司类一般性贷款余额的32.35%，比上年末增加177.70亿元，增长4.45%。

本行新设成立总行机构业务部，加强对机构客户金融服务的统一规划、集中管理和系统推动，逐步建立“基础产品+特色方案+专项系统”的机构客户金融服务模式。本行深化与各级地方政府、财政部门的业务合作，与内蒙古自治区、广州市、太原市、武汉市、无锡市等地方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目标成为新一轮地方政府经济发展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本行加强与国计民生关系紧密的社保、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等社会公共事业领域机构客户的合作关系，加快推动重点机构业务子板块的业务规划和客户营销。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类机构客户近1.8万户，机构客户存款余额5,857.50亿元，占公司类存款的28.15%，增速超过全行公司类存款的平均水平。

本行小微企业业务占比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企业¹授信客户18,469户，比上年末增加1,140户；小微企业贷款客户12,414户，比上年末增加831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501.0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78.9亿元，增长17.85%，增速明显超过全行各项贷款增速。小微企业不良贷款余额43.34亿元，不良贷款率1.73%，比上年末提高了0.14个百分点。

1 小微企业客户的统计范围遵循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四部委”标准）。

国际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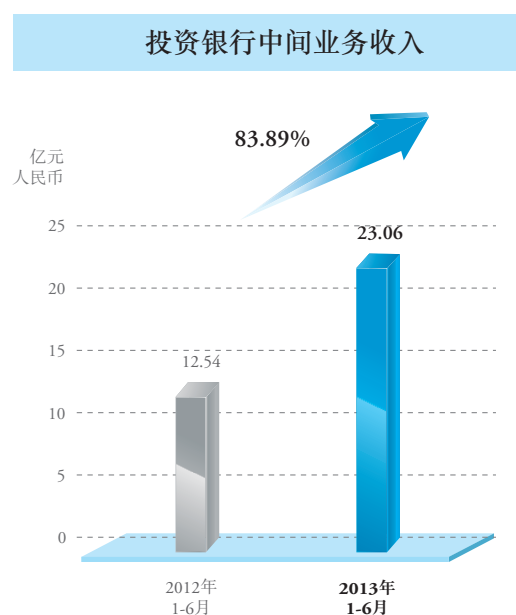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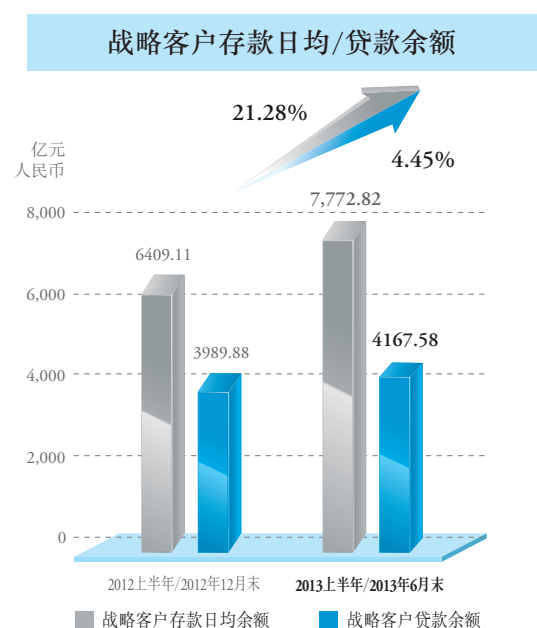
本行国际业务深化客户分层经营，加强总行、分行、支行三级联动，通过提供专业服务和创新产品，实现业务协调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推出了保险项下融资、托收保付、出口应收账款融资、NRA福费廷等资本占用低、相对收益高的产品，福费廷、买方付款融资、出口押汇、非付款保函等业务同比增速均超过100%，市场效果良好。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国际业务中间收入14.21亿元；完成国际业务收付汇量（包括贸易、非贸易和资本项下）1,582.15亿美元，同比增长34.49%，市场份额4.82%（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统计月报）；完成跨境人民币收付汇量1,148.71亿元，同比增长85.46%，市场份额5.7%（根据人民银行跨境人民币业务统计月报），国际业务收付汇量和跨境人民币收付汇量均排名境内所有银行第六位及股份制银行首位。

投资银行

本行推行投资银行专业化经营模式，发挥资本市场金融中介服务作用，通过完善跨市场的投资银行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进一步深化“商行+投行”的金融服务模式，业务盈利能力和客户融资服务水平得到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累计为客户提供融资规模2,642亿元，同比增长65.93%；实现投资银行中间业务收入23.06亿元，同比增长83.89%，其中资产管理、债券承销和结构融资业务收入分别同比增长169.04%、103.79%和49.86%。

报告期内，本行公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154只，承销规模1,378亿元，分别位列国内银行业第二名和第三名（根据万得资讯排名），中国大陆地区牵头银团贷款金额位列股份制银行第二名（根据彭博资讯排名）。



供应链金融

本行加快供应链金融产品创新和行业拓展，开发封闭融资、组合融资类产品，为客户量身定制全流程供应链融资综合服务方案，将供应链金融与现金管理、电子商务等产品进行组合创新，推出电子商务在线融资、标准仓单融资等创新产品，服务范围进一步延伸到煤炭、现代物流、医疗卫生等行业。本行加快推进供应链金融业务集中管理平台建设，加强客户准入、贷后管理和物流监管，业务风险管控工作得到强化。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供应链金融业务融资余额2,063.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9.08亿元；累计带动日均存款1,385.0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7.94亿元。本行建立“总对总”网络业务合作关系的汽车品牌共计65个，覆盖国内重点汽车企业；合作经销商4,915户，比上年末增加199户，增长4.22%。

现金管理

本行继续完善现金管理产品体系，现金管理5.3版本系统、银企直联4.2版系统和B2B电子商务在线融资系统完成上线，进一步拓展了理财通账户、票据库业务、代收代付和在线融资等功能。本行推进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存管系统、多银行资金管理云服务系统平台，以及财资一体化业务系统的建设，系统性能和客户体验得到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集团现金管理业务累计项目数2,935个，比上年末增加448个；累计客户数16,954户，比上年末增加1,806户；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集团现金管理交易金额7.5万亿元，同比增加1.04万亿元，增长16.1%。

业务专题：资产托管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托管业务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本行坚持传统与新型业务并举，持续调整产品结构，加强安全营运、管理基础和服务能力，业务规模和收入等主要指标达到历史最高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14,683.5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02.41%；养老金总签约规模355.0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6.04亿元，增长27.25%。报告期内，实现托管费收入4.07亿元，同比增长77.73%。

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统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在股份制银行中排名第2位，托管收入排名第5位，分别比上年末排名上升4位和1位。

零售金融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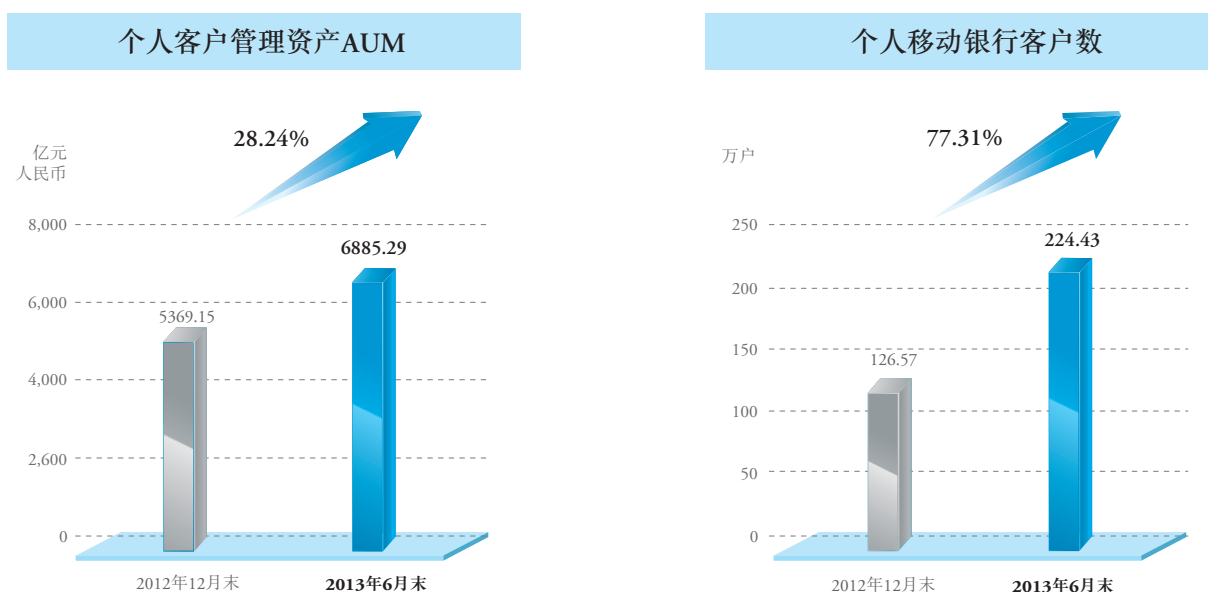
本行持续推行零售金融业务战略转型，以“家庭财富实际控制人”为业务切入点，香卡、信福年华卡和出国金融等“两卡一金”为特色产品定位，为客户打造家庭财富管理体系。本行围绕“零售业务经营重心下沉”目标，进一步加强零售渠道建设，建设全功能零售银行，网点销售能力和客户经营能力得到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客户共计3,550万人，比上年末增长7.93%；个人存款余额4,260.3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09%；个人贷款余额3,749.7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7.16%；个人客户管理资产AUM¹ 6,885.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8.24%；代理理财销售额5,068.30亿元，同比增长65.99%；代理基金销售额225.00亿元，同比增长24.31%；代理保险销售额26.52亿元，同比增长41.95%。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零售金融营业收入89.92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的18.74%。零售金融非利息收入28.07亿元，占本行非息收入的32.96%。

消费金融

消费金融是本行战略转型的重点领域。本行消费金融服务立足于个人消费(包括但不限于住房、汽车、装修、旅游、教育、医疗、大宗消费品)提供融资服务，通过房地产开发商、中介机构、经销商、代理商、商户、旅游公司、医院等间客式渠道，以及网络银行、电话银行、营业网点等直客式渠道获取客户。报告期内，本行新设成立总行消费金融部，统筹负责全行消费金融业务的营销管理和渠道建设，梳理和整合产品体系，明确产品定位。本行根据不同类型客户群体的不同风险特征设计产品，配套相应准入标准、信贷政策、业务流程及定价标准，并有针对性地推出消费金融分层客户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消费金融贷款²余额2,451.8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2.39亿元，增长12.50%。报告期内，新发放消费金融贷款540.01亿元，同比增长128.81%。



1 为提高服务水平，统一客户标准，本行对零售客户的划分标准进行了优化统一，采用AUM作为客户层级划分的统一标准。AUM是Assets Under Management(管理资产)的缩写，包括客户的存款、投资理财等。本行自2013年1月1日起调整了上述口径，2012年末同口径下个人客户管理资产AUM为5,369.15亿元。

2 本行消费金融贷款业务范围涵盖：住房按揭、家用汽车、教育、综合消费、商用汽车、商用车贷款。

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

本行重新梳理了客户定位，确定了零售银行各层级客户的服务标准，为不同层级客户提供差异化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本行成立总行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整合中高端零售客户及管理资源，在品牌建设、专属产品研发、专业化队伍培养和系统支持上，对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进行了重新规划和部署。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资产AUM超过50万元的贵宾客户¹共计269,679户，比上年末增加55,428户，增长25.87%；贵宾客户管理资产AUM4,692.6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65.41亿元，增长33.04%。本行管理资产AUM超过600万元的私人银行客户数量共计10,651户，比上年末增加3,009户，增长39.37%；私人银行客户管理资产AUM1,577.2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07.73亿元，增长47.47%。

信用卡

本行积极探索移动互联网时代信用卡业务的新经营模式。报告期内，本行正式上线信用卡官方微信，成功发行中信1白金信用卡，全面升级无限卡权益，加大与航空、品牌酒店等商旅伙伴的跨界合作，创新推出了随借金、新圆梦金等特色产品，业务产品和渠道进一步丰富。本行注重提升客户产品体验，通过开展“9分享兑”、“精彩365”、“9元看电影”及“中信倍精彩标杆商圈”等特色主题活动，以及借贷联合营销活动，逐步打通信用卡与零售金融联动的“大零售”客户经营体系。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计发卡1,879.01万张，同比增长20.70%。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量达2,008.19亿元，同比增长73.63%；实现信用卡业务收入38.66亿元，同比增加12.87亿元，增长49.89%。

小企业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将小企业金融业务由公司金融板块调整至零售金融板块，将个人经营贷纳入小企业金融条线管理，围绕客户定位小微化、营销组织零售化、产品开发标准化、运营管理流程化、风险控制集约化等方面，加快小企业金融体制和机制建设。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小企业金融²贷款余额935.5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9.69亿元，增长22.16%，增速明显超过全行各项贷款增速；小企业客户共计21,591户，较上年末增加2,181户，户均贷款余额433万元；不良贷款余额18.7亿元，不良率2.00%，比上年末提高了0.98个百分点；小企业贷款继续保持较高的定价水平，全部贷款利率平均上浮幅度24.90%，明显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利率上浮水平。

1 按照调整后的管理资产AUM统一标准，截止2012年末，本行贵宾客户共计214,251户，管理资产AUM为3,527.20亿元；私人银行客户共计7,642户，管理资产AUM为1,069.54亿元。

2 本行小企业金融客户范围包括小微企业法人客户及个人经营贷客户（不含商用房、商用车业务）。其中，小微企业法人客户指符合“四部委标准”且单户授信金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小型、微型企业。

业务专题：理财业务

报告期内，中国银监会发布《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发[2013]8号），进一步对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提出了规范要求。面对更加严格的监管要求，本行主动调整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比例，确保理财业务符合监管要求，同时按照监管导向，加快开发标准化债权性资产或投资性资产的新产品模式，加大投资于定向债、资产证券化、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性质投资，以及创新标准化投资性产品和投资性资产的理财产品研发力度。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理财产品存续规模4,117.4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32.44亿元，增长47.87%。报告期内，本行理财业务实现非利息收入10.79亿元（含银行理财产品、代销基金、券商、保险、信托产品等业务），同比增加6.63亿元，增长159.38%。

金融市场业务

面对经济下滑，债券市场信用利差收窄的不利局面，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坚持银行经营“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原则，保持债券投资的合理久期，加大对外汇、利率业务交易机会的把握，以创新产品和服务促进传统业务增长。本行进一步强化债券回购、同业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的运用，加大货币市场参与度，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在发挥其调剂资金余缺作用的同时，有效提高了全行资金运营效益。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金融市场业务营业收入35.49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的7.40%。金融市场业务非利息收入7.33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8.61%。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积极开展人民币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业务，业务渠道得到巩固和拓宽，交易量稳步增长。在市场资金供求变化和利率波动的情况下，货币市场业务作为流动性管理的重要工具，发挥了增加流动性资金来源、提升短期资金运营效益的积极作用。

本行加强外汇做市业务的产品设计及市场风险管理，满足了客户汇率避险和增值需求，提高了产品自主定价和交易能力；推进本币债券做市、利率衍生品做市和参团申购业务，提高市场定价和趋势把握能力；进一步挖掘客户实际需求，运用人民币衍生产品满足了客户管理财务风险和提高财务收益的需要。

本行按照稳健发展的策略开展衍生产品业务，以标准化的简单衍生产品业务为重点，主要通过利率类简单衍生产品，满足客户在风险可控前提下的财务管理需求，同时借助市场研究能力优势，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专业化的保值避险服务。

本行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通过把握市场节奏，适时调整债券资产久期，优化资产结构，实现对资产收益和市场风险的兼顾。本行注重调整外币债券投资结构，主动减持预期风险较高资产，整体资产收益的稳定性及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截至报告期末，本外币自营债券投资平均收益率为3.85%。

金融同业业务

本行进一步完善金融同业业务产品制度体系，深化客户营销工作，优化绩效激励体系。本行积极研究和推动同业资产转让、同业授信风险缓释等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加快拓宽资金运用渠道和收入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同业负债5,013.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07.11亿元，增长22.09%。本行金融同业资产余额5,383.6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47.52亿元，增长24.16%。

网络银行业务

本行网络银行业务按照“再造一个网上中信银行”的战略愿景，围绕金融网络化、网络金融化两个方面推进工作，各项业务保持了快速发展的势头。报告期内，本行实现网络银行中间业务收入1.75亿元，同比增长56.17%。

金融网络化

本行积极推进金融业务网络化，引导客户通过网络购买金融产品、办理金融交易和获得金融服务，提高客户业务处理效率，节约客户交易成本。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网银客户数共计882.59万户，比上年末增加125.93万户，增长16.64%。公司电子银行¹客户共计199,090户，比上年末增加15,529户，增长8.44%；个人移动银行客户共计224.43万户，比上年末增加97.857万户，增长77.31%。

本行通过开展“e网情深”系列营销活动，提高客户使用网络银行的积极性和活跃度，提升交易替代率。报告期内，网络银行交易笔数替代率42.45%，同比增长28.05%。个人网银交易笔数4,687.17万笔，交易金额2.41万亿元，分别同比增长95.21%和66.47%；公司电子银行交易笔数1,104.74万笔，交易金额12.04万亿元，分别同比增长36.28%和19.12%；个人移动银行交易笔数37.98万笔，交易金额48.67亿元，分别为上年的3.6倍和7.8倍。

本行以提高客户体验为目标，加快丰富网络银行平台和功能。本行推出了网上金融商城，具有产品开架式展示、银行与客户多维度互动等特点，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本行与中国银联共同推出了NFC手机支付，自主研发以二维码支付为代表的“异度支付”系列产品，创新技术应用取得突破。网上金融商城推出在线缴纳美国使馆签证费、在线开户等特色功能，个人网银推出实时结售汇、资金批量自动归集功能，公司网银推出标准供应链金融产品，移动银行推出爱心捐款、金融助手(基金、理财产品)等功能，网银功能日趋丰富。

网络金融化

本行致力于为网络经济行业提供金融服务解决方案，通过“异度支付”、网络贷款、资金管理(监管、结算)等服务方案，服务于“网商、网企、网上政府、网民”等客户。本行“异度支付”产品涵盖二维码支付、NFC手机支付、跨行全网收单等全新支付产品，网络贷款业务已初步搭建完成包括线上申请、受理、审批、放款和非现场贷后管理的新模式，为电子商务平台卖家、买家提供在线经营贷款和消费贷款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合作电子商务客户78家，同比增长225%，其中非金融支付机构18家，直连商户60家，累计合作客户244家。

¹ 公司电子银行包括公司网银、银企直连、网关、手机银行、电话银行、短信银行等。

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中信集团旗下涵盖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等金融子公司，且诸多子公司均处于行业龙头地位。本行在依法合规前提下，通过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努力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与此同时，本行继续加强与中信国金及中信银行(国际)的协同合作，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

渠道资源共享

本行通过物理网点、网络银行渠道代销产品等方式，与中信证券、信诚人寿、天安保险、信诚基金、中信地产、中信旅游和中信出版等中信集团子公司合作，实现渠道资源共享。

本行通过物理网点渠道代销中信证券产品15支，代销金额26.71亿元，代销信诚人寿和天安保险产品29支，代销金额16.79亿元，代销信诚基金产品22支，代销金额31.97亿元，代销华夏基金产品36支，代销金额5.26亿元；通过网络银行渠道代销信诚基金、华夏基金的基金产品金额21.00亿元，代销中信证券、中信信托的理财产品金额635.58亿元。中信证券、信诚人寿、中证期货、信诚基金、中信地产、中信旅游和中信出版还通过人员派驻、开展联合营销活动和摆放宣传资料等方式与本行共享机构网点资源。

产品联合研发和交叉销售

本行与中信集团旗下的金融子公司在理财产品、第三方存管、托管、债券承销、企业年金和联名卡等业务领域广泛开展合作，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理财产品研发方面，本行联合中信证券、中信信托和中信建投，为客户研发理财产品171支，销售金额858.90亿元。

第三方存管业务方面，本行与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证券、中信金通、中信万通和中信建投等证券公司共享第三方存管机构客户6,366户，共享个人客户368,937户。

托管业务方面，本行与中信信托合作的股权投资基金和信托计划规模为807.39亿元，与中信证券合作的股权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规模930.73亿元，与信诚基金合作的投资基金规模20.13亿元。

债券承销方面，本行通过承销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与中信证券联合为客户主承销发行了共计99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

企业年金方面，本行与中信证券合作的企业年金规模5.76亿元，与中信信托合作的企业年金规模0.76亿元，与华夏基金合作的企业年金规模8.53亿元，与中信证券和华夏基金共同合作的企业年金规模48.05亿元，与中信证券和中信信托共同合作的企业年金规模36.70亿元。

联名信用卡方面，本行与中信地产合作推出的“中信地产联名卡”累计发卡量301张，与信诚人寿合作推出的“中信信诚联名卡”累计发卡量10,689张，与天安保险合作推出的“中信天安保险联名卡”累计发卡量2,489张。

分销渠道

分支机构

本行继续完善国内省会城市网点布局，填补省会城市机构设置空白点，同时进一步加快经济发达地级城市的分行建设，加大重点区域的网点密度。报告期内，本行新设成立西宁、银川2家一级分行，吉林、遵义、宁德3家二级分行，以及33家支行网点。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国内分支机构总数达到923家。其中，一级分行42家，二级分行59家，支行822家。

本行透过控股子公司中信国金的全资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在香港及其他海外国家和地区开展商业银行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银行(国际)在香港共有34家机构网点，同时在澳门、新加坡、纽约及洛杉矶设有海外分行。

自助服务网点和自助服务设备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自助银行交易安全风险防范，扩大自助银行和自助设备分销网络，提高自助设备交易替代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在境内拥有1,688家自助银行和5,738台自助设备(取款机、存款机和存取款一体机)，分别比上年末增长7.38%和8.14%。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电话客户服务中心向客户提供电话银行服务。报告期内，本行客户服务中心服务热线电话总进线量2,354万通，其中转自助语音服务2,083万通，转人工服务271万通，20秒内人工服务电话接通率92.07%，客户满意度98.83%，客户投诉处理满意度96.55%。客户服务中心通过主动外呼联系客户，营销本行的各类银行卡、发行销售贵金属产品等，共联系客户114.72万人次。

网络银行

参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网络银行业务”。

信息技术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新发展战略引领信息技术发展，在推进新核心业务系统建设等重大项目的同时，重点完成了网络贷款、移动支付、美国使馆签证等一批业务创新项目，启动了新科目体系建设，开展企业数据架构的规划设计，加大网点建设的IT服务，有效支持了全行业务发展。本行进一步强化了信息技术内部精细化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管控，通过开展重要信息系统风险梳理，优化信息系统处理机制和性能，加强质量管理、变更管理和应急管理等手段，保证了全行信息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子公司业务

中信国金

中信国金是本行开展境外业务的主要平台，本行及BBVA分别持有其70.32%及29.68%的股权。中信国金业务范围涵盖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中信国金的商业银行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开展。非银行金融业务方面，中信国金分别持有中信国际资产40%的股份，以及中信资本21.39%的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国金总资产1,868.94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4.4%；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0.39亿港元，同比增长18.4%。

- 中信银行(国际)。中信银行(国际)继续与本行紧密合作，抓住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持续发展的机遇，扩大业务领先优势，向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人民币产品及服务，有效解决了投资及风险对冲的需求。报告期内，中信银行(国际)继续优化资产结构，严控存款负债成本，实现收入和盈利较快增长，营业收入上升至22.43亿港元，同比增长19.9%，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达10.53亿港元，同比增长16.4%。
- 中信国际资产。中信国际资产按照“先实业、后金融”的经营理念，着手逐步调整公司的资产组合、选定重点培育企业、争取深化相关行业的上下游布局，积极挖掘协同价值。
- 中信资本。报告期内中信资本成功完成数支基金的募集，包括中信资本中国零售物业基金，住宅开发联合投资平台基金，中信资本国际基金三号，及中信资本创业美元基金一号。截至报告期末，中信资本旗下管理的项目资产总值约41亿美元，保持基本稳定。

振华财务

振华财务是本行在香港的控股子公司，其中本行持股95%，中信银行(国际)持股5%，注册资本2,500万元港币。振华财务业务范围包括贷款业务(公司持有放债人牌照)和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及股票投资等)。

报告期内，振华财务继续加强与境内分行的业务联动，加大重点业务推动力度，同时持续强化风险管理，提高资产收益率。截至报告期末，振华财务总资产折合人民币10.01亿元，同比下降7.67%；实现净利润折合人民币0.30亿元，同比增长130.77%。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是本行发起组建的第一家村镇银行，于2012年1月9日正式对外营业。临安中信村镇银行注册资本金2亿元，其中本行持股占比51%，其他13家企业持股占比49%。截止报告期末，临安中信村镇银行各项存款余额4.9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4.53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0.05亿元，实现零案件零重大责任事故发生。

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类贷款风险管理

受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政府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实体经济去产能化以及金融领域去杠杆化的共同作用，本行对信用风险重点领域深化管理，严格授信标准，主动防范信用风险。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方面，本行继续严格控制政府平台融资总量，实施表内外融资限额全面管理，统筹考虑全口径下融资平台总负债规模与其偿债能力的匹配程度，加强融资平台全口径风险管理；审慎持有融资平台债券，严禁为融资平台发行债券提供担保。

房地产贷款方面，受宏观调控政策等因素影响，本行继续对房地产贷款实行总量控制，高度关注风险变动最新态势，通过实施房地产表内外融资限额管理、客户名单制管理和标准化审查，进一步加强了风险管控。

产能过剩行业贷款方面，本行进一步强化钢铁、有色金属、船舶、光伏等产能过剩行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加强授信余额总额控制和适度压降，严格执行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核，加强对第三方监管公司的监管，加快高风险客户的退出速度，加大不良贷款的清收力度和责任认定追究。

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

本行根据统一风险管理体系调整方案，进一步完善小企业业务风险管控流程。进一步理顺小企业风险管理流程。按照“小微化、零售化、批量化”的客户定位，将个人经营贷业务纳入小企业业务进行统一管理，进一步提升小企业业务风险控制的专业化水平。

本行强调“规划先行、批量营销”的业务模式，重点加强市场规划，结合区域经济特点和产业政策全面分析优势产业集群，牵头制定相关行业、市场和集群准入规则，将客户准入管理嵌入授信流程，从源头把控批量营销客户准入。

本行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小企业授信风险监测与检查，建立小企业授信风险监测分析机制，定期从区域、行业、产品、担保等多维度对小企业授信业务风险进行分析与评估，同时加强对特殊业务领域的专项风险监控与检查。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从贷前、贷中、贷后多个环节执行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策略，形成了贯穿于营销、发卡、审批、用卡、催收的全流程风险防控机制。本行深化信用卡信贷结构管理体系建设，从客户群体结构和资产结构入手，规划和配置信贷资源，综合运用信贷产品、额度管理等工具，调节信贷资源投放，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本行进一步加强信用卡风险计量工具的应用水平，深化计量工具在风险管理中的应用方式和程度，为差异化风险管控策略及信贷产品设计提供依据。

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审慎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向客户提供避险增值服务。本币债券投资方面，本行以行业内优质企业为重点信用投资对象；外币债券投资方面，本行采取措施调整资产结构，主动应对报告期内境外主权债务危机可能出现的不利局面。

贷款监测及贷后管理

本行持续加强信贷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从机构人员、信管理念、管理考评、放款管理、风险预警、风险化解、贷款回收、信息管理、统计分析、培训教育等十个方面推进信贷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信贷放款操作风险管理力度，进一步提高有效发现、揭示和及时化解信贷风险的能力，确保贷款按时足额收回，保障信贷资产安全。

本行进一步细化和提升信贷管理能力：通过修订健全制度并推进落实，提升信贷流程管理；通过提升、完善计划考核，强化现场检查，提升资产质量管理；通过推进平台贷款等重点业务、重点地区和重点行业的信贷管理，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通过提高数据质量，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信贷管理技术水平和统计分析能力；通过推进指导培训，提升队伍建设；通过强化管理考评，明确管理目标；通过强化人员体系和基础管理，保障管理效率。

信用风险分析

贷款分布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本集团不断优化信贷资产区域结构，各区域贷款协调增长，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贷款投放，同时保持长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贷款的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珠三角、西部和中部地区贷款增长最快，分别达到16.91%、12.76%和10.51%，均超过平均增速。贷款增量最大的地区是环渤海地区，比上年末增加388.88亿元，增长8.90%。

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452,107	24.78	427,019	25.68
环渤海地区 ⁽¹⁾	475,631	26.08	436,743	26.2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65,369	14.54	226,989	13.65
中部地区	246,703	13.52	223,232	13.43
西部地区	240,864	13.20	213,609	12.85
东北地区	56,616	3.10	53,108	3.19
中国境外	87,262	4.78	82,201	4.94
贷款合计	1,824,552	100.00	1,662,901	100.00

注：(1) 包括总部。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449,320	25.96	424,908	26.95
环渤海地区 ⁽¹⁾	473,969	27.38	435,620	27.63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63,552	15.23	226,148	14.34
中部地区	246,703	14.25	223,232	14.16
西部地区	240,864	13.91	213,609	13.55
东北地区	56,616	3.27	53,108	3.37
贷款合计	1,731,024	100.00	1,576,625	100.00

注：(1) 包括总部。

按产品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13,602.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69.85亿元，增长8.54%，增速平稳；个人贷款增长速度较快，余额占比提高到21.34%，比上年末增加547.20亿元，增长16.35%，超过平均增速6.63个百分点；票据贴现余额749.40亿元，基本与上年末持平。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1,360,245	74.55	1,253,260	75.37
个人贷款	389,367	21.34	334,647	20.12
票据贴现	74,940	4.11	74,994	4.51
贷款合计	1,824,552	100.00	1,662,901	100.00

本行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1,288,388	74.43	1,188,415	75.38
个人贷款	374,972	21.66	320,044	20.30
票据贴现	67,664	3.91	68,166	4.32
贷款合计	1,731,024	100.00	1,576,625	10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行业结构调整，将信贷资源重点投向了实体经济和供应链金融业务，同时加强对产能过剩及宏观调控影响较大行业的风险控制。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13,602.45亿元。其中，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开发业四个行业贷款余额占比达到68.38%，分别为3,847.66亿元、2,749.05亿元、1,396.11亿元和1,308.85亿元。从增量结构看，批发零售业最高，比上年末增加426.53亿元，增长18.36%；第二位是制造业，比上年末增加281.41亿元，增长7.89%；第三位是建筑业，比上年末增加95.40亿元，增长14.99%。

本集团持续控制信贷资源向贷款期限长、议价能力低、综合效益相对不高的行业以及房地产业投放。截至报告期末，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开发业，以及公共及社会机构三个行业的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分别下降了30.64亿元、30.42亿元和7.22亿元，下降幅度分别为5.16%、2.27%和4.07%。

本集团

行业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384,766	28.29	356,625	28.4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611	10.26	135,952	10.8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6,265	4.14	59,329	4.73
批发和零售业	274,905	20.21	232,252	18.53
房地产开发业	130,885	9.62	133,927	10.6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9,979	5.14	62,897	5.02
租赁和商业服务	59,651	4.39	53,886	4.30
建筑业	73,193	5.38	63,653	5.08
公共及社会机构	17,001	1.25	17,723	1.41
其他客户	153,989	11.32	137,016	10.93
公司类贷款合计	1,360,245	100.00	1,253,260	10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本行

行业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379,477	29.45	352,782	29.6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7,435	10.67	133,782	11.2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5,863	4.34	59,017	4.97
批发和零售业	265,372	20.60	220,334	18.54
房地产开发业	118,966	9.23	127,183	10.7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9,929	5.43	62,897	5.29
租赁和商业服务	59,348	4.61	53,710	4.52
建筑业	72,738	5.65	63,403	5.34
公共及社会机构	17,001	1.32	17,723	1.49
其他客户	112,259	8.70	97,584	8.21
公司类贷款合计	1,288,388	100.00	1,188,415	100.00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担保结构的不断优化，加强了对贷款的风险缓释。信用贷款余额占比继续下降，抵押、质押贷款余额占比不断提高。截至报告期末，抵质押贷款余额9,499.1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97.55亿元，增长13.06%，占比52.06%，比上年末提高1.54个百分点；信用、保证贷款余额7,996.96亿元，占比43.83%，比上年末下降1.14个百分点。

本集团

担保方式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51,734	19.28	329,704	19.83
保证贷款	447,962	24.55	418,042	25.14
抵押贷款	693,882	38.03	630,393	37.91
质押贷款	256,034	14.03	209,768	12.61
小计	1,749,612	95.89	1,587,907	95.49
票据贴现	74,940	4.11	74,994	4.51
贷款合计	1,824,552	100.00	1,662,901	100.00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36,067	19.41	317,351	20.13
保证贷款	416,049	24.03	390,625	24.78
抵押贷款	659,456	38.10	595,688	37.78
质押贷款	251,788	14.55	204,795	12.99
小计	1,663,360	96.09	1,508,459	95.68
票据贴现	67,664	3.91	68,166	4.32
贷款合计	1,731,024	100.00	1,576,625	100.00

公司类贷款客户集中度

本集团重点关注对公司类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报告期内，本集团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适用监管要求。本集团将单一借款人定义为明确的法律实体，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关联方。

本集团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64	3.80	3.7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9.16	20.98	22.12

注：(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合计余额/资本净额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13年6月30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占监管资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9,978	0.55	3.64
借款人B	制造业	8,584	0.47	3.13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470	0.46	3.09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147	0.23	1.51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047	0.22	1.47
借款人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66	0.21	1.41
借款人G	制造业	3,840	0.21	1.40
借款人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342	0.18	1.22
借款人I	采矿业	3,294	0.18	1.20
借款人J	房地产业	3,000	0.16	1.09
贷款合计		52,568	2.87	19.16

本集团重视对大型优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大型优质客户的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最大十家公司类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合计525.68亿元，占贷款总额的2.87%；占资本净额的19.16%，比上年末下降1.82个百分点。

贷款质量分析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贷款分类集中化管理，不断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体制，在坚持“贷款回收的安全性”这一核心标准基础上，充分考虑影响信贷资产质量的各项因素，针对不同级别的贷款采取不同的风险管理措施。

本行坚持的贷款风险分类认定流程依次为业务部门执行贷后检查，分行授信主办部门提出初步意见、分行信贷管理部门初步认定、分行风险主管审定和总行最终认定。本行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贷款实施动态分类调整。

本行继续与外部审计机构合作，共同完成了信贷质量和风险分类抽样(重点是中小企业贷款)检查工作，进一步巩固了贷款分类级次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本集团

类别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1,788,805	98.04	1,631,235	98.09
关注类	19,377	1.06	19,411	1.17
次级类	11,584	0.64	6,448	0.39
可疑类	4,773	0.26	4,778	0.29
损失类	13	—	1,029	0.06
客户贷款合计	1,824,552	100.00	1,662,901	100.00
正常贷款	1,808,182	99.10	1,650,646	99.26
不良贷款	16,370	0.90	12,255	0.74

注：正常贷款包括正常类贷款和关注类贷款，不良贷款包括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本行

类别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1,696,200	97.99	1,546,363	98.08
关注类	18,933	1.09	18,393	1.17
次级类	11,439	0.66	6,403	0.41
可疑类	4,452	0.26	4,459	0.28
损失类	—	—	1,007	0.06
客户贷款合计	1,731,024	100.00	1,576,625	100.00
正常贷款	1,715,133	99.08	1,564,756	99.25
不良贷款	15,891	0.92	11,869	0.75

注：正常贷款包括正常类贷款和关注类贷款，不良贷款包括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正常类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加1,575.70亿元，占比98.04%，比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基本与上年末持平，占比较上年末减少0.11个百分点至1.06%。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按照监管风险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余额163.7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1.15亿元；不良贷款率0.90%，比上年末增长0.16个百分点。从不良贷款结构看，次级类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加51.36亿元，占比增长0.25个百分点，主要是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等地区的中小民营企业（尤其是钢铁贸易类企业）受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的影响，出现信用风险，而形成不良贷款。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余额和占比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本集团不断加强清收和核销力度，努力改善贷款质量的结果。报告期内，本集团核销不良贷款本金33.07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不良率“双升”，与2013年以来经济增速明显放缓的外部宏观形势相符合。本集团自2013年初即对贷款质量的变化进行了预期，并采取了应对措施，预计全年贷款质量变动将处于预期范围内。

贷款迁徙情况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行贷款五级分类迁徙情况。

本行

项目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正常类迁徙率(%)	1.06	1.16	1.06
关注类迁徙率(%)	20.26	6.35	6.37
次级类迁徙率(%)	24.64	24.06	8.22
可疑类迁徙率(%)	5.90	5.70	2.27
正常贷款迁徙至不良贷款迁徙率(%)	0.42	0.36	0.21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正常贷款迁徙率比上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外需求不足、紧缩货币政策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借款人信用风险加大，导致从正常迁徙到不良的贷款多于上年。

逾期贷款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贷款	1,793,867	98.31	1,641,416	98.71
贷款逾期：				
1-90天	14,187	0.78	11,703	0.70
91-180天	6,878	0.38	2,992	0.18
181天及以上	9,620	0.53	6,790	0.41
小计	30,685	1.69	21,485	1.29
客户贷款合计	1,824,552	100.00	1,662,901	100.00
逾期91天以上的贷款	16,498	0.91	9,782	0.59
重组贷款	5,115	0.28	4,775	0.29

注： (1)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贷款。
(2) 重组贷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级但对金额、期限等条件重新组织安排的贷款。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贷款	1,701,419	98.28	1,555,889	98.68
贷款逾期：				
1-90天	13,465	0.78	11,297	0.72
91-180天	6,845	0.40	2,987	0.19
181天及以上	9,295	0.54	6,452	0.41
小计	29,605	1.72	20,736	1.32
客户贷款合计	1,731,024	100.00	1,576,625	100.00
逾期91天以上的贷款	16,140	0.94	9,439	0.60
重组贷款	4,380	0.25	4,056	0.26

注： (1)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贷款。
(2) 重组贷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级但对金额、期限等条件重新组织安排的贷款。

报告期内，受外部宏观形势的影响，本集团逾期贷款新增数量多于上年。截至报告期末，逾期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了0.4个百分点，其中3个月以内短期性、临时性的逾期贷款占到46%。贷款逾期的主要原因是借款人现金回笼周期延长，向银行融资难度加大或者银行压缩贷款规模，造成借款人资金链紧张甚至断裂。本集团不断强化贷款逾期本金和利息监控，每月通报各分行贷款本金和利息逾期情况，督促分行加快逾期贷款的回收，贷款到期回收率基本稳定，保持在99%以上。

按产品划分的不良贷款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贷款	14,715	89.89	1.08	10,963	89.45	0.87
个人贷款	1,647	10.06	0.42	1,284	10.48	0.38
票据贴现	8	0.05	0.01	8	0.07	0.01
合计	16,370	100.00	0.90	12,255	100.00	0.74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贷款	14,245	89.64	1.11	10,588	89.20	0.89
个人贷款	1,638	10.31	0.44	1,273	10.73	0.40
票据贴现	8	0.05	0.01	8	0.07	0.01
合计	15,891	100.00	0.92	11,869	100.00	0.75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个人不良贷款比上年末均“双升”，公司贷款不良余额增加37.52亿元，不良率上升0.21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余额增加3.63亿元，不良率上升0.04个百分点。票据贴现业务质量始终保持优良。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长江三角洲	10,027	61.26	2.22	5,275	43.04	1.24
环渤海地区	1,757	10.73	0.37	2,581	21.06	0.5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196	13.41	0.83	2,244	18.31	0.99
中部地区	724	4.42	0.29	625	5.10	0.28
西部地区	410	2.50	0.17	492	4.01	0.23
东北地区	875	5.35	1.54	715	5.84	1.35
中国境外	381	2.33	0.44	323	2.64	0.39
合计	16,370	100.00	0.90	12,255	100.00	0.74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长江三角洲	10,007	62.97	2.23	5,257	44.29	1.24
环渤海地区	1,713	10.78	0.36	2,536	21.37	0.5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162	13.61	0.82	2,244	18.91	0.99
中部地区	724	4.56	0.29	625	5.26	0.28
西部地区	410	2.58	0.17	492	4.15	0.23
东北地区	875	5.50	1.54	715	6.02	1.35
合计	15,891	100.00	0.92	11,869	100.00	0.75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外需求不足、紧缩货币政策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以民营经济、出口加工及国内外贸易为特色的长三角地区，部分民营中小企业尤其是钢铁贸易类企业经营停顿、资金链紧张甚至断裂、银行融资难，导致该地区贷款质量出现下降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三角地区不良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47.52亿元；不良率比上年末上升0.98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新发生的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上述地区。

受外部宏观形势影响，本集团中部、东北地区不良贷款也有所增长。整体看，本集团中部、西部、环渤海、珠三角及境外地区的不良率优于平均水平。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5,421	36.84	1.41	4,272	38.96	1.2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0	0.88	0.09	207	1.89	0.1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0	1.09	0.28	188	1.72	0.32
批发和零售业	7,895	53.66	2.87	4,765	43.46	2.05
房地产开发业	115	0.78	0.09	353	3.22	0.26
租赁和商业服务	230	1.56	0.39	270	2.46	0.5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5	0.51	0.11	85	0.78	0.13
建筑业	202	1.37	0.28	241	2.20	0.38
公共及社会机构	—	—	—	—	—	—
其他客户	487	3.31	0.32	582	5.31	0.43
合计	14,715	100.00	1.08	10,963	100.00	0.87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5,294	37.16	1.40	4,189	39.56	1.1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6	0.88	0.09	204	1.93	0.1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0	1.12	0.29	188	1.78	0.32
批发和零售业	7,892	55.40	2.97	4,740	44.76	2.15
房地产开发业	97	0.68	0.08	335	3.16	0.26
租赁和商业服务	230	1.61	0.39	270	2.55	0.5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5	0.53	0.11	85	0.80	0.13
建筑业	202	1.42	0.28	241	2.28	0.38
公共及社会机构	—	—	—	—	—	—
其他客户	169	1.20	0.15	336	3.18	0.35
合计	14,245	100.00	1.11	10,588	100.00	0.89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批发零售业和制造业不良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分别增加31.30和11.49亿元，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分别上升0.82和0.21个百分点。上述两个行业不良贷款上升主要是由于：一是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国内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等宏观调控政策的加强；二是国内外两个市场需求大幅萎缩，新增需求不足，库存压力加大；三是原材料、人工成本上涨；四是钢材建材等商品价格下跌，企业资金流动性降低，资金占用增加等，导致钢铁、钢贸、棉纺、造船、光伏、建材、机械制造等行业普遍陷入困境，同时导致经营此类商品的批发零售企业销售困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不良贷款余额分别比上年末减少2.38和0.77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下降0.18和0.06个百分点。其他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均比上年末略有下降。

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贷款损失准备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审慎、真实的原则，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两部分，即按单项方式评估的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准备。

本集团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35,325	23,258
本期计提	4,719	12,804
折现回拨	(129)	(206)
转出	(32)	(54)
核销	(3,307)	(742)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81	265
期末余额	36,657	35,325

- 注：
- (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净额。
 -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本集团确认为利息收入。
 - (3) 包括贷款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贷款损失准备。

本行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34,877	22,818
本期计提	4,695	12,733
折现回拨	(127)	(202)
转出	(24)	(54)
核销	(3,287)	(659)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72	241
期末余额	36,206	34,877

- 注：
- (1) 等于在本行损益表中确认为本行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净额。
 -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本行确认为利息收入。
 - (3) 包括贷款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366.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32亿元。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对不良贷款余额的比率（即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对贷款总额的比率（即贷款拨备率）分别为223.93%和2.01%，比上年末分别下降了64.32个百分点和0.11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上半年本集团加大了核销力度，核销金额比上年末增加了25.65亿元。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等各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风险限额管理方式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努力提高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国内外市场波动，制定年度市场风险授权及限额方案，通过合理的风险控制和积极主动的市场风险管理，有效保证了业务在风险承担水平可控的基础上健康发展。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基准风险和重定价风险是本行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行定时监测外部宏观形势与内部业务结构变化情况，适时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管理策略，主动进行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防范利率风险的过度集中。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使用价格调控等主动管理手段，优化存款期限结构、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将全行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本集团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总资产	65,458	1,844,952	1,209,846	243,311	73,378
总负债	75,863	2,243,977	627,728	229,468	43,932
资产负债缺口	(10,405)	(399,025)	582,118	13,843	29,446

本行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总资产	67,637	1,732,085	1,198,127	239,060	73,061
总负债	65,825	2,171,791	598,669	223,615	40,615
资产负债缺口	1,812	(439,706)	599,458	15,445	32,446

汇率风险管理

本行主要通过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本行外汇敞口由交易性敞口和非交易性敞口组成。交易性敞口主要来自外汇交易业务所形成的外汇头寸。非交易性敞口主要来自外币资本金和外币利润等。本行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外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掉期)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

汇率风险分析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报告期内，受主要经济体宽松货币政策下，短期套利资金持续流入国内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总体保持升值势头。本行密切关注相关市场变化，加强对外汇敞口头寸的管理，严格控制外汇交易业务的汇率风险敞口，将总体汇率风险承担水平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

项目	美元	港币	其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合计
表内净头寸	12,071	(14,162)	(22,544)	(24,635)
表外净头寸	(1,783)	26,750	22,325	47,292
合计	10,288	12,588	(219)	22,657

本行

项目	美元	港币	其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合计
表内净头寸	(7,357)	(8,303)	(13,325)	(28,985)
表外净头寸	15,616	8,087	13,106	36,809
合计	8,259	(216)	(219)	7,824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资产业务增长等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资产业务增长明显快于负债增长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遵循既定资产负债管理目标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通过建立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识别、计量，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确保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和稳健经营。

本行实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本集团、法人机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分行根据总行要求，在授权范围内负责所属辖区的资金管理；境内外附属机构在本行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并予以实施。

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践行流动性三级备付管理制度，通过运用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手段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通过加强实际演练确保应急计划的适用性。本行密切关注外部政策和自身资产负债结构变化，以及创新产品和新业务对流动性的影响，动态调整流动性管理策略，继续多元化的流动性资产配置；通过拆借、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保持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融资渠道的畅通，确保多样化的流动性资金来源，支持全行业务稳健开展。

2013年1月至5月，市场流动性总体宽松，但受季节性因素等影响，阶段性波动依然存在。2013年6月，受企业税款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补缴、外汇占款增幅降低等多因素叠加影响，市场流动性异常紧张，货币市场中短端利率大幅攀升，市场资金供求一度出现结构性失衡。面对市场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本行迅速反应，实施应急策略，采取综合措施予以了有效应对：一是加强组织保障，及时启动流动性应急小组工作，充分发挥各业务条线部门的协同配合作用；二是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和结构调整，努力保持存款稳定增长，确保资产负债业务协调发展；三是强化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按照比当期市场状况更为严重的压力程度，执行测试方案，准备应急预案，提高自身抵御风险的能力；四是加强对市场趋势的判断，动态调整流动性组合策略，缩短流动性资产久期，保持合理的流动性三级备付结构和水平。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机制流程经受住了市场系统性事件的考验，事件期间本行流动性保持相对平稳，在各项业务得以正常开展的同时，本行适时向市场融出盈余资金，一定程度上发挥了市场稳定器的积极作用。

本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1,183,218)	(37,978)	291,453	352,148	338,599	454,973	215,977

本行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1,155,357)	(25,854)	273,898	332,390	324,292	460,086	209,455

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

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重视内控建设工作，不断提高内控水平”的监管要求，制定《中信银行内控体系完善及内控评价实施工作方案》，从内控五要素出发，在全行及境内外并表管理子公司范围内，深化内控实施，推进内控管理平台系统建设。

调整组织架构优化内控环境。本行启动前中后台的整合与优化工作，梳理前中后台、总分支行及附属机构的职能，形成条块结合的矩阵式架构。根据战略调整，本行精简管理层下设委员会，设立风险内控委员会、信息技术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批发业务委员会、零售业务委员会、支持保障委员会等六个委员会，在行长办公会授权下工作，对行长办公会负责。

加强风险识别与评估。本行结合战略对风险管理的要求，制定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完善风险识别、评估、管理方法、工具和监控能力。在覆盖风险、收益、生息三大维度计量工具基础上，增强内外部评分组合应用，深化计量工具在贷前、贷中、贷后关键业务环节的应用。

完善内部控制措施。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行进一步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理，推动风险预警与主动退出，加强平台贷款管理确保全行信贷资产质量平稳运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加强对现金流的计量和监测，采取相关措施积极化解市场对于资产组合流动性的冲击，确保流动性安全；市场风险管理方面，持续加强对市场风险的限额管理，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共同负责对风险限额指标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控、报告、处置；合规风险管理方面，强化一级法人管理，按照“统一管理、分级分层负责”的原则，建立纵横交织的矩阵式授权管理体系，规范授权主体和授权程序，明确授权事项和金额；操作风险管理方面，通过对相关历史数据的分析查找操作风险高发业务领域，进一步加强印章、证照流程管理，持续推动全行各级机构要害岗位人员的轮岗与强制休假机制，提高员工防范非法集资、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意识和能力，逐级签署案件防控目标责任书。

提升信息沟通与交流。本行加强重大风险事件报告管理，进一步提升对重大风险事件的反应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对不及时报告致贻误风险处置时机或造成重大风险损失的行为人严格问责；利用内部平台，进行经验分享、风险提示；做好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与境内外投资者就未来竞争优势和发展战略进行沟通；按季/年报送《内控重要事项的报告》，强化向监管部门的及时汇报。

强化监督评价与纠正。本行结合风险防控重点强化监督检查，为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开展了财务专项检查；为加强信贷质量管理进行贷款质量现场检查，确保真实、准确反映资产质量状况，提前化解信贷风险；提高业务管理水平，对公司信贷表外业务、供应链金融业务开展现场审计，关注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真实性，以及信贷基础管理和其他相关领域。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本行积极组织整改和问责，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

内部审计

本行围绕“从严审计”，“揭示重大违法违规问题，揭示系统性、苗头性、趋势性问题”的目标，继续健全内部审计体系，加强专业化建设，提升质量控制水平，发挥审计独立监督职能。

报告期内，本行加大了对案件易发和风险突出业务领域的审计力度，对数据真实性、表外业务、供应链金融、信贷资产质量等领域进行专项审计，对部分分行开展全面审计。进一步健全独立、专业的内审体系，筹建成都、深圳两个区域审计中心，加强制度建设，增强审计的独立性；充分利用非现场审计手段，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优化审计作业模式，提前对疑点数据进行深入分析，提高审计效能。

操作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推动专业化、标准化、信息化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本行制定出台了《中信银行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试行)》并拟定《中信银行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管理办法》，为加强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管理、规范操作风险评估标准及流程提供了制度保障。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完成上线并分批推广，系统涵盖了风险与控制自评(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及员工违反控制措施积分管理等主要作业流程和管理功能。本行正式实施并表管理子公司及分支机构的报告管理，完成向监管部门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操作风险状况整体评估处于中低风险水平。

反洗钱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及各项反洗钱监管规定，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全面开展反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内控建设体系，明确总分支分级管理的工作机制。遵循人民银行以“风险为本”的反洗钱风险管理思路，本行反洗钱工作职责从总行会计部调整至合规部。

本行加强反洗钱管理制度建设，着手修订反洗钱管理基本规定，确立向董事会和高管层进行反洗钱风险信息的报告路线，提出反洗钱控制目标、风险监测机制和风险管理考核要求等。本行严格开展反洗钱风险日常监测工作，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客户风险等级分类管理，密切注意洗钱和恐怖融资的可疑支付交易资金流向和用途。本行优化反洗钱系统功能，将反洗钱系统建设纳入三年科技信息规划中，积极加强可疑交易自主监测、客户识别与调查分析、名单管理及跟踪监控、客户洗钱风险评估等功能改进及优化升级工作。

资本管理

本行实施全面的资本管理，主要涵盖监管资本、经济资本和账面资本的管理，具体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规划及融资管理、经济资本管理等。

资本充足率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之一，反映了本行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自2013年起，本行以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为依据计算、管理和披露资本充足率。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要求以及逆周期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2013年1月1日，商业银行各级资本充足率应达到最低资本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还应满足附加资本要求。过渡期内(2013-2018年)，逐步引入储备资本要求(2.5%)。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完全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实现提前达标。

本行以新监管要求为基础，在统筹考虑业务发展、市场定位、风险承担等因素后，制定了分年度资本充足率内部管理目标。同时通过及时监控、分析和报告，确保本行资本充足率目标满足监管法规和内部管理需要。本行的资本规划管理根据监管规定、战略发展规划和风险偏好等，采用情景模拟和压力测试等方式，前瞻性的对未来资本供需进行预测，与资本充足率目标进行比较，提前预测未来集团可能面临的资本缺口。在定期进行资本规划的基础上，本行制定并实施内外部资本筹集方案，合理运用各类资本工具，在保证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基础上，不断优化资本结构。本行推行以“经济利润”和“风险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的经济资本管理体系，通过建立经济资本内部传导体系，实现经济资本在各机构、各产品、各行业之间的优化配置，提高资本使用效率。

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和证券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 金额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期初账面值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1	00762	中国联通(HK)	7,020,000.00	—	3,281,797.10	—	4,125,467.49	(843,670.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现金购买
2	V	Visa Inc.	7,509,605.39	—	57,350,734.69	78,761.41	47,957,141.51	9,393,59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赠送/红股
3	MA	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201,629.69	—	2,690,755.03	4,822.13	2,340,846.04	349,908.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红股
合计			14,731,235.08		63,323,286.82	83,583.54	54,423,455.04	8,899,831.78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 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13,750,000.00	87,500,000	2.99%	113,75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现金购买
SWIFT	161,127.66	22	—	477,931.62	—	—	长期股权投资	红股
JointElectronicTeller Services	4,535,347.33	16 (Class B)	—	4,103,042.97	—	—	长期股权投资	红股
Electronic Payment Services Company (HK) Ltd.	14,263,759.80	2	—	12,904,153.77	—	—	长期股权投资	红股
合计	132,710,234.79			131,235,128.36	—	—		

注：除上表所述股权投资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子公司振华财务还持有净值3.09亿元的私募型基金。

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本行于2007年4月27日首次公开发行，共发行A股23.02亿股，H股56.18亿股，A股与H股合计共筹集资金(扣除上市发行费)约448.36亿元人民币。

本行分别于2011年7月7日和2011年8月3日顺利完成A股和H股配股再融资，募得资金257.86亿元人民币用于进一步补充资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所有募集资金按照中国银监会和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金，提高本行的资本充足率和抗风险能力。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向截至2013年7月17日在册的A股股东和2013年6月10日在册的H股股东以现金方式派发了2012年度股息，每股派发股息折合人民币0.15元(税前)，总派发金额约人民币70.18亿元。本行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在2012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除以上利润分配事项之外，报告期内，本行无宣派股息、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新股发行方案。

| 展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经营计划整体执行情况良好，净利润平稳增长，不良贷款率虽有所提升，但仍控制在计划目标范围内，结构持续优化。

2013年下半年，世界经济总体将呈弱势复苏态势。美国经济复苏迹象相对明显，欧元区国家就业、消费依旧疲软，日本经济在宽松货币政策刺激下短期趋好，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长格局发生变化。总体看，全球经济复苏基础尚不牢固，各主要经济体复苏进程不平衡，国际金融市场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中国经济在新一届政府的政策引导下，加快经济转型和经济结构调整，经济增长动力逐步从投资和出口向消费转移。2013年7月，人民银行宣布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利率市场化改革明显提速，国内银行以存贷利差为主的盈利模式受到严峻挑战。

面对复杂的外部形势，本行将继续坚持新的战略发展思路，按照“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三性”原则，逐步回归传统、规范、稳健的经营格局：一是逆经济周期安排业务，主动将各种资源和信贷投入与经济周期保持距离，避免经济周期带来大幅波动。二是轻资本占用安排结构，将发展重点调整到资本消耗低的业务上，将资源配置到经济资本占用少、风险敞口小的业务上，优化盈利结构。三是低信贷杠杆控制规模，保持合理的杠杆率和存贷比率，防止为了追求业务规模而过度扩张资产杠杆，导致承担过大的风险。

重 要 事 项

|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股份

报告期内，本行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股份。

| 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其他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本行未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 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本行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 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第48条“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资产出售、收购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资产出售、收购类关联交易。

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高度重视对授信类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测与管理，通过采取加强流程化管理、严把风险审批关、强化关联授信贷后管理等措施，确保关联授信业务的合法合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关联公司的授信余额76.85亿元(其中，对中信集团及其子公司关联授信余额69.81亿元；对BBVA及其子公司关联授信余额7.04亿元)。以上对关联股东的授信业务及有关的信用风险暴露等，业务质量优良，均为正常贷款。就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而言，对本行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行关联授信业务均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定价不优于同类授信业务。同时，本行严格按照上交所、银监会等监管要求，履行审批和披露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形。本行与本行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的关联贷款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产生负面影响。

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继续履行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本行与BBVA及其联系人之间以及本行与中信国金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相关持续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在已获批的相应年度上限内开展业务。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的相关规定，上述持续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如下：

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第三方存管服务

根据本行于2010年8月与中信集团续签的第三方存管服务框架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第三方存管服务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服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定价并定期复核。2013年，本行第三方存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0.6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投资产品代销

根据本行于2010年8月与中信集团续签的投资产品代销服务框架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代销服务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代销佣金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并定期复核。2013年，本行投资产品代销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20.03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资产托管服务

根据本行于2010年8月与中信集团续签的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资产托管服务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托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并定期复核。本行于2011年10月修订了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年度上限，修订后2013年本行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4.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框架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没有固定的价格或费率，由双方公平对等谈判确定不优于适用于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及费率，或根据独立交易对手就相同交易所适用的市场价格及费率来确定特定类型服务应适用的价格及费率。2013年，本行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1.9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呼叫中心外包服务

根据本行于2011年10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呼叫中心外包服务框架协议，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向本行提供包括人员、场地、设备及系统在内的呼叫中心外包服务，如客户呼叫服务、电话银行服务、电话销售、电话催收、电话审核、运营顾问服务、培训服务、数据信息服务、营销咨询服务及互动营销服务等。本行就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服务所支付的服务费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该等服务没有固定的价格和费率，由双方公平对等谈判并根据独立交易对手就相同交易所适用的市场价格及费率来确定特定类型服务应适用的价格和费率。2013年，本行呼叫中心外包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6.3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资金市场交易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资金交易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在日常业务中根据适用的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进行资金市场交易。该等交易没有固定的价格或费率，对特定类型的交易采用通行的市场价格或独立的交易对手方一般采用的费率。2013年，本行和中信集团资金市场交易框架协议项下交易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视情况而定)的年度上限为13.100亿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无论计入资产或负债)的年度上限皆为42.1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信贷资产转让

根据本行于2010年8月与中信集团续签并经本行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信贷资产转让交易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受让方支付的转让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1)按照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2)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则按照市场价；以及(3)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或市场价，价格按照财务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适当的折扣，以反映信贷资产的适当风险。2013年，本行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530.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理财服务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理财服务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在日常业务中适用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向本行提供理财交易后端服务(如信托服务)，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投资理财服务包括保本理财及非保本理财。2013年，本行理财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保本理财服务的理财本金时点余额年度上限为67.000亿元，保本理财服务的理财收益年度上限为1.5000亿元，理财服务的前后端服务费年度上限为1.2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物业租赁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物业租赁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在日常业务中适用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物业租赁交易，各项租金由双方公平协商并参考同类物业租赁的市场价格确定。2013年，本行物业租赁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0.8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综合服务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集团签署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向本行提供的综合服务包括技术服务、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年金、会务服务、外包服务、广告服务、商品采购等。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在日常业务中适用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综合服务交易，各项服务收费由双方公平协商并参考同类交易市场价格确定。2013年，本行综合服务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1.1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本行与BBVA及其联系人的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信贷资产转让

根据本行于2011年10月与BBVA签署的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本行与BBVA及其联系人的信贷资产转让交易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受让方支付的转让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1)按照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2)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则按照市场价；以及(3)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或市场价，价格按照财务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适当的折扣，以反映信贷资产的适当风险。2013年，本行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2.000亿美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重要事项

资金市场交易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BBVA签署的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本行与BBVA及其联系人在日常业务中根据适用的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进行资金市场交易。该等交易没有固定的价格或费率，对特定类型的交易采用通行的市场价格或独立的交易对手方一般采用的费率。2013年，本行和BBVA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项下交易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视情况而定)的年度上限为6.500亿元，计入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年度上限为13.000亿元，计入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年度上限为12.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本行与中信国金及其附属公司的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信贷资产转让

根据本行于2011年10月与中信国金签署的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国金及其联系人的信贷资产转让交易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受让方支付的转让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1)按照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2)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则按照市场价；以及(3)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或市场价，价格按照财务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适当的折扣，以反映信贷资产的适当风险。2012年，本行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5.000亿美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资金市场交易

根据本行于2012年12月与中信国金签署的资金交易框架协议，本行与中信国金及其附属公司在日常业务中根据适用的一般市场惯例及一般商业条款进行资金市场交易。该等交易没有固定的价格或费率，对特定类型的交易采用通行的市场价格或独立的交易对手方一般采用的费率。2013年，资金交易框架协议项下交易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视情况而定)的年度上限为10.000亿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无论计入资产或负债)的年度上限皆为35.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本年度上限。

|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和仲裁。这些诉讼和仲裁大部分是由于本集团为收回贷款而提起的，此外还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和仲裁。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涉及的诉讼和仲裁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的案件(无论本集团为原告/申请人还是被告/被申请人)共计144宗，标的总金额为95.86亿元；本集团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未决诉讼和仲裁案件(无论标的金额大小)共计52宗，标的总金额为2.3亿元。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受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针对部分媒体关于本行2012年年度报告显示私人银行客户数量下滑的报道，本行发布临时公告予以澄清。本行在2012年年报中对私人银行客户数量统计口径进行了调整，私人银行客户数量稳定增长。相关临时公告请见本行于2013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bank.ecitic.com)发布的《澄清公告》。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因媒体质疑需公告澄清的事项。

| 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受调查、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本行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重大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亦没有受到其它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本行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无新承诺事项，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与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内容相同。本行未发现持股本行5%以上(含5%)的股东违反承诺的情形。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本行及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已列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存置的登记册内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知会本行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的 相联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持有权益的 股份类别/数目	占相联法团 已发行股本的 百分比	可行使 购股权期间
窦建中	事安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1,250,000股期权 ^(L)	0.28%	2011.09.09—2014.09.08
			1,250,000股期权 ^(L)	0.28%	2014.04.15—2016.04.14

(L)表示好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报告期内，本行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本行或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情况

本行于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遵守载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守则”)的所有条文，及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惟以下情况除外：

守则第A.1.3条规定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应至少提前14天发出通知。本行章程第167条规定，董事会应当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10天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公司在董事会会议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按中国法律，会议十天前通知董事已视为足够。

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监管要求以及银行经营范围、规模的变化，银行内部控制的改进是没有止境的。本行将遵循外部监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按照国际先进银行的标准，持续不断地完善内控管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采纳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就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行经向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行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3年上半年内均已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有关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经营计划修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未修改经营计划。

|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本行不存在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情形。

| 中期业绩审阅

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与高级管理层共同审阅了本行采纳的会计政策及惯例，探讨了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事宜，并审阅了本半年度报告，认为编制本报告的基础与编制本集团2012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纳的会计政策为同一套会计政策。

| 半年度报告获取方式

本行分别根据A股和H股规定编制了A股和H股半年度报告，其中H股半年度报告备有中、英文版本。A股股东可致函本行董监事会办公室索取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H股股东可致函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索取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本行股东亦可在bank.ecitic.com、www.sse.com.cn、www.hkexnews.hk等网址阅览本行A股或H股半年度报告。股东如对如何索取、阅览报告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热线86-10-65558000或852-28628555。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I 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增减(+, -)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38,179,203	4.57				-2,138,179,203	-2,138,179,203	0 0
1. 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 国有法人股	213,835,341	0.46				-213,835,341	-213,835,341	0 0
3. 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4. 外资持股	1,924,343,862	4.11				-1,924,343,862	-1,924,343,862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924,343,862	4.11				-1,924,343,862	-1,924,343,862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649,147,831	95.43				2,138,179,203	2,138,179,203	46,787,327,034 1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31,691,328,716	67.73				213,835,341	213,835,341	31,905,164,057 68.1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2,957,819,115	27.70				1,924,343,862	1,924,343,862	14,882,162,977 31.81
4. 其他	0	0				0	0	0 0
股份总数	46,787,327,034	100.00				0	0	46,787,327,034 100.00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I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截至报告期末): 384,206户, 其中A股股东344,210户, H股股东39,996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	报告期内股份	单位: 股
						条件股份数量	增减变动情况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1	中信股份	国有	A股	28,938,928,294	61.85	0	0	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	H股	7,371,638,772	15.76	0	3,996,700	未知
3	BBVA	外资	H股	7,018,099,055	15.00	0	0	0
4	社保基金	国有	A股、H股 ⁽²⁾	338,513,209	0.72	0	0	未知
5	中国建设银行	国有	H股	168,599,268	0.36	0	0	未知
6	瑞穗实业银行	外资	H股	81,910,800	0.18	0	0	未知
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其他	A股	76,000,000	0.16	0	76,000,000	未知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股	59,959,305	0.13	0	-869,016	未知
9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股	58,825,881	0.13	0	58,825,881	未知
1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A50ETF	其他	A股	36,936,013	0.08	0	5,238,185	未知

注: (1) 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证券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2) 社保基金持有本行股份包括A股和H股, 合计338,513,209股。其中, 2009年接受中信集团转持的A股股份共计213,835,341股; 作为H股基础投资者在本行首次公开发行时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共计68,259,000股; 2011年在本行A+H配股中认购A股股份42,767,068股, 认购H股股份13,651,800股。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单位: 股 股份类别
1	中信股份	28,938,928,294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371,638,772	H股
3	BBVA	7,018,099,055	H股
4	社保基金	338,513,209	A股、H股
5	中国建设银行	168,599,268	H股
6	瑞穗实业银行	81,910,800	H股
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76,000,000	A股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59,305	A股
9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825,881	A股
1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A50ETF	36,936,013	A股

注: (1) 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证券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初 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 解除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 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日期
BBVA	1,924,343,862	1,924,343,862	0	0	注(1)	2013.04.02
社保基金	213,835,341	213,835,341	0	0	注(2)	2013.04.28
合计	2,138,179,203	2,138,179,203	0	0		

注： (1) 根据BBVA与中信集团于2006年11月22日签署的《股份及期权购买协议》（经修订），BBVA可一次性行使协议项下所有期权，行权后增持的相关股份禁售期为行权交割完成日起之后三个周年。2009年12月3日，BBVA行使期权权利，从中信集团购买1,924,343,862股本行H股股份，并于2010年4月1日完成交割，因此禁售期为2010年4月1日至2013年4月1日。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份禁售期已满。

(2) 根据2009年6月19日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联合下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有关规定，中信集团将符合政策要求的本行股份共计213,835,341股转持给社保基金，占本行股本比例为0.55%。上述股份交易已于2009年12月全部完成。根据该办法的规定，转持股份限售期在原国有股东法定禁售期基础上延长三年。照此计算，上述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3年4月28日。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份已经解除限售。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2013年6月30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 总额的百分比(%)	股份类别
BBVA	10,942,096,691 ^(L) 3,809,655,853 ^(S)	73.52 ^(L) 25.60 ^(S)	H股
BBVA	24,329,608,919 ^(L)	76.26 ^(L)	A股
中信集团	7,032,455,195 ^(L) 28,938,928,294 ^(L)	47.25 ^(L) 90.70 ^(L)	H股 A股
CITIC Limited	28,938,928,294 ^(L)	90.70 ^(L)	A股
雷曼兄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732,821,000 ^(S)	4.92 ^{(L)(1)} 4.92 ^(S)	H股
雷曼兄弟(亚洲)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732,821,000 ^(S)	4.92 ^{(L)(1)} 4.92 ^(S)	H股
雷曼兄弟亚太(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L) 732,821,000 ^(S)	4.92 ^(L) 4.92 ^(S)	H股

注： (L)—好仓；(S)—淡仓；(P)—可供借出的股份。

(1) 此处所列比例为截至2013年6月30日雷曼兄弟各公司实际持有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情况。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3年6月30日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需要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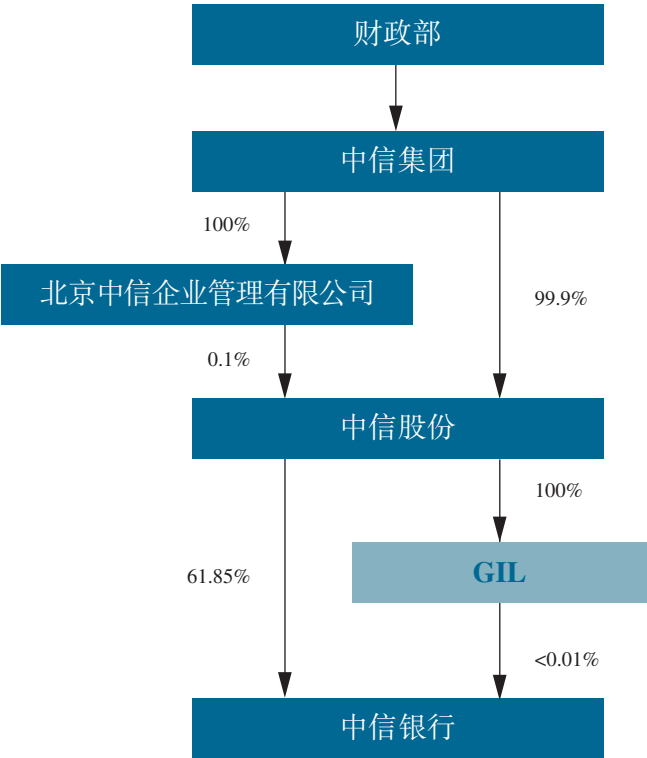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股份为本行控股股东，中信集团为本行实际控制人。中信股份直接持有本行A股28,938,928,294股，占本行已发行总股本的61.85%；通过全资下属公司GIL持有本行H股710股，占本行已发行总股本小于0.01%；中信股份共计持有本行61.85%的股份。

中信集团是中国领先的大型跨国国有企业集团，重点投资于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目前在香港、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均有业务经营。中信集团注册地和办公地均为北京，是由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倡导、国务院批准、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同志于1979年10月创办的中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

2011年12月27日，中国中信集团公司重组改制，以绝大部分现有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联合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中信集团持有中信股份99.9%的股份，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1%的股份，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并更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全部业务及资产。为完成前述出资行为，中信集团将持有的本行全部股份转让注入中信股份，从而导致中信股份直接和间接持有本行股份28,938,929,004股，占本行总股本的61.85%。2013年2月25日，上述股份转让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同意，正式完成相关过户手续。本行控股股东变更相关信息可参阅本行于2012年1月17日、2012年7月13日、2012年9月22日，以及2013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bank.ecitic.com)，以及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发布的临时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会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常振明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注)	陈小宪	常务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朱小黄	执行董事、行长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郭克彤	非执行董事
曹 彤	执行董事、副行长	张小卫	非执行董事
安赫尔·卡诺·费尔南德斯	非执行董事	冈萨洛·何塞·托拉诺·瓦易那	非执行董事
李哲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邢天才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淑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小庆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联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常振明先生于2013年8月28日正式就任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监事会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欧阳谦	监事会主席 ^(注)	郑学学	监事
庄毓敏	外部监事	骆小元	外部监事
李 刚	职工监事	邓跃文	职工监事

注：欧阳谦先生担任本行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监会审核批准。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朱小黄	执行董事、行长	孙德顺	副行长
曹 彤	执行董事、副行长	苏国新	副行长
曹国强	副行长	张 强	副行长
王连福	纪委书记、首席合规官	朱加麟	党委委员
李 欣	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2013年3月，曹斌先生因工作调动，离任本行纪委书记职务。
- 2013年3月，朱加麟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党委委员加入本行。
- 2013年4月，田国立先生根据国家金融工作的需要，辞去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和委员等职务。田国立先生的辞呈自送达本行董事会时生效。

- 4、 2013年4月，常振明先生于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获提名为本行董事候选人。2013年5月，本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常振明先生为本行董事。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议案，选举常振明先生为本行董事长。常振明先生于2013年8月28日（即中国银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正式就任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 5、 2013年5月，林争跃先生因本行内部工作调动原因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2013年8月，林争跃先生的辞呈自新任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后正式生效。
- 6、 2013年5月，李欣先生于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获聘任为本行董事会秘书。2013年8月，李欣先生自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监会审核批准后正式就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 7、 2013年6月，欧阳谦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欧阳谦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 8、 2013年6月，欧阳谦先生于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获提名为本行监事候选人。2013年8月，本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欧阳谦先生为本行监事，并立即生效。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欧阳谦先生为本行监事会主席。欧阳谦先生担任本行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监会审核批准。

| 员工情况

按照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互协调的原则，本行不断深化和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报告期内，本行着力加强分支机构和总行部门管理层的调整配备，完善考核任免机制，充实后备队伍，积极推进干部交流和轮岗轮换工作；科学编制人力计划，合理设置内部机构，改进招聘工作，完善人员配置，优化队伍结构；进一步健全薪酬福利保险体系，开展调研与研究分析，修订完善内部等级和薪酬分配制度，规范福利保险，优化薪酬结构，强化激励作用；加大知识培训与业务交流力度，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增强服务意识，促进业务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各类在职员工42,999人，离退休人员493人。

公司治理

本行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边界，实现了责任、权力、利益的有机结合，同时建立了科学、高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确保了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各司其职、相互配合、有效制衡。

报告期内，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以及《中信银行董事会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中信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评价办法》的有关监管制度和内部规定的要求，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对本行董事2012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并形成履职评价报告。本行全体董事2012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I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章程》的规定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程序。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两地上市规则召集和召开。本行股东大会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年度报告、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用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给予中信集团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股东提名选举常振明先生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议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对推动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董事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会由15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执行董事，8名非执行董事，5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通过现场和通讯表决形式共召开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年度报告、2012年度高管薪酬方案、2012年度职工薪酬决算方案、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3年一季度报告、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给予中信集团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股东提名选举常振明先生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常振明先生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度机构发展规划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有效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

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由6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外部监事、2名股东监事、2名职工监事。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年度报告、2013年一季度报告、2012年监事会对董事年度履职评价报告、提名欧阳谦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等议案。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9名成员组成，包括1名行长，7名副行长(含副行级)，1名董事会秘书。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

| 信息披露

本行一贯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上市地监管规定，遵循从高、从严、从多的原则进行各项信息披露，保证公平对待境内外投资者，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布境内外公告50余项。

| 关联交易管理

本行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继续深化和加强在关联交易管理体制，关联方管理和关联交易报告和披露等方面工作，确保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中信金融平台的协同效应，实现股东价值的提升。

关联交易管理架构方面，本行采取“集中管理、有所分工”的管理原则，董事会领导、监事会监督，总分行有关部门相互配合、各司其职的管理体系日益完善，确保了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有序、规范和高效地开展。

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方面，本行加强授信类关联交易的预管理，依法合规履行了中信集团年度289亿元关联授信审批程序。提高非授信关联交易的管理效率，在原八大类业务品种基础上，新增理财服务、综合服务、物业租赁等业务年度交易上限。

关联方管理方面，本行按照“分类管理”原则，持续完善关联方分类管理。报告期内，本行针对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股份制改造、本行管理层调整等变动情况，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对关联方的不同认定标准，进一步完善了涵盖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的全面关联方名单，为本行关联交易业务合法合规奠定坚实基础。

关联交易披露方面，本行按照“从严原则”，严格履行报告和披露义务。上半年共发布境内外关联交易专项公告3项，董事会涉及关联交易决议公告5项，股东大会涉及关联交易决议公告2项，并通过定期报告详细披露关联交易的明细情况。此外，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每年定期审议管理层提出的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并进一步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充分履行了关联交易报告和披露义务，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行在严格遵循投资者关系管理合规性、公平性、高效性原则的基础上，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完善管理制度、规范流程、提高工作标准，努力增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动与互动性，为投资者提供优质便捷的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参加外部大型投资者论坛和日常投资者见面会近40次，召开年度业绩发布会1场，配合年度业绩发布，开展了香港、美国、日本、新加坡等地的年度业绩路演，本行高级管理层多次参加业务发布会和境内外路演等重要投资者活动，与机构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积极向资本市场传递正面信息。本行还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网站、投资者关系信箱等电子平台形式，及时、便捷地与全球投资者保持着沟通，并通过行内部门联动机制，对股东提出的宝贵意见给予了及时反馈，得到了广大股东的高度认可。本行还通过召开2012年度现金分红网络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深入交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I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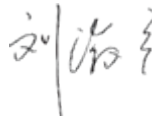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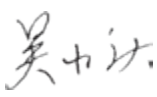
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 1、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本行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3、 我们保证，本行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陈小宪	常务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朱小黄	执行董事、行长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郭克彤	非执行董事		曹 彤	执行董事、副行长	
张小卫	非执行董事		Ángel Cano Fernández 安赫尔·卡诺· 费尔南德斯	非执行董事	
Gonzalo José Toraño Vallina 冈萨洛·何塞· 托拉诺· 瓦易那	非执行董事		李哲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邢天才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淑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小庆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联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孙德顺	副行长		苏国新	副行长	
曹国强	副行长		张强	副行长	
王连福	纪委书记、 首席合规官		朱加麟	党委委员	
李 欣	董事会秘书				

战略转型 不断推进

本行以“建设有独特市场价值的一流商业银行”为发展愿景，以“浇灌实体经济，铸造员工幸福，提升股东价值，服务社会发展”为发展使命，坚持支持实体经济，深化调整经营结构，优化经营管理体制机制，全面进军服务业，大力发展中小企业金融、网络银行等新兴业务。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1300873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6月30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行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王立鹏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1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	492,526	428,167	490,892
存放同业款项	4	250,643	236,591	247,364
拆出资金	5	90,051	151,803	73,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20,413	12,285	20,361
衍生金融资产	7	5,407	4,160	3,2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217,677	69,082	217,726
应收利息	9	13,656	13,040	13,18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787,895	1,627,576	1,694,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225,433	196,717	210,3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160,918	135,014	160,85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140,667	56,435	140,667
长期股权投资	14	2,240	2,266	10,100
固定资产	15	11,739	11,520	11,244
无形资产	16	937	966	937
投资性房地产	17	280	333	—
商誉	18	803	8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6,612	6,091	6,576
其他资产	20	9,048	7,076	8,371
资产总计		3,436,945	2,959,939	3,309,970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441,513	370,108	453,637
拆入资金	23	33,872	17,894	30,877
衍生金融负债	7	4,919	3,412	3,4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	17,856	11,732	16,854
吸收存款	25	2,613,911	2,255,141	2,506,702
应付职工薪酬	26	8,921	10,578	8,610
应交税费	27	3,854	4,558	3,668
应付利息	28	21,084	21,499	20,733
预计负债	29	93	93	93
应付债券	30	44,502	44,809	38,471
已发行存款证	31	10,568	11,593	—
其他负债	32	19,875	5,436	17,372
负债合计		3,220,968	2,756,853	3,100,515
股东权益				
股本	33	46,787	46,787	46,787
资本公积	34	48,859	49,303	51,062
盈余公积	35	11,709	11,709	11,709
一般风险准备	36	35,326	35,326	35,250
未分配利润		70,724	57,351	64,6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98)	(2,120)	—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211,107	198,356	209,455
少数股东权益		4,870	4,730	—
股东权益合计		215,977	203,086	209,4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36,945	2,959,939	3,309,970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陈小宪
单位负责人
(常务副董事长)

朱小黄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芦苇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利润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13年 (未经审计)	2012年 (未经审计)	2013年 (未经审计)	2012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49,878	44,171	47,971	42,562
利息净收入	38	40,675	36,929	39,455	36,022
利息收入		75,399	68,337	73,602	66,390
利息支出		(34,724)	(31,408)	(34,147)	(30,3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7,977	5,405	7,700	5,1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581	5,817	8,288	5,5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4)	(412)	(588)	(398)
投资收益	40	373	543	181	372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3)	(20)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1	(117)	370	(243)	275
汇兑净收益		784	757	753	649
其他业务收入		186	167	125	111
二、营业支出		(22,783)	(18,340)	(21,894)	(17,5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8)	(3,257)	(3,576)	(3,246)
业务及管理费	42	(14,306)	(12,559)	(13,454)	(11,838)
资产减值损失	43	(4,889)	(2,524)	(4,864)	(2,515)
三、营业利润		27,095	25,831	26,077	24,963
加：营业外收入		194	87	176	86
减：营业外支出		(46)	(42)	(46)	(41)
四、利润总额		27,243	25,876	26,207	25,008
减：所得税费用	44	(6,600)	(6,291)	(6,438)	(6,150)
五、净利润		20,643	19,585	19,769	18,858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19,373	19,769	18,858
少数股东损益		252	212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1		
七、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45	(734)	898	(362)	584
八、本期综合收益合计		19,909	20,483	19,407	19,44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19,769	20,180	19,407	19,4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40	303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陈小宪
单位负责人
(常务副董事长)

朱小黄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芦苇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未经审计)	2012年 (未经审计)	2013年 (未经审计)	2012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6,190	—	15,109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8,892	—	34,761	—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23,244	—	24,444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2,222	—	70,952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365,195	220,173	362,656	220,0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139	—	5,613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844	72,987	81,718	70,8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8	5,562	3,247	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810	321,966	574,056	316,21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7,010)	(100,905)	(158,179)	(100,44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61,080)	(31,378)	(60,729)	(31,05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8,219)	—	(28,531)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558)	—	(5,560)	—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045)	(7,743)	(9,069)	(7,9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8,627)	(63,252)	(148,626)	(63,252)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108,263)	—	(104,42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62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4,725)	—	(5,029)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增加额	(84,232)	—	(84,232)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638)	(27,135)	(33,182)	(26,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60)	(8,011)	(9,281)	(7,5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8)	(9,900)	(11,281)	(9,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61)	(7,361)	(6,926)	(6,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429)	(397,517)	(527,065)	(390,962)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a) 47,381	(75,551)	46,991	(74,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288,028	253,677	287,967	253,6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	11	—	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99	14	31	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149	253,702	287,998	253,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5,980)	(306,044)	(325,978)	(306,037)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	(1,101)	(1,011)	(1,0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021)	(307,145)	(326,989)	(307,0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72)	(53,443)	(38,991)	(53,384)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2012年	本行	2012年
	201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201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及存款证收到的现金	4,612	19,969	—	19,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2	19,969	—	19,969
偿还债券及存款证支付的现金	(5,408)	(1,579)	—	—
偿还债券及存款证利息				
支付的现金	(2,096)	(1,018)	(1,807)	(777)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	(222)	—	(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	(2,819)	(1,807)	(999)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	17,150	(1,807)	18,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0)	195	(850)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6(a)	(111,649)	5,343	(109,1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083	316,284	451,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b)	367,434	321,627	342,532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陈小宪
单位负责人
(常务副董事长)

朱小黄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芦苇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其他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34(ii)							
2013年1月1日	46,787	49,214	(185)	274	11,709	35,326	57,351	(2,120)	4,730	203,086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0,391	—	252	20,6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5	—	(442)	(2)	—	—	—	(178)	(112)	(73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442)	(2)	—	—	20,391	(178)	140	19,909
(三)利润分配										
1.股利分配	37	—	—	—	—	—	(7,018)	—	—	(7,018)
2013年6月30日	46,787	49,214	(627)	272	11,709	35,326	70,724	(2,298)	4,870	215,977

附注	资本公积			其他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2012年1月1日	46,787	49,214	214	277	8,691	20,825	50,622	(2,134)	4,285	178,781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373	—	212	19,5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5	—	756	—	—	—	—	51	91	89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756	—	—	—	19,373	51	303	20,483
(三)利润分配										
1.股利分配	—	—	—	—	—	—	(6,784)	—	—	(6,784)
2012年6月30日	46,787	49,214	970	277	8,691	20,825	63,211	(2,083)	4,588	192,480

附注	资本公积			其他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34(ii)							
2012年1月1日	46,787	49,214	214	277	8,691	20,825	50,622	(2,134)	4,285	178,78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31,032	—	353	31,3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399)	(3)	—	—	—	14	92	(29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399)	(3)	—	—	31,032	14	445	31,08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3,018	—	(3,018)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14,501	(14,501)	—	—	—
3.股利分配	—	—	—	—	—	—	(6,784)	—	—	(6,784)
2012年12月31日	46,787	49,214	(185)	274	11,709	35,326	57,351	(2,120)	4,730	203,086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陈小宪
单位负责人
(常务副董事长)

朱小黄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芦苇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34(ii)			
2013年1月1日		46,787	51,619	(195)	11,709	35,250	51,896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9,7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45	—	—	(362)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362)	—	—	19,769
(三)利润分配							
1.股利分配	37	—	—	—	—	—	(7,018)
2013年6月30日		46,787	51,619	(557)	11,709	35,250	64,647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2012年1月1日		46,787	51,619	428	8,691	20,750	46,018	174,293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8,858	18,8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5	—	—	584	—	—	—	58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584	—	—	18,858	19,442
(三)利润分配								
1.股利分配		—	—	—	—	—	(6,784)	(6,784)
2012年6月30日		46,787	51,619	1,012	8,691	20,750	58,092	186,951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投资 重估储备 34(ii)			
2012年1月1日		46,787	51,619	428	8,691	20,750	46,01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30,1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623)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623)	—	—	30,18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3,018	—	(3,0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14,500	(14,500)
3.股利分配		—	—	—	—	—	(6,784)
2012年12月31日		46,787	51,619	(195)	11,709	35,250	51,896
							197,066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陈小宪
单位负责人
(常务副董事长)

朱小黄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芦苇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81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份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2006年12月3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总部位于北京。

就本中期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及台湾，海外或境外指中国内地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及个人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租赁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服务。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本行在中国内地30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国内地、香港及海外其他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

本行的前身为原中信银行(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经中国国务院(“国务院”)批准于1987年4月20日设立的国有独资银行。本行在重组改制前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中信集团”，原名为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完成重组改制并更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5年8月2日，中信实业银行更名为中信银行。

本行于2006年底完成股份制改造，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会”)批准，同意中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作为本行的发起人，于2006年12月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本行于2006年12月31日经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工商总局”)批准领取注册号为10000010006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2007年5月15日更新并领取了银监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B0006H111000001的金融许可证。于2011年4月26日，本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由工商总局批准更新为100000000006002。本行受国务院授权的银行业管理机构监管，本集团的海外经营金融机构同时需要遵循经营所在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

本行于2007年4月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2007年4月27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于2011年，本行向A股和H股股东配股发行77.54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股份(“配股”)，并于2012年7月5日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变更。

本中期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8月27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2 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的要求编制。

未经审计的本中期财务报表包括选取的说明性附注，这些附注提供了有助于了解本集团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以来财务状况和业绩表现变化的重要事件和交易的解释，并不包括根据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而编制一套完整的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2) 使用估计和假设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以历史经验以及其他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因素为基础，作出判断、估计及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及假设会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及负债、收入及支出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和假设有所不同。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 编制基础(续)

(3) 重要会计政策

本中期财务报表中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4) 中期财务报表与法定财务报表

本中期财务报表已由本行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阅，并于2013年8月27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本中期财务报表已由本行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进行审阅。

本中期财务报表内所载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信息并不构成本集团于该年度的法定财务报表，而是摘录自这些财务报表。本行审计师已就这些财务报表于2013年3月28日出具报告发表无保留审计意见。

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现金		7,105	6,667	6,925	6,48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414,567	356,243	413,368	355,379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65,699	62,223	65,444	61,987
— 财政性存款		5,155	3,034	5,155	3,034
合计		492,526	428,167	490,892	426,886

- (i)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2013年6月30日，存放于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18%(2012年12月31日：18%)计算。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5%(2012年12月31日：5%)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

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

- (ii)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存放同业款项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26,530	217,771	221,248	213,09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4,551	2,743	9,636	8,344
小计	231,081	220,514	230,884	221,434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8,184	14,539	16,480	13,99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378	1,538	—	—
小计	19,562	16,077	16,480	13,990
总额	250,643	236,591	247,364	235,424
减：减值准备	21	—	—	—
账面价值	250,643	236,591	247,364	235,424

(b)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39,528	45,739	36,299	43,472
存放同业定期款项				
— 一个月内到期	157,232	127,020	157,184	128,120
—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52,039	62,800	52,037	62,800
— 一年以上	1,844	1,032	1,844	1,032
小计	211,115	190,852	211,065	191,952
总额	250,643	236,591	247,364	235,424
减：减值准备	21	—	—	—
账面价值	250,643	236,591	247,364	235,424

5 拆出资金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66,699	125,503	51,917	109,15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884	19,125	15,884	19,125
小计	82,583	144,628	67,801	128,27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7,477	7,183	4,819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659	784
小计	7,477	7,183	5,478	784
总额	90,060	151,811	73,279	129,060
减：减值准备	21	(9)	(9)	(8)
账面价值	90,051	151,803	73,270	129,052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 拆出资金(续)

(b)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个月内到期	32,616	48,721	23,472	38,884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57,365	103,015	49,751	90,132
一年以上	79	75	56	44
总额	90,060	151,811	73,279	129,060
减：减值准备	21 (9)	(8)	(9)	(8)
账面价值	90,051	151,803	73,270	129,052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持有用作交易用途				
— 债券投资	(i) 20,361	12,209	20,361	12,209
— 投资基金	(ii) 2	2	—	—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ii) 50	74	—	—
合计	20,413	12,285	20,361	12,209

本集团及本行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i) 交易性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12,382	3,374	12,382	3,374
— 人民银行	—	480	—	480
— 政策性银行	139	735	139	735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99	205	399	205
— 企业实体	7,441	7,415	7,441	7,415
合计	20,361	12,209	20,361	12,209
非上市	20,361	12,209	20,361	12,209
合计	20,361	12,209	20,361	12,209

(ii) 交易性投资基金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外				
— 企业实体	2	2	—	—
合计	2	2	—	—
非上市	2	2	—	—
合计	2	2	—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6 交易性金融资产(续)

(iii)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10	10	—	—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	25	—	—
— 企业实体	40	39	—	—
合计	50	74	—	—
非上市	50	74	—	—
合计	50	74	—	—

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团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和掉期交易。本集团作为结构性交易的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别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自营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就本中期财务报表而言，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注释7(i))以外)被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于出售和交易的衍生产品，以及用于风险管理目的但未满足套期会计确认条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名义金额和相应公允价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金额。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5,639	267	37	6,450	470	3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207,167	772	747	217,323	799	899
— 货币衍生工具	810,608	4,368	4,132	550,812	2,891	2,495
— 其他衍生工具	52,151	—	3	21,584	—	15
合计	1,075,565	5,407	4,919	796,169	4,160	3,412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61,492	711	673	181,469	732	765
— 货币衍生工具	531,717	2,579	2,822	357,286	1,933	1,897
— 其他衍生工具	52,151	—	3	21,584	—	15
合计	745,360	3,290	3,498	560,339	2,665	2,67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7 衍生金融工具(续)

名义本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3个月内	405,144	307,371	292,370	220,054
3个月至1年	407,474	321,598	319,811	269,131
1年至5年	259,686	163,907	133,008	71,004
5年以上	3,261	3,293	171	150
合计	1,075,565	796,169	745,360	560,339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2013年 6月30日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600	349
— 货币衍生工具	9,469	4,226
— 其他衍生工具	6,651	6,651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7,546	6,469
合计	24,266	17,695

- (i)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银监会于2012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并包括以代客交易为目的的背对背交易。计算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时已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安排的影响。
- (ii) 本集团和本行按照银监会于2004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2012年12月31日的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如下。该管理办法自2013年1月1日起废止。

	本集团 2013年 12月31日	本行 2012年 12月31日
利率衍生工具	747	392
货币衍生工具	5,876	2,515
其他衍生工具	3,893	3,893
合计	10,516	6,80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13,851	61,495	213,851	61,49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783	7,587	3,783	7,587
— 其他企业	43	—	43	—
小计	217,677	69,082	217,677	69,082
中国境外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49	50
小计	—	—	49	50
总额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减：减值准备	21	—	—	—
账面价值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票据	130,746	44,707	130,746	44,707
证券	67,451	15,128	67,500	15,178
其他	19,480	9,247	19,480	9,247
总额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减：减值准备	21	—	—	—
账面价值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c)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个月内到期	135,766	44,414	135,766	44,414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76,201	22,742	76,250	22,792
一年后到期	5,710	1,926	5,710	1,926
总额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减值准备	21	—	—	—
账面价值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9 应收利息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	6,107	6,009	6,025	5,917
发放贷款及垫款	4,987	4,414	4,740	4,180
其他	3,020	2,859	2,877	2,679
总额	14,114	13,282	13,642	12,776
减：减值准备	21 (458)	(242)	(458)	(242)
账面价值	13,656	13,040	13,184	12,534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

(a) 按性质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1,359,397	1,252,217	1,288,388	1,188,415
— 贴现贷款	74,940	74,994	67,664	68,166
— 应收融资租赁款	848	1,043	—	—
小计	1,435,185	1,328,254	1,356,052	1,256,581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住房抵押	213,515	194,614	205,033	185,935
— 经营贷款	79,898	63,539	79,898	63,539
— 信用卡	69,696	54,165	69,452	53,930
— 其他	26,258	22,329	20,589	16,640
小计	389,367	334,647	374,972	320,044
总额	1,824,552	1,662,901	1,731,024	1,576,625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 (36,657)	(35,325)	(36,206)	(34,877)
其中：单项计提数	(6,510)	(6,699)	(6,288)	(6,484)
组合计提数	(30,147)	(28,626)	(29,918)	(28,393)
账面价值	1,787,895	1,627,576	1,694,818	1,541,748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b)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2013年6月30日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注释(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其损失准备按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单项方式评估	总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808,182	1,644	14,726	1,824,552	0.90%
贷款损失准备	(29,204)	(943)	(6,510)	(36,657)	
账面价值	1,778,978	701	8,216	1,787,895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2012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注释(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其损失准备按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单项方式评估	总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650,646	1,296	10,959	1,662,901	0.74%
贷款损失准备	(27,643)	(983)	(6,699)	(35,325)	
账面价值	1,623,003	313	4,260	1,627,576	

本行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2013年6月30日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注释(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其损失准备按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单项方式评估	总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715,133	1,638	14,253	1,731,024	0.92%
贷款损失准备	(28,977)	(941)	(6,288)	(36,206)	
账面价值	1,686,156	697	7,965	1,694,818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2012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注释(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其损失准备按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单项方式评估	总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564,756	1,273	10,596	1,576,625	0.75%
贷款损失准备	(27,411)	(982)	(6,484)	(34,877)	
账面价值	1,537,345	291	4,112	1,541,748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b)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续)

- (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包括那些有客观证据认定出现减值，并按以下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 单项评估；或
- 组合评估，指同类贷款及垫款组合。

- (ii)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损失准备以单项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及垫款为人民币147.26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59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40.91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2亿元)和人民币106.35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79.07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9.36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2.95亿元)。对该类贷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65.10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6.99亿元)。

于2013年6月30日，本行损失准备以单项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及垫款为人民币142.53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96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8.73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8.50亿元)和人民币103.80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77.46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6.22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0.14亿元)。对该类贷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62.88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4.84亿元)。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物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c)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 及垫款损失 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 按组合方式 评估	其损失准备 按单项方式 评估	合计
期初余额	27,643	983	6,699	35,325
本期计提	1,567	879	2,941	5,387
本期转回	(6)	(48)	(614)	(668)
折现回拨	—	—	(129)	(129)
本期转入/(转出)	—	—	(32)	(32)
本期核销	—	(887)	(2,420)	(3,307)
收回已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16	65	81
期末余额	29,204	943	6,510	36,65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c)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续)

本集团(续)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 及垫款损失 准备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合计
		其损失准备 按组合方式 评估	其损失准备 按单项方式 评估	
年初余额	18,547	752	3,959	23,258
本年计提	9,096	415	4,244	13,755
本年转回	—	(56)	(895)	(951)
折现回拨	—	—	(206)	(206)
本年转入/(转出)	—	—	(54)	(54)
本年核销	—	(184)	(558)	(742)
收回已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56	209	265
年末余额	27,643	983	6,699	35,325

本行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 及垫款损失 准备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合计
		其损失准备 按组合方式 评估	其损失准备 按单项方式 评估	
期初余额	27,411	982	6,484	34,877
本期计提	1,566	841	2,903	5,310
本期转回	—	(14)	(601)	(615)
折现回拨	—	—	(127)	(127)
本期转入/(转出)	—	—	(24)	(24)
本期核销	—	(882)	(2,405)	(3,287)
收回已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14	58	72
期末余额	28,977	941	6,288	36,206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 及垫款损失 准备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的损失准备		合计
		其损失准备 按组合方式 评估	其损失准备 按单项方式 评估	
年初余额	18,266	752	3,800	22,818
本年计提	9,145	407	4,091	13,643
本年转回	—	(51)	(859)	(910)
折现回拨	—	—	(202)	(202)
本年转入/(转出)	—	—	(54)	(54)
本年核销	—	(177)	(482)	(659)
收回已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51	190	241
年末余额	27,411	982	6,484	34,87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d)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3,036	1,534	216	170	4,956
保证贷款	2,893	4,310	430	394	8,027
附担保物贷款	8,258	7,100	1,738	606	17,702
其中：抵押贷款	7,501	5,177	1,378	585	14,641
质押贷款	757	1,923	360	21	3,061
合计	14,187	12,944	2,384	1,170	30,685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210	1,083	483	668	4,444
保证贷款	2,525	1,103	341	1,070	5,039
附担保物贷款	6,968	3,206	946	882	12,002
其中：抵押贷款	5,467	2,774	693	862	9,796
质押贷款	1,501	432	253	20	2,206
合计	11,703	5,392	1,770	2,620	21,485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933	1,519	216	153	4,821
保证贷款	2,689	4,291	429	381	7,790
附担保物贷款	7,843	7,082	1,544	525	16,994
其中：抵押贷款	7,092	5,159	1,325	504	14,080
质押贷款	751	1,923	219	21	2,914
合计	13,465	12,892	2,189	1,059	29,605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151	1,082	483	650	4,366
保证贷款	2,514	1,097	327	1,060	4,998
附担保物贷款	6,632	3,148	711	881	11,372
其中：抵押贷款	5,135	2,716	602	861	9,314
质押贷款	1,497	432	109	20	2,058
合计	11,297	5,327	1,521	2,591	20,736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及垫款。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e)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全部由本集团子公司中信国金发放，包括按融资租赁及具备融资租赁特征的分期付款合约租借给客户的机器及设备的投资净额。这些合约的最初租赁期一般为五至二十年，其后可选择按合同约定金额购入这些租赁资产。按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应收的最低租赁应收款总额及其现值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 应收款现值	最低租赁 应收款总额	最低租赁 应收款现值	最低租赁 应收款总额
1年以内(含1年)	168	192	187	216
1年至2年(含2年)	101	116	119	137
2年至3年(含3年)	58	68	67	81
3年以上	521	603	670	782
总额	848	979	1,043	1,216
损失准备：				
— 单项评估	—		—	
— 组合评估	—		—	
账面价值	848		1,043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债券	(i)	213,730	192,196	203,798	181,411
投资基金	(ii)	6,799	679	6,490	314
存款证	(iii)	4,841	3,787	—	—
权益工具	(iv)	63	55	26	23
合计		225,433	196,717	210,314	181,748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i)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由下列机构发行：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31,429	30,114	31,429	29,606
— 人民银行	50	6,325	50	6,325
— 政策性银行	30,205	19,252	30,205	19,252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56,623	49,510	55,800	48,884
— 企业实体	86,715	76,387	85,301	76,355
小计	205,022	181,588	202,785	180,422
中国境外				
— 政府	3,168	4,982	188	193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773	4,604	926	908
— 公共实体	1	—	—	—
— 企业实体	1,898	1,166	31	32
小计	8,840	10,752	1,145	1,133
总额	213,862	192,340	203,930	181,555
减：减值准备	21 (132)	(144)	(132)	(144)
账面价值	213,730	192,196	203,798	181,411
于香港上市	4,742	3,546	4,742	3,546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478	1,550	1,447	1,418
非上市	207,510	187,100	197,609	176,447
合计	213,730	192,196	203,798	181,411

(ii) 可供出售投资基金由下列机构发行：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外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6,804	684	6,490	314
总额	6,804	684	6,490	314
减：减值准备	21 (5)	(5)	—	—
账面价值	6,799	679	6,490	314
于香港上市	—	—	—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	—	—	—
非上市	6,799	679	6,490	314
合计	6,799	679	6,490	31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iii) 可供出售存款证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197	1,777	—	—
中国境外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644	2,010	—	—
合计	4,841	3,787	—	—
于香港上市	—	—	—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37	—	—	—
非上市	4,804	3,787	—	—
合计	4,841	3,787	—	—

(iv)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企业实体	3	4	—	—
中国境外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6	23	26	23
— 企业实体	34	28	—	—
合计	63	55	26	23
于香港上市	3	4	—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60	51	26	23
非上市	—	—	—	—
合计	63	55	26	23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为债券投资，由下列机构发行：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38,250	35,251	38,250	35,251
— 人民银行	9,277	4,728	9,277	4,728
— 政策性银行	22,063	24,733	22,063	24,733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58,071	48,683	58,071	48,683
— 企业实体	32,665	20,793	32,665	20,793
小计	160,326	134,188	160,326	134,188
中国境外				
— 政府	28	28	28	2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75	471	175	471
— 公共实体	30	39	30	39
— 企业实体	411	418	349	356
小计	644	956	582	894
总额	160,970	135,144	160,908	135,082
减：减值准备	21 (52)	(130)	(52)	(130)
账面价值	160,918	135,014	160,856	134,952
于香港上市	117	119	117	119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686	695	624	633
非上市	160,115	134,200	160,115	134,200
账面价值	160,918	135,014	160,856	134,952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允价值	159,295	133,390	159,231	133,324
其中：上市债券市值	825	848	761	782

13 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按照资产类型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资金信托计划	66,976	26,880	66,976	26,880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5,213	3,269	25,213	3,269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8,436	4,030	28,436	4,030
企业债券	19,342	15,370	19,342	15,370
其他	700	6,886	700	6,886
总额	140,667	56,435	140,667	56,435
减：减值准备	21 —	—	—	—
账面价值	140,667	56,435	140,667	56,435

于2013年6月30日，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涉及的资金中有人民币284.18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13.80亿元)已委托中信集团下属企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进行管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a)				
—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	9,797	9,797
—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	—	87	87
—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	—	102	102
对联营企业投资	(b)	2,109	2,134	—	—
其他投资		131	132	114	114
合计		2,240	2,266	10,100	10,100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于2013年6月30日的主要一级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已发行 及缴足股本	业务范围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本行 表决权比例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国金”） （注释(i)）	香港	港币74.59亿元	商业银行及 非银行金融业务	70.32%	—	70.32%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振华财务”） （注释(ii)）	香港	港币0.25亿元	借贷服务	95%	5%	98.5%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安村镇银行”） （注释(iii)）	中国内地	人民币2亿元	商业银行业务	51%	—	51%

(i) 中信国金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总部位于香港，业务范围包括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本行于2009年10月23日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拥有其70.32%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中信国金全资拥有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

(ii) 振华财务成立于1984年，注册资本港币2500万元，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等。本行对振华财务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95%，其余5%的股权由本行子公司中信国金持有。

(iii) 临安村镇银行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本行持有其51%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除上述子公司外，对于本行具有控制能力的特殊目的实体，本行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通过中信国金持有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本集团于2013年6月30日的主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经营地区	本集团持股 及表决权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资本")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21.39%	投资控股	港币0.65亿元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资产")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0%	投资控股及 资产管理	港币22.18亿元

上述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负债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本期净收益/ (亏损)
中信资本	10,107	4,482	5,625	271	40
中信资产	2,418	175	2,243	40	(3)
合计	12,525	4,657	7,868	311	37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中信资本	中信资产	合计
投资成本	1,038	893	1,931
2013年1月1日	1,281	853	2,134
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权益变动	6	3	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	(15)	(34)
2013年6月30日	1,268	841	2,109
	中信资本	中信资产	合计
2012年1月1日	1,383	829	2,212
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权益变动	(100)	24	(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	—	(2)
2012年12月31日	1,281	853	2,13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3年1月1日	9,932	1,338	5,729	16,999
本期增加	491	40	255	786
本期减少	(8)	—	(141)	(149)
汇率变动影响	(8)	—	(16)	(24)
2013年6月30日	10,407	1,378	5,827	17,612
累计折旧				
2013年1月1日	(2,164)	—	(3,315)	(5,479)
本期计提	(184)	—	(369)	(553)
本期减少	5	—	139	144
汇率变动影响	4	—	11	15
2013年6月30日	(2,339)	—	(3,534)	(5,873)
账面价值				
2013年1月1日	7,768	1,338	2,414	11,520
2013年6月30日	8,068	1,378	2,293	11,739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2年1月1日	8,917	892	4,891	14,700
本年增加	1,022	446	966	2,434
本年减少	(6)	—	(130)	(136)
汇率变动影响	(1)	—	2	1
2012年12月31日	9,932	1,338	5,729	16,999
累计折旧				
2012年1月1日	(1,834)	—	(2,750)	(4,584)
本年计提	(336)	—	(672)	(1,008)
本年减少	6	—	108	114
汇率变动影响	—	—	(1)	(1)
2012年12月31日	(2,164)	—	(3,315)	(5,479)
账面价值				
2012年1月1日	7,083	892	2,141	10,116
2012年12月31日	7,768	1,338	2,414	11,520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3年1月1日	9,452	1,337	4,879	15,668
本期增加	491	40	225	756
本期减少	—	—	(134)	(134)
2013年6月30日	9,943	1,377	4,970	16,290
累计折旧				
2013年1月1日	(1,955)	—	(2,716)	(4,671)
本期计提	(179)	—	(328)	(507)
本期减少	—	—	132	132
2013年6月30日	(2,134)	—	(2,912)	(5,046)
账面价值				
2013年1月1日	7,497	1,337	2,163	10,997
2013年6月30日	7,809	1,377	2,058	11,244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2年1月1日	8,436	891	4,119	13,446
本年增加	1,022	446	857	2,325
本年减少	(6)	—	(97)	(103)
2012年12月31日	9,452	1,337	4,879	15,668
累计折旧				
2012年1月1日	(1,634)	—	(2,193)	(3,827)
本年计提	(327)	—	(598)	(925)
本年减少	6	—	75	81
2012年12月31日	(1,955)	—	(2,716)	(4,671)
账面价值				
2012年1月1日	6,802	891	1,926	9,619
2012年12月31日	7,497	1,337	2,163	10,997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产权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59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0.45亿元)。本集团预计办理该产权手续过程中不会有重大困难或成本发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3年1月1日	717	644	41	1,402
本期增加	—	31	2	33
2013年6月30日	717	675	43	1,435
累计摊销				
2013年1月1日	(90)	(336)	(10)	(436)
本期计提	(9)	(52)	(1)	(62)
2013年6月30日	(99)	(388)	(11)	(498)
账面价值				
2013年1月1日	627	308	31	966
2013年6月30日	618	287	32	937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12年1月1日	689	486	28	1,203
本年增加	28	158	13	199
2012年12月31日	717	644	41	1,402
累计摊销				
2012年1月1日	(74)	(251)	(9)	(334)
本年计提	(16)	(85)	(1)	(102)
2012年12月31日	(90)	(336)	(10)	(436)
账面价值				
2012年1月1日	615	235	19	869
2012年12月31日	627	308	31	966

17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期/年初公允价值	333	272
本期/年增加数：		
公允价值变动	1	62
本期/年减少数：		
本期/年出售	(48)	—
汇率变动影响	(6)	(1)
期/年末公允价值	280	333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7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于香港的房产与建筑物，并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于2013年6月30日的公允价值做出评估。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的所有投资性房地产已由一家独立测量师行，测建行有限公司，以公开市场价值为基准进行了重估。有关的重估盈余及损失已分别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测建行有限公司雇员为香港测量师学会资深专业会员，具有评估同类物业地点及类别的近期经验。

18 商誉

本行于2009年10月23日完成对中信国金70.32%股权的收购。此项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身不形成商誉。中信国金在被合并前已确认的商誉继续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该商誉是中信国金因以前年度合并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形成的。

商誉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期/年初余额	817	818
汇率变动影响	(14)	(1)
期/年末余额	803	817

商誉分配至可辨认的资产组如下：

	本集团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商业银行业务	803	817

本集团认为于2013年6月30日不存在商誉的减值迹象(于2012年12月31日：无)。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

(a)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20,747	5,171	17,893	4,454
— 公允价值调整	1,142	277	222	60
— 内退及应付工资	5,033	1,258	6,833	1,709
— 其他	(402)	(94)	(548)	(132)
合计	26,520	6,612	24,400	6,091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20,567	5,142	17,686	4,421
— 公允价值调整	1,037	259	275	69
— 内退及应付工资	5,030	1,258	6,830	1,708
— 其他	(330)	(83)	(497)	(125)
合计	26,304	6,576	24,294	6,073

(b)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调整	内退及 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13年1月1日	4,454	60	1,709	(132)	6,091
计入当期损益	717	70	(451)	38	37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47	—	—	147
2013年6月30日	5,171	277	1,258	(94)	6,612
2012年1月1日	1,999	(182)	1,325	(171)	2,971
计入当期损益	2,451	93	384	39	2,96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49	—	—	149
汇率变动影响	4	—	—	—	4
2012年12月31日	4,454	60	1,709	(132)	6,091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9 递延所得税(续)

(b)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续)

本行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调整	内退及 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13年1月1日	4,421	69	1,708	(125)	6,073
计入当期损益	721	69	(450)	42	38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21	—	—	121
2013年6月30日	5,142	259	1,258	(83)	6,576
2012年1月1日	1,954	(226)	1,325	(163)	2,890
计入当期损益	2,467	87	383	38	2,97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08	—	—	208
2012年12月31日	4,421	69	1,708	(125)	6,073

注释：(i) 本行于2013年6月30日无重大的未计提递延税项(2012年12月31日：无)。

20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	(i)	236	277	236	277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982	1,021	982	1,021
预付租金		564	512	552	508
其他	(ii)	7,266	5,266	6,601	4,905
合计		9,048	7,076	8,371	6,711

(i) 抵债资产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50	421	350	421
其他		27	23	27	23
总额		377	444	377	444
减：减值准备	21	(141)	(167)	(141)	(167)
账面价值		236	277	236	277

(ii) 其他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总额		7,889	5,913	7,223	5,551
减：减值准备	21	(623)	(647)	(622)	(646)
账面价值		7,266	5,266	6,601	4,90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附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 账面余额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入/ (转出)	本期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	4	—	—	—	—	—	—
拆出资金	5	8	1	—	—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	—	—	—	—	—
应收利息	9	242	258	(38)	—	(4)	45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35,325	5,387	(668)	(80)	(3,307)	36,6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149	—	(9)	(3)	—	1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130	—	(82)	4	—	5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	—	—	—	—	—
抵债资产	20(i)	167	7	(20)	(1)	(12)	141
其他资产	20(ii)	647	11	(15)	(7)	(13)	623
合计		36,668	5,664	(832)	(87)	(3,336)	38,077

	附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	4	—	—	—	—	—	—
拆出资金	5	8	—	(5)	5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	—	—	—	—	—
应收利息	9	56	231	(31)	—	(14)	24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23,258	13,755	(951)	5	(742)	35,3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303	6	(16)	(144)	—	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137	—	(6)	(1)	—	1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	—	—	—	—	—
抵债资产	20(i)	161	39	(38)	14	(9)	167
其他资产	20(ii)	700	22	(33)	2	(44)	647
合计		24,623	14,053	(1,080)	(119)	(809)	36,668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续)

本行

	附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 账面余额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入/ (转出)	本期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	4	—	—	—	—	—	—
拆出资金	5	8	1	—	—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	—	—	—	—	—
应收利息	9	242	258	(38)	—	(4)	45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34,877	5,310	(615)	(79)	(3,287)	36,2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144	—	(9)	(3)	—	1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130	—	(82)	4	—	5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	—	—	—	—	—
抵债资产	20(i)	167	7	(20)	(1)	(12)	141
其他资产	20(ii)	646	10	(15)	(6)	(13)	622
合计		36,214	5,586	(779)	(85)	(3,316)	37,620

	附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存放同业款项	4	—	—	—	—	—	—
拆出资金	5	8	—	(5)	5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	—	—	—	—	—
应收利息	9	56	231	(31)	—	(14)	24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22,818	13,643	(910)	(15)	(659)	34,8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159	—	(16)	1	—	1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137	—	(6)	(1)	—	1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	—	—	—	—	—
抵债资产	20(i)	161	39	(38)	14	(9)	167
其他资产	20(ii)	697	15	(33)	2	(35)	646
合计		24,036	13,928	(1,039)	6	(717)	36,214

注释：转入/(转出)包括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以及本期/年出售的影响。除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之外，本集团还对表外项目的预计损失计提了减值准备(附注4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305,050	237,241	306,003	238,75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25,203	124,620	125,202	124,615
小计	430,253	361,861	431,205	363,36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1,260	8,247	22,432	20,127
小计	11,260	8,247	22,432	20,127
合计	441,513	370,108	453,637	383,493

23 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6,152	14,460	15,623	13,91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25	730	625	730
小计	16,777	15,190	16,248	14,645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7,095	2,704	14,629	1,278
小计	17,095	2,704	14,629	1,278
合计	33,872	17,894	30,877	15,923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人民银行	1,156	6,491	1,156	6,491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1,278	4,248	11,278	4,00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4,370	700	4,370	700
小计	16,804	11,439	16,804	11,191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052	293	50	50
小计	1,052	293	50	50
合计	17,856	11,732	16,854	11,241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债券	16,700	11,001	15,698	10,510
票据	1,156	731	1,156	731
合计	17,856	11,732	16,854	11,241

25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类客户	954,764	845,515	935,443	827,084
— 个人客户	116,530	102,120	102,937	86,953
小计	1,071,294	947,635	1,038,380	914,037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类客户	1,178,185	990,759	1,133,619	948,090
— 个人客户	352,827	310,311	323,098	280,019
小计	1,531,012	1,301,070	1,456,717	1,228,109
汇出及应解汇款	11,605	6,436	11,605	6,436
合计	2,613,911	2,255,141	2,506,702	2,148,582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341,849	309,526	341,748	309,509
信用证保证金	37,220	32,012	37,023	31,897
保函保证金	17,698	14,516	15,921	14,179
其他	77,611	54,337	74,609	51,208
合计	474,378	410,391	469,301	406,79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6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释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01	6,144	(7,966)	8,079
社会保险费 (i)	36	760	(723)	73
职工福利费	—	406	(406)	—
住房公积金	22	301	(295)	2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6	255	(139)	562
住房补贴	31	133	(124)	40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3	139	(136)	6
补充退休福利 (iii)	35	2	(3)	34
其他	104	69	(74)	99
合计	10,578	8,209	(9,866)	8,921

注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82	11,460	(9,841)	9,901
社会保险费 (i)	21	1,293	(1,278)	36
职工福利费	—	944	(944)	—
住房公积金	20	575	(573)	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	480	(384)	446
住房补贴	28	259	(256)	31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3	238	(238)	3
补充退休福利 (iii)	41	—	(6)	35
其他	116	185	(197)	104
合计	8,861	15,434	(13,717)	10,578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6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注释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68	5,640	(7,437)	7,771
社会保险费 (i)	35	752	(715)	72
职工福利费	—	402	(402)	—
住房公积金	22	298	(293)	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4	254	(137)	561
住房补贴	31	132	(123)	40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3	136	(133)	6
补充退休福利 (iii)	35	2	(3)	34
其他	103	34	(38)	99
合计	10,241	7,650	(9,281)	8,610

注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20	10,594	(9,046)	9,568
社会保险费 (i)	21	1,277	(1,263)	35
职工福利费	—	935	(935)	—
住房公积金	20	570	(568)	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	477	(383)	444
住房补贴	28	256	(253)	31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3	232	(232)	3
补充退休福利 (iii)	41	—	(6)	35
其他	112	110	(119)	103
合计	8,595	14,451	(12,805)	10,241

(i) 社会保险费

社会保险费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ii) 补充养老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其合格的员工定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每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合资格员工薪金及佣金的百分之四供款，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1.36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止6个月：人民币1.13亿元)。

对于本集团于香港的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iii)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享有该等福利的员工包括在职员工及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来应履行的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除以上26(i)至26(iii)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支付员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7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所得税	2,038	2,542	1,870	2,492
营业税及附加	1,801	2,002	1,792	1,997
其他	15	14	6	6
合计	3,854	4,558	3,668	4,495

28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	18,326	17,458	18,101	17,193
已发行存款证及应付债券	191	1,036	90	1,006
其他	2,567	3,005	2,542	2,789
合计	21,084	21,499	20,733	20,988

29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预计诉讼损失	93	93

预计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期/年初余额	93	36
本期/年计提	—	57
期/年末余额	93	93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0 应付债券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				
— 债务证券	(i) 906	908	—	—
— 次级债	43,596	43,901	38,471	38,470
其中：				
本行	(ii) 38,471	38,470	38,471	38,470
中信国金	(iii) 5,125	5,431	—	—
合计	44,502	44,809	38,471	38,470

(i) 已发行债务证券为中信银行(国际)所发行的票据。

(ii) 本行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于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20年5月	(a) 5,000	5,000
— 2021年6月	(b) 2,000	2,000
— 2025年5月	(c) 11,500	11,500
— 2027年6月	(d) 19,971	19,970
合计	38,471	38,470

(a) 于2010年5月28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00%。本行可以选择于2015年5月28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4.00%。

(b) 于2006年6月22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12%。本行可以选择于2016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增加至7.12%。

(c) 于2010年5月28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30%。本行可以选择于2020年5月28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4.30%。

(d) 于2012年6月21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5.15%。本行可以选择于2022年6月21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5.15%。

(iii) 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于2020年6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票据	(a) 3,318	3,560
于2017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票据	(b) 1,807	1,871
合计	5,125	5,431

(a) 于2010年6月24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6.875%，面值美元5亿元的次级票据。这些票据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并于2020年6月24日到期。

(b) 于2012年9月27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3.875%，面值美元3亿元的次级票据，并于2017年9月28日到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1 已发行存款证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存款证	(i)	10,568	11,593	—	—
合计		10,568	11,593	—	—

(i) 已发行存款证由中信银行(国际)发行。

32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2,535	808	1,338	705
睡眠户	209	207	209	207
代收代付款项	315	502	315	502
应付利润	6,798	—	6,798	—
其他	10,018	3,919	8,712	2,949
合计	19,875	5,436	17,372	4,363

33 股本

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A股	31,905	31,905
H股	14,882	14,882
合计	46,787	46,787

34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结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i)	49,214	49,214	51,619	51,619
投资重估储备	(ii)	(627)	(185)	(557)	(195)
其他资本公积		272	274	—	—
合计		48,859	49,303	51,062	51,424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4 资本公积(续)

注释：(i) 股本溢价主要是由于发行股价大于面值而产生。

(ii) 投资重估储备是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投资重估储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于期/年初	(185)	214	(195)	4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8)	(492)	(356)	(816)
转出自当期/年损益的净损益	(133)	(75)	(127)	(15)
减：所得税影响	139	168	121	208
于期/年末	(627)	(185)	(557)	(195)

35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于期/年初	11,709	8,69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018
于期/年末	11,709	11,709

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子公司需按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36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于期/年初	35,326	20,825	35,250	20,75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4,501	—	14,500
于期/年末	35,326	35,326	35,250	35,250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银行业子公司应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自2012年7月1日起，一般风险准备余额须在5年的过渡期内达到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7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a) 本期支付本行股东股息

根据于2013年5月28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向合格股东分派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1.50元，共计约人民币70.18亿元。这些股息已经于2013年7月24日支付。

(b) 未分配利润

于2013年6月30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0.28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0.28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38 利息净收入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来自：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87	2,941	3,386	2,934
存放同业款项	3,100	4,115	3,088	4,081
拆出资金	2,656	3,742	2,484	3,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38	2,561	4,738	2,5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829	—	829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40,800	39,280	39,814	38,316
—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10,838	8,659	10,634	8,386
— 贴现贷款	2,286	2,260	1,999	2,149
债券投资	6,764	4,778	6,630	4,604
其他	1	1	—	—
利息收入小计	75,399	68,337	73,602	66,390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0	111	127	108
利息支出来自：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570)	(7,857)	(7,762)	(7,865)
拆入资金	(358)	(160)	(405)	(1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	(405)	(115)	(405)
吸收存款	(25,575)	(22,332)	(24,973)	(21,5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	—	—
应付债券	(1,004)	(535)	(892)	(409)
已发行存款证	(100)	(104)	—	—
利息支出小计	(34,724)	(31,408)	(34,147)	(30,368)
利息净收入	40,675	36,929	39,455	36,022

(i) 本集团利息收入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人民币2.01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73亿元)；本行利息收入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人民币1.86亿元(截至2012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71亿元)。

(ii) 截至2013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利息支出中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截至2012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0.15亿元)；截至2013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本行利息支出中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截至2012年6月30止6个月期间：无)。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顾问和咨询费	2,504	1,506	2,380	1,379
银行卡手续费	2,445	1,624	2,435	1,61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259	1,446	1,259	1,446
担保手续费	467	263	467	263
代理业务手续费	542	465	440	352
理财产品手续费	950	280	893	24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407	229	407	229
其他	7	4	7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8,581	5,817	8,288	5,5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4)	(412)	(588)	(3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77	5,405	7,700	5,133

(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承销债券、承销投资基金、代理保险服务及其他代理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

40 投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	164	51	1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	110	39	118
长期股权投资	(3)	(16)	—	3
衍生金融工具	252	284	90	86
其他	1	1	1	1
合计	373	543	181	372

本集团于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并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	(50)	45	(51)	44
衍生金融工具	(68)	290	(192)	231
投资性房地产	1	35	—	—
合计	(117)	370	(243)	27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2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44	5,286	5,640	4,877
— 社会保险费	760	670	752	662
— 职工福利费	406	367	402	363
— 住房公积金	301	258	298	256
— 住房补贴	133	120	132	119
— 补充养老保险	139	116	136	113
— 补充退休福利	2	(1)	2	(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5	221	254	219
— 其他	69	68	34	36
小计	8,209	7,105	7,650	6,644
物业及设备支出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1,249	957	1,168	899
— 折旧费	553	494	507	453
— 摊销费	312	276	277	245
— 电子设备营运支出	171	156	163	147
— 维护费	166	154	141	132
— 其他	223	191	216	185
小计	2,674	2,228	2,472	2,061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3,423	3,226	3,332	3,133
合计	14,306	12,559	13,454	11,838

43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4,719	2,447	4,695	2,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9)	(9)	(9)	(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转回)	(82)	(4)	(82)	(4)
抵债资产减值(转回)	(13)	(5)	(13)	(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17	10	216	11
小计	4,832	2,439	4,807	2,430
表外项目减值损失	57	85	57	85
合计	4,889	2,524	4,864	2,515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4 所得税费用

(a) 所得税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	6,825	6,241	6,820	6,224
— 香港	146	110	—	—
— 海外	3	14	—	—
递延所得税	(374)	(74)	(382)	(74)
合计	6,600	6,291	6,438	6,150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税前利润	27,243	25,876	26,207	25,008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6,811	6,469	6,552	6,252
其他地区不同税率导致的影响	(84)	(70)	—	—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注释(i))	178	186	163	165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务影响				
— 国债利息收入	(275)	(266)	(275)	(266)
— 其他	(30)	(28)	(2)	(1)
所得税费用合计	6,600	6,291	6,438	6,150

注释：(i) 该金额主要是指超出税前可抵扣限额的业务招待费、广告费及宣传费的税务影响。

45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91)	1,090	(356)	813
— 转出至当期损益的净损益	(136)	(23)	(127)	(3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收益所得税影响	147	(242)	121	(1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损失)/收益税后净额	(480)	825	(362)	584
所占联营企业的其他综合收益	12	6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6)	67	—	—
本期其他综合(损失)/收益税后净额	(734)	898	(362)	58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净利润	20,643	19,585	19,769	18,858
加：贷款减值损失	4,719	2,447	4,695	2,43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0	77	169	78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5	770	784	698
投资收益	(70)	(95)	(40)	(1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7	(370)	243	(275)
未实现汇兑损失/(收益)	124	(149)	66	(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净(收益)/损失	(14)	3	2	2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1,104	639	892	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74)	(74)	(382)	(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50,514)	(209,230)	(441,591)	(210,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70,611	110,846	462,384	113,452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1	(75,551)	46,991	(74,7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40,955	367,434	321,627	342,53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36,828	479,083	316,284	451,6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127	(111,649)	5,343	(109,135)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6月30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7,105	5,785	6,925	5,618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65,699	40,968	65,444	40,721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18,937	266,109	215,655	263,693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375	37,413	12,603	23,526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债券投资	23,839	17,159	21,000	8,974
现金等价物合计	333,850	361,649	314,702	336,914
合计	340,955	367,434	321,627	342,532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资本充足率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国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行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手段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管理层根据银监会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本集团及本行于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银监会提交所需信息。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银监会于2012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

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此外，在境外设立的子银行或分行也会直接受到当地银行监管机构的监管，不同国家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算下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该计算依据可能与香港及其他国家所采用的相关依据存在差异。

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及相关数据是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计算。本期间内，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7 资本充足率(续)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3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资本充足率	11.47%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46,787
资本公积	48,859
盈余公积	11,709
一般风险准备	35,326
未分配利润	70,72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349
其他 ⁽¹⁾	(2,298)
总核心一级资本	214,456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803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 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31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3,334
其他一级资本 ⁽²⁾	61
一级资本净额	213,395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39,51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0,287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78
二级资本调整项目：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资本净额	274,37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237,78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5,41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38,270

(1) 依据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其他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为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2012年12月31日核心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充足率	9.89%
资本充足率	13.44%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a) 关联方关系

本集团关联方包括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本集团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以及本集团的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

本集团的主要股东中信集团是一家于1979年在北京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中信集团的核心业务涵盖国内外金融、实业投资以及服务业等产业。本行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信集团。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企业属于本集团的关联方。BBVA是一家在西班牙注册的跨国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从事零售银行、资产管理、私人银行以及批发银行业务。BBVA于2013年6月30日持有本集团15%（2012年12月31日：15%）的股份，构成对本集团存在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于相关期间内，除附注14中所述本行子公司外，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中信集团。

(b)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相关期间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投资、存款、结算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期间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最终 母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BBVA	联营企业	子公司 (注释(i))
利息收入	96	20	1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18	—	—	—
利息支出	(689)	(55)	(1)	(266)
投资(损失)/收益及汇兑损益	(121)	57	—	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	162	—	(1)
其他服务费用	(214)	—	—	(30)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最终 母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BBVA	联营企业	子公司 (注释(i))
利息收入	84	14	1	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59	55	—	—
利息支出	(743)	(64)	(1)	(11)
投资收益/(损失)	4	14	—	(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8)	14	—	—
其他服务费用	(122)	—	—	(3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b) 关联方交易(续)

	最终 母公司及 其下属企业	2013年6月30日		
		BBVA	联营企业	子公司 (注释(i))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6,301	36	104	—
减：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	—	—
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116)	(1)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185	35	104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	5	—	1,195
减：减值准备	(8)	—	—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22	5	—	1,195
投资	654	—	2,109	9,9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49
其他资产	47	268	—	2
负债				
吸收存款	29,585	—	970	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20,679	814	—	12,283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	—	1,65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
其他负债	190	116	—	41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234	—	—	—
承兑汇票	837	—	—	—
接受担保金额	35	—	—	218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6,275	17,914	—	62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b) 关联方交易(续)

	2012年12月31日			
	最终 母公司及 其下属企业	BBVA	联营企业	子公司 (注释(i))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7,045	88	24	—
减：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	—	—
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68)	(1)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977	87	24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	2	—	1,121
减：减值准备	(8)	—	—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22	2	—	1,121
投资	708	—	2,134	9,9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50
其他资产	50	357	—	2
负债				
吸收存款	39,960	—	705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18,431	378	—	13,579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	61	1,78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00	—	—	—
其他负债	76	145	—	2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33	—	2	—
承兑汇票	773	—	—	—
接受担保金额	35	—	—	291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4,325	21,412	—	63

注释：(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 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117	75,399	0.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18	8,767	1.35%
利息支出	(745)	(34,724)	2.15%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64)	1,157	(5.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3	(117)	(139.32%)
其他服务费用	(214)	(14,306)	1.50%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 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99	68,337	0.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14	5,984	1.91%
利息支出	(808)	(31,408)	2.57%
投资收益	18	543	3.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	370	(1.08%)
其他服务费用	(122)	(12,559)	0.97%

	2013年6月30日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本集团 同类交易余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6,441	1,824,552	0.35%
减：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6,510)	—
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117)	(30,147)	0.39%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324	1,787,895	0.35%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	340,703	0.01%
减：减值准备	(8)	(9)	88.8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27	340,694	0.01%
投资	2,763	388,591	0.71%
其他资产	315	28,111	1.12%
负债			
吸收存款	30,555	2,613,911	1.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21,493	475,385	4.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7,856	0.00%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	1,659	55,070	3.01%
其他负债	306	45,878	0.67%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234	261,219	0.09%
承兑汇票	837	729,124	0.11%
接受担保的金额	35	1,089,868	—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24,189	1,075,565	2.25%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续)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201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同类交易余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7,157	1,662,901	0.43%
减：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6,699)	—
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69)	(28,626)	0.2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7,088	1,627,576	0.44%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2	388,402	0.01%
减：减值准备	(8)	(8)	100.00%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24	388,394	—
投资	2,842	333,997	0.85%
其他资产	407	24,276	1.68%
负债			
吸收存款	40,665	2,255,141	1.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18,809	388,002	4.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	11,732	5.97%
应付债券及已发行存款证	1,841	56,402	3.26%
其他负债	221	30,347	0.73%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35	255,822	0.17%
承兑汇票	773	666,007	0.12%
接受担保的金额	35	989,520	—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25,737	796,169	3.23%

注释：(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d)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的公司或其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及其所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3年6月30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人民币2,002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072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自本集团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744万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726万元)。

(e) 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供款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其国内合格的员工参与了补充定额供款计划，该计划由中信集团负责管理。此外，本集团还为其国内合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附注26(iii))。

(f) 与本行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本期末和2012年末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交易的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按照管理目的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报告期间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a) 业务分部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非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零售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和小企业类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和证券代理服务等，以及小企业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金融市场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和金融同业业务，具体包括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债务工具买卖、自营衍生工具及外汇买卖。金融市场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本项目包括本集团子公司中信国金和振华财务的非银行业务，不能直接归属于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以及因管理会计和财务会计处理方法的差异而产生的调节项目。

对本期分部业绩、资产和负债披露方式变更的说明：

本集团在本期进一步加强了集团集中经营管理和资源优化配置，将小企业类业务从公司银行业务调整至零售银行业务进行考核和管理，因此相应地变更了业务分部的披露方式。本集团也调整同业业务管理模式，将同业业务由公司银行业务调整至金融市场业务。与以往列报方式相比，新披露方式能更准确地呈现本集团的管理模式。

由于操作上的困难，2012年的同期比较数据并未按照新的披露方式重述。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续)

2013年6月30日的分部信息按照新披露方式列示如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	33,727	9,606	3,909	2,636	49,878
利息净收入	28,582	6,608	2,871	2,614	40,675
外部利息净收入	23,738	7,741	8,768	428	40,67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4,844	(1,133)	(5,897)	2,186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37	2,955	298	(13)	7,977
其他净收入(注1)	408	43	740	35	1,22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3)	(3)
二、营业支出	(13,957)	(7,925)	(289)	(612)	(22,783)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3,552)	(1,219)	76	(194)	(4,889)
折旧及摊销	(387)	(356)	(64)	(58)	(865)
其他	(10,018)	(6,350)	(301)	(360)	(17,029)
三、营业利润	19,770	1,681	3,620	2,024	27,095
营业外收入	2	2	—	190	194
营业外支出	(5)	—	—	(41)	(46)
四、分部利润	19,767	1,683	3,620	2,173	27,243
资本性支出	394	363	41	20	818

	2013年6月30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1,823,540	448,887	1,156,181	(384)	3,428,22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2,109	2,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2
资产合计					3,436,945
分部负债	2,192,577	490,417	551,925	(13,951)	3,220,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负债合计					3,220,968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086,541	96,508	—	—	1,183,04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续)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损失)	33,701	6,724	3,820	(74)	44,171
利息净收入/(支出)	29,900	4,768	2,496	(235)	36,929
外部利息净收入	21,492	5,056	10,361	20	36,929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8,408	(288)	(7,865)	(25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27	1,900	75	3	5,405
其他净收入(注1)	374	56	1,249	158	1,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20)	(20)
二、营业支出	(12,508)	(5,434)	(204)	(194)	(18,340)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2,337)	(208)	35	(14)	(2,524)
折旧及摊销	(376)	(316)	(35)	(43)	(770)
其他	(9,795)	(4,910)	(204)	(137)	(15,046)
三、营业利润/(损失)	21,193	1,290	3,616	(268)	25,831
营业外收入	24	4	—	59	87
营业外支出	(3)	(1)	—	(38)	(42)
四、分部利润/(损失)	21,214	1,293	3,616	(247)	25,876
资本性支出	341	268	29	14	652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1,626,232	418,449	904,886	2,147	2,951,71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2,134	2,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6,091
资产合计	—	—	—	—	2,959,939
分部负债	1,856,062	419,089	484,134	(2,432)	2,756,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负债合计	—	—	—	—	2,756,853
其他补充信息	—	—	—	—	—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037,076	80,451	—	—	1,117,527

注1：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净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续)

(b)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30个省、自治区和中央政府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振华财务和中信国金在香港注册，另一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在中国注册。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和温州；以及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厦门、海口、泉州和佛山；
- “环渤海地区”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济南和唐山；
- “中部地区”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南宁、呼和浩特、乌鲁木齐、贵阳、兰州、西宁和银川；
- “东北地区”指本行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长春和哈尔滨；
- “总部”指本行总行机关和信用卡中心；及
- “香港”该业务分部包括振华财务和中信国金及其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续)

(b)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香港	抵销
一、营业收入	10,375	5,959	9,661	6,599	5,862	1,590	7,942	1,890	—
利息净收入	8,642	5,256	7,977	5,600	4,989	1,291	5,716	1,204	—
外部利息净收入	6,509	4,680	5,334	4,420	4,913	1,276	12,603	940	—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133	576	2,643	1,180	76	15	(6,887)	264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04	576	1,462	932	823	283	2,121	276	—
其他净收入(注1)	229	127	222	67	50	16	105	410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	—	—	—	—	—	—	(3)	—
二、营业支出	(6,883)	(2,885)	(4,271)	(2,658)	(2,458)	(542)	(2,176)	(910)	—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2,876)	(623)	(770)	(265)	(366)	(34)	68	(23)	—
折旧及摊销	(154)	(83)	(171)	(89)	(89)	(26)	(174)	(79)	—
其他	(3,853)	(2,179)	(3,330)	(2,304)	(2,003)	(482)	(2,070)	(808)	—
三、营业利润	3,492	3,074	5,390	3,941	3,404	1,048	5,766	980	—
营业外收入	44	8	74	34	5	2	10	17	—
营业外支出	(12)	(9)	(5)	(8)	(2)	(2)	(8)	—	—
四、分部利润	3,524	3,073	5,459	3,967	3,407	1,048	5,768	997	—
— 资本性支出	43	29	65	32	498	9	112	30	—

	2013年6月30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香港	抵销
分部资产	772,074	533,154	815,306	442,359	431,534	86,397	1,161,770	147,719	(962,08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	2,10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
资产总额	—	—	—	—	—	—	—	—	—
分部负债	766,834	528,470	807,570	437,824	426,567	84,826	997,563	133,563	(962,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
负债总额	—	—	—	—	—	—	—	—	—
其他补充信息	—	—	—	—	—	—	—	—	—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87,131	152,652	267,934	172,752	126,064	31,899	85,423	59,194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9 分部报告(续)

(b)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香港	抵销
一、营业收入	10,451	5,477	9,428	5,542	4,937	1,331	5,409	1,596	—
利息净收入	9,044	4,964	8,148	4,982	4,448	1,180	3,269	894	—
外部利息净收入	7,197	3,984	6,025	4,005	4,233	1,226	9,359	900	—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847	980	2,123	977	215	(46)	(6,090)	(6)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76	410	1,050	511	448	126	1,412	272	—
其他净收入(注1)	231	103	230	49	41	25	728	430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	—	—	—	—	—	—	(20)	—
二、营业支出	(4,844)	(2,913)	(3,407)	(2,622)	(2,105)	(575)	(1,109)	(765)	—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924)	(807)	(32)	(500)	(270)	(130)	145	(6)	—
折旧及摊销	(142)	(77)	(142)	(81)	(78)	(22)	(156)	(72)	—
其他	(3,778)	(2,029)	(3,233)	(2,041)	(1,757)	(423)	(1,098)	(687)	—
三、营业利润	5,607	2,564	6,021	2,920	2,832	756	4,300	831	—
营业外收入	19	2	46	3	2	2	13	—	—
营业外支出	(10)	(6)	(5)	(14)	(2)	(1)	(3)	(1)	—
四、分部利润	5,616	2,560	6,062	2,909	2,832	757	4,310	830	—
— 资本性支出	62	21	45	54	300	7	117	46	—

	2012年12月31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香港	抵销
分部资产	720,231	438,698	727,706	351,283	356,213	77,278	962,733	144,134	(826,56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	2,13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
资产总额	—	—	—	—	—	—	—	—	—
分部负债	709,635	431,981	715,812	344,631	349,718	75,502	825,654	130,482	(826,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
负债总额	—	—	—	—	—	—	—	—	—
其他补充信息	—	—	—	—	—	—	—	—	—
— 资产负债表中信贷承担	283,996	139,730	247,185	170,851	121,042	30,020	74,906	49,797	—

注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净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0 代客交易

(a)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资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一般并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受托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委托资金作为其他负债入账。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275,338	179,072
委托资金	275,338	179,072

(b)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人民银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信托贷款以及公司贷款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及募集的资金不是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也不会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与理财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理财服务的投资	333,922	255,294	260,273	181,004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333,922	255,294	260,273	181,004

于2013年6月30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金中有人民币601.01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49.08亿元)已委托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中信信托进行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1 担保物信息

(a)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债券	26,535	10,992	25,447	10,471
票据贴现	1,135	734	1,135	734
其他	68	69	—	—
合计	27,738	11,795	26,582	11,205

(b)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2013年6月30日和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在交易对手没有违约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52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资产业务增长等需求的风险。
-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未遵循系统及程序或因欺诈而产生之经济或名誉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政策及程序。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包含贷款风险，证券业务发行方风险，贸易风险以及国家风险。本集团通过目标市场界定、贷款审批程序、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这些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信贷业务。在资金业务方面，若债务证券发行人之评级下降，因而令本集团所持有的资产价值下跌，亦会产生信用风险。

信贷业务

除制定信贷政策以外，本集团主要通过贷款审批程序管理信贷风险。本集团设置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评价对手及交易的信贷风险并实施审批工作。

本集团在不同级别采取了实时的信贷分析和监控。该政策旨在对需要特殊监控的交易对手、行业以及产品加强事先检查控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了定期从总体上监控信贷组合风险外，还对单个问题贷款实施监控，不论该问题贷款是已经发生还是潜在发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信贷业务(续)

本集团采用贷款风险分类方法监控贷款组合风险状况。贷款按风险程度不同档次，以区别未减值和已减值贷款及垫款，当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证明客观减值证据存在，并出现损失时，该贷款被界定为已减值贷款及垫款。已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须视情况以组合或单项方式评估。

本集团采纳一系列的要素来决定贷款的类别。贷款分类的要素包括以下因素：(i)借款人的偿还能力；(ii)借款人的还款历史；(iii)借款人偿还的意愿；(iv)抵押品出售所得的净值及(v)担保人的经济前景。本集团同时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集团根据每类零售贷款业务具有性质相似，交易价值较小，交易量大的特点设计信贷政策和审批程序。鉴于零售贷款业务的性质，其信贷政策主要基于本集团具体战略定位和对不同产品和不同种类客户的统计分析。本集团通过增强自身及行业经验来确定和定期修改产品条款以吸引目标顾客群。

贷款承担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贷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资金业务

本集团根据交易产品、交易对手、交易对手所在地理区域设定信用额度，通过系统实时监控信用额度的使用状况，在考虑包括市场条件在内的各项因素基础上会定期审阅并更新信用额度。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每项金融资产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5,421	421,500	483,967	420,400
存放同业款项	250,643	236,591	247,364	235,424
拆出资金	90,051	151,803	73,270	129,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11	12,283	20,361	12,209
衍生金融资产	5,407	4,160	3,290	2,6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677	69,082	217,726	69,132
应收利息	13,656	13,040	13,184	12,5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87,895	1,627,576	1,694,818	1,541,7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8,571	195,983	203,798	181,4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0,918	135,014	160,856	134,95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0,667	56,435	140,667	56,435
其他金融资产	7,097	4,963	6,437	4,737
小计	3,398,414	2,928,430	3,265,738	2,800,699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1,183,049	1,117,527	1,123,854	1,067,73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4,581,463	4,045,957	4,389,592	3,868,429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及存款证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

本集团

注释	2013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及存款证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已减值					
单项评估					
总额	14,726	43	—	193	—
损失准备	(6,510)	(9)	—	(184)	—
净额	8,216	34	—	9	—
组合评估					
总额	1,644	—	—	—	—
损失准备	(943)	—	—	—	—
净额	701	—	—	—	—
已逾期未减值 (1)					
总额	14,530	15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13,336	15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1,194	—	—	—	—
逾期1年以上	—	—	—	—	—
损失准备	(904)	—	—	—	—
净额	13,626	15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1,793,652	340,645	217,677	399,891	140,667
损失准备 (2)	(28,300)	—	—	—	—
净额	1,765,352	340,645	217,677	399,891	140,667
资产账面净值	1,787,895	340,694	217,677	399,900	140,66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及存款证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续)

			2012年12月31日			
	注释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及存款证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已减值						
单项评估						
总额		10,959	30	—	374	—
损失准备		(6,699)	(8)	—	(274)	—
净额		4,260	22	—	100	—
组合评估						
总额		1,296	—	—	—	—
损失准备		(983)	—	—	—	—
净额		313	—	—	—	—
已逾期未减值						
总额	(i)	10,012	15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9,334	15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678	—	—	—	—
逾期1年以上		—	—	—	—	—
损失准备		(623)	—	—	—	—
净额		9,389	15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1,640,634	388,357	69,082	343,180	56,435
损失准备	(ii)	(27,020)	—	—	—	—
净额		1,613,614	388,357	69,082	343,180	56,435
资产账面净值		1,627,576	388,394	69,082	343,280	56,435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及存款证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行

注释	2013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及存款证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已减值					
单项评估					
总额	14,253	43	—	193	—
损失准备	(6,288)	(9)	—	(184)	—
净额	7,965	34	—	9	—
组合评估					
总额	1,638	—	—	—	—
损失准备	(941)	—	—	—	—
净额	697	—	—	—	—
已逾期未减值 (1)					
总额	13,891	15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12,697	15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1,194	—	—	—	—
逾期1年以上	—	—	—	—	—
损失准备	(895)	—	—	—	—
净额	12,996	15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1,701,242	320,585	217,726	385,006	140,667
损失准备 (2)	(28,082)	—	—	—	—
净额	1,673,160	320,585	217,726	385,006	140,667
资产账面净值	1,694,818	320,634	217,726	385,015	140,66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及存款证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行(续)

	注释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2012年12月31日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及存款证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已减值						
单项评估						
总额		10,596	30	—	374	—
损失准备		(6,484)	(8)	—	(274)	—
净额		4,112	22	—	100	—
组合评估						
总额		1,273	—	—	—	—
损失准备		(982)	—	—	—	—
净额		291	—	—	—	—
已逾期未减值						
总额	(i)	9,621	15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8,943	15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678	—	—	—	—
逾期1年以上		—	—	—	—	—
损失准备		(616)	—	—	—	—
净额		9,005	15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1,555,135	364,439	69,132	328,472	56,435
损失准备	(ii)	(26,795)	—	—	—	—
净额		1,528,340	364,439	69,132	328,472	56,435
资产账面净值		1,541,748	364,476	69,132	328,572	56,435

注释: (1)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于2013年6月30日，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中包含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认定的贷款及垫款人民币78.95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42.38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42.84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16亿元)和人民币36.11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9.22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6.32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3.79亿元)。

本行于2013年6月30日，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中包含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认定的贷款及垫款人民币72.56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41.80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8.75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02亿元)和人民币33.81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8.78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2.34亿元(于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3.29亿元)。

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 (2) 此余额为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的损失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制造业	384,766	21.1	146,068	356,625	21.4	130,319
— 批发和零售业	274,905	15.1	154,135	232,252	14.0	133,876
— 房地产开发业	130,885	7.2	116,400	133,927	8.1	115,547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611	7.7	67,456	135,952	8.2	57,499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 供应业	56,265	3.1	15,032	59,329	3.6	13,749
— 建筑业	73,193	4.0	31,787	63,653	3.8	26,643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69,979	3.8	34,032	62,897	3.8	29,756
— 租赁及商业服务	59,651	3.3	33,923	53,886	3.2	30,638
— 公共及社用机构	17,001	0.9	3,008	17,723	1.1	3,241
— 其他客户	153,989	8.4	47,260	137,016	8.2	35,123
小计	1,360,245	74.6	649,101	1,253,260	75.4	576,391
个人类贷款	389,367	21.3	300,815	334,647	20.1	263,770
贴现贷款	74,940	4.1	—	74,994	4.5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824,552	100.0	949,916	1,662,901	100.0	840,161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制造业	379,477	21.9	144,318	352,782	22.4	128,206
— 批发和零售业	265,372	15.3	151,047	220,334	14.0	122,093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7,435	7.9	66,695	133,782	8.5	56,175
— 房地产开发业	118,966	6.9	104,569	127,183	8.1	110,155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 供应业	55,863	3.2	15,010	59,017	3.7	13,661
— 建筑业	72,738	4.2	31,604	63,403	4.0	26,513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69,929	4.0	34,032	62,897	4.0	29,756
— 租赁及商业服务	59,348	3.4	33,811	53,710	3.4	30,547
— 公共及社用机构	17,001	1.0	3,008	17,723	1.1	3,241
— 其他客户	112,259	6.6	39,854	97,584	6.2	30,476
小计	1,288,388	74.4	623,948	1,188,415	75.4	550,823
个人类贷款	374,972	21.7	287,296	320,044	20.3	249,660
贴现贷款	67,664	3.9	—	68,166	4.3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731,024	100.0	911,244	1,576,625	100.0	800,48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占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以上行业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在利润表 计入当期 减值损失	当期核销
制造业	5,421	2,340	5,730	692	(872)
批发和零售业	7,895	3,429	4,598	2,422	(849)

	2012年12月31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在利润表 计入当年 减值损失	当期核销
制造业	4,272	2,686	5,563	3,530	(258)
批发和零售业	4,765	2,555	3,924	3,678	(170)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在利润表 计入当期 减值损失	当期核销
制造业	5,294	2,320	5,715	690	(872)
批发和零售业	7,892	3,428	4,575	2,392	(839)

	2012年12月31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在利润表 计入当年 减值损失	当期核销
制造业	4,189	2,665	5,551	3,478	(226)
批发和零售业	4,740	2,546	3,905	3,655	(12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452,107	24.8	235,972	427,019	25.7	222,023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475,631	26.1	205,175	436,743	26.3	189,35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65,369	14.5	176,465	226,989	13.7	139,365
中部地区	246,703	13.5	132,396	223,232	13.4	111,818
西部地区	240,864	13.2	129,232	213,609	12.8	108,106
东北地区	56,616	3.1	35,927	53,108	3.2	33,057
中国境外	87,262	4.8	34,749	82,201	4.9	36,435
总额	1,824,552	100.0	949,916	1,662,901	100.0	840,161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 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449,320	26.0	234,237	424,908	27.0	220,460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473,969	27.4	204,151	435,620	27.6	188,455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63,552	15.2	175,299	226,148	14.3	138,587
中部地区	246,703	14.2	132,396	223,232	14.2	111,818
西部地区	240,864	13.9	129,232	213,609	13.5	108,106
东北地区	56,616	3.3	35,929	53,108	3.4	33,057
总额	1,731,024	100.0	911,244	1,576,625	100.0	800,483

于资产负债表日占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以上地区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长江三角洲	10,027	3,787	8,439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757	1,130	6,45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196	565	6,092
中部地区	724	145	4,301
西部地区	410	179	3,779

	2012年12月31日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长江三角洲	5,275	2,617	8,013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2,581	1,302	8,10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244	1,505	4,065
中部地区	625	265	4,012
西部地区	492	323	3,36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占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以上地区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列示如下:(续)

本行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2013年6月30日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长江三角洲	10,007	3,776	8,434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713	1,110	6,453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162	565	6,091
中部地区	724	145	4,301
西部地区	410	179	3,779

	已减值 贷款及垫款	2012年12月31日 单项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损失准备
长江三角洲	5,257	2,606	8,009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2,536	1,281	8,10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244	1,505	4,064
中部地区	625	265	4,012
西部地区	492	323	3,364

(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351,734	329,704
保证贷款	447,962	418,042
附担保物贷款	949,916	840,161
其中: 抵押贷款	693,882	630,393
质押贷款	256,034	209,768
小计	1,749,612	1,587,907
贴现贷款	74,940	74,994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824,552	1,662,901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336,067	317,351
保证贷款	416,049	390,625
附担保物贷款	911,244	800,483
其中: 抵押贷款	659,456	595,688
质押贷款	251,788	204,795
小计	1,663,360	1,508,459
贴现贷款	67,664	68,166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731,024	1,576,625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115	0.28%	4,775	0.29%
减：				
— 逾期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3,510	0.19%	2,474	0.15%
— 逾期尚未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1,605	0.09%	2,301	0.14%

本行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380	0.25%	4,056	0.26%
减：				
— 逾期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3,352	0.19%	2,312	0.15%
— 逾期尚未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1,028	0.06%	1,744	0.11%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借方的财政状况变差或借方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

(b)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限额管理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及流程，审批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的产品准入和市场风险限额。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包括制定相关工作流程，以识别、评估、计量及监控市场风险。业务部门负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政策、流程，确保市场风险水平控制在设定风险限额内。

本集团利用敏感性指标、敞口、利率重定价缺口等作为监控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本集团日常业务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对资金交易头寸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业务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进行评估、监测，并根据缺口现状调整浮动利率贷款与固定利率贷款比重、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优化存款期限结构等。

对于资金交易头寸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采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进行计量和监控，并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等风险限额，定期对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控、管理和报告。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复位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实际利率。

本集团

	实际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2013年6月30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	492,526	7,105	485,421	—	—	—
存放同业款项	3.49%	250,643	28	232,568	16,203	1,844	—
拆出资金	3.77%	90,051	21	59,050	30,967	1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	217,677	—	185,135	27,123	5,419	—
应收款项类投资	7.55%	140,667	410	52,505	49,205	38,547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6.16%	1,787,895	203	750,455	989,598	46,131	1,508
投资(注释(iii))	3.68%	409,004	9,209	79,818	96,750	151,357	71,870
其他资产		48,482	48,482	—	—	—	—
资产合计		3,436,945	65,458	1,844,952	1,209,846	243,311	73,37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64%	441,513	845	380,745	58,933	990	—
拆入资金	2.00%	33,872	—	28,019	5,228	62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5%	17,856	—	15,935	1,921	—	—
吸收存款	2.15%	2,613,911	16,272	1,814,078	556,997	224,421	2,143
已发行存款证	1.82%	10,568	—	5,200	4,649	719	—
应付债券	4.50%	44,502	—	—	—	2,713	41,789
其他负债		58,746	58,746	—	—	—	—
负债合计		3,220,968	75,863	2,243,977	627,728	229,468	43,932
资产负债缺口		215,977	(10,405)	(399,025)	582,118	13,843	29,446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本集团(续)

	实际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2012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	428,167	6,667	421,500	—	—	—
存放同业款项	3.97%	236,591	—	221,045	14,514	1,032	—
拆出资金	4.64%	151,803	22	104,911	46,856	1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9%	69,082	—	60,689	6,467	1,926	—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9%	56,435	—	14,490	34,625	7,320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6.69%	1,627,576	190	928,220	678,056	19,744	1,366
投资(注释(iii))	3.63%	346,282	3,131	60,239	95,504	120,340	67,068
其他资产		44,003	44,003	—	—	—	—
资产合计		2,959,939	54,013	1,811,094	876,022	150,376	68,434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1%	370,108	1,169	298,852	70,087	—	—
拆入资金	3.80%	17,894	—	14,471	2,693	73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3%	11,732	—	11,666	66	—	—
吸收存款	2.25%	2,255,141	15,092	1,588,779	464,699	184,422	2,149
发行存款证	2.08%	11,593	—	5,510	5,090	993	—
应付债券	4.33%	44,809	—	—	—	2,779	42,030
其他负债		45,576	45,576	—	—	—	—
负债合计		2,756,853	61,837	1,919,278	542,635	188,924	44,179
资产负债缺口		203,086	(7,824)	(108,184)	333,387	(38,548)	24,255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复位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实际利率。

本行

	实际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2013年6月30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	490,892	6,925	483,967	—	—	—
存放同业款项	3.55%	247,364	—	229,319	16,201	1,844	—
拆出资金	4.51%	73,270	21	43,920	29,316	1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	217,726	—	185,184	27,123	5,419	—
应收款项类投资	7.55%	140,667	410	52,505	49,205	38,547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6.30%	1,694,818	—	663,989	984,031	45,489	1,309
投资(注释(iii))	3.70%	401,631	16,679	73,201	92,251	147,748	71,752
其他资产		43,602	43,602	—	—	—	—
资产合计		3,309,970	67,637	1,732,085	1,198,127	239,060	73,06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4%	453,637	246	393,226	59,175	990	—
拆入资金	2.58%	30,877	—	25,064	5,188	62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8%	16,854	—	15,197	1,657	—	—
吸收存款	2.20%	2,506,702	11,605	1,738,304	532,649	222,000	2,144
应付债券	4.68%	38,471	—	—	—	—	38,471
其他负债		53,974	53,974	—	—	—	—
负债合计		3,100,515	65,825	2,171,791	598,669	223,615	40,615
资产负债缺口		209,455	1,812	(439,706)	599,458	15,445	32,44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本行(续)

	实际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2012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	426,886	6,486	420,400	—	—	—
存放同业款项	4.06%	235,424	—	219,878	14,514	1,032	—
拆出资金	5.23%	129,052	22	83,813	45,203	1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9%	69,132	—	60,739	6,467	1,926	—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9%	56,435	—	14,490	34,625	7,320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6.87%	1,541,748	—	851,944	669,018	19,427	1,359
投资(注释(iii))	3.70%	339,009	10,525	51,062	93,046	117,308	67,068
其他资产		39,946	39,946	—	—	—	—
资产合计		2,837,632	56,979	1,702,326	862,873	147,027	68,427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2%	383,493	643	312,763	70,087	—	—
拆入资金	5.39%	15,923	—	12,500	2,693	73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0%	11,241	—	11,175	66	—	—
吸收存款	2.29%	2,148,582	6,436	1,510,161	446,331	183,505	2,149
应付债券	4.55%	38,470	—	—	—	—	38,470
其他负债		42,857	42,857	—	—	—	—
负债合计		2,640,566	49,936	1,846,599	519,177	184,235	40,619
资产负债缺口		197,066	7,043	(144,273)	343,696	(37,208)	27,808

注释：(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ii) 本集团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2013年6月30日余额为人民币224.09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损失准备)(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5.30亿元)。

本行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2013年6月30日余额为人民币215.58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损失准备)(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0.54亿元)。

(iii) 投资包括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在本行层面，投资还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2013年6月30日 利率变更(基点)		2012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息收入(减少)/ 增加(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76)	376	(1,419)	1,419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非衍生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即在三个月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全部实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在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在三个月重新定价或到期)；(ii)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iii)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并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该负债匹配来管理其外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掉期)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3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4,431	7,536	387	172	492,526
存放同业款项	210,468	34,366	2,398	3,411	250,643
拆出资金	74,220	15,559	243	29	90,0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677	—	—	—	217,6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0,667	—	—	—	140,66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93,717	147,614	43,185	3,379	1,787,895
投资	378,382	19,587	8,582	2,453	409,004
其他资产	47,248	(1,757)	2,610	381	48,482
资产总计	3,146,810	222,905	57,405	9,825	3,436,94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85,481	40,116	4,023	11,893	441,513
拆入资金	8,878	23,092	14	1,888	33,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804	1,052	—	—	17,856
吸收存款	2,400,162	140,593	58,764	14,392	2,613,911
已发行存款证	1,998	1,375	3,770	3,425	10,568
应付债券	39,377	5,125	—	—	44,502
其他负债	53,498	(519)	4,996	771	58,746
负债总计	2,906,198	210,834	71,567	32,369	3,220,968
资产负债缺口	240,612	12,071	(14,162)	(22,544)	215,977
信贷承担	1,052,933	100,425	21,772	7,919	1,183,049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3,549	(1,783)	26,750	22,325	50,84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	美元	2012年12月31日 港币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0,643	6,984	380	160	428,167
存放同业款项	186,644	44,655	2,053	3,239	236,591
拆出资金	137,007	11,349	3,446	1	151,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082	—	—	—	69,0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54,549	1,886	—	—	56,43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79,690	101,044	43,448	3,394	1,627,576
投资	321,358	12,168	10,725	2,031	346,282
其他资产	39,761	1,275	2,340	627	44,003
资产总计	2,708,734	179,361	62,392	9,452	2,959,93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23,359	41,536	3,702	1,511	370,108
拆入资金	12,778	4,353	20	743	17,8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439	293	—	—	11,732
吸收存款	2,053,129	117,472	60,292	24,248	2,255,141
已发行存款证	3,385	927	5,418	1,863	11,593
应付债券	39,378	5,431	—	—	44,809
其他负债	39,996	3,036	1,330	1,214	45,576
负债总计	2,483,464	173,048	70,762	29,579	2,756,853
资产负债缺口	225,270	6,313	(8,370)	(20,127)	203,086
信贷承担	1,004,173	84,770	20,705	7,879	1,117,527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29,252)	(7,699)	20,945	19,847	3,841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行

	人民币	美元	2013年6月30日 港币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3,289	7,262	218	123	490,892
存放同业款项	209,356	34,256	402	3,350	247,364
拆出资金	65,682	7,572	16	—	73,270
买入返售款项	217,677	49	—	—	217,7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0,667	—	—	—	140,66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82,404	109,423	221	2,770	1,694,818
投资	386,534	13,937	286	874	401,631
其他资产	41,965	1,409	2	226	43,602
资产总计	3,127,574	173,908	1,145	7,343	3,309,97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97,461	40,288	3,995	11,893	453,637
拆入资金	8,500	20,490	—	1,887	30,8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805	49	—	—	16,854
吸收存款	2,379,695	117,306	3,372	6,329	2,506,702
应付债券	38,471	—	—	—	38,471
其他负债	48,202	3,132	2,081	559	53,974
负债总计	2,889,134	181,265	9,448	20,668	3,100,515
资产负债缺口	238,440	(7,357)	(8,303)	(13,325)	209,455
信贷承担	1,047,281	69,670	32	6,871	1,123,854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5,389	15,616	8,087	13,106	52,198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本行(续)

	人民币	美元	2012年12月31日 港币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9,831	6,710	212	133	426,886
存放同业款项	187,242	44,468	532	3,182	235,424
拆出资金	126,422	2,605	25	—	129,052
买入返售款项	69,082	50	—	—	69,132
应收款项类投资	54,549	1,886	—	—	56,43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69,596	69,441	63	2,648	1,541,748
投资	329,709	7,676	668	956	339,009
其他资产	37,739	1,695	5	507	39,946
资产总计	2,694,170	134,531	1,505	7,426	2,837,63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36,932	41,467	3,584	1,510	383,493
拆入资金	12,283	2,897	—	743	15,9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91	50	—	—	11,241
吸收存款	2,034,414	95,264	2,386	16,518	2,148,582
应付债券	38,470	—	—	—	38,470
其他负债	39,663	2,155	99	940	42,857
负债总计	2,472,953	141,833	6,069	19,711	2,640,566
资产负债缺口	221,217	(7,302)	(4,564)	(12,285)	197,066
信贷承担	1,000,904	59,906	59	6,861	1,067,730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8,373)	6,152	4,209	11,964	3,952

注释：(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名义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和货币期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2013年6月30日 汇率变更(基点)		2012年12月31日 汇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按年度化计算利润的(减少)/增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7)	37	(17)	17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i)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00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ii)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iii)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资产业务增长等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等。

本集团实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外附属机构在本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团通过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如存放央行款项、其他短期存款及证券)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性需要，同时本集团持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定期或不定期采用压力测试方法检测自身的抗流动性风险能力。

本集团主要采用流动性缺口分析衡量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评估自营交易、代客业务等对流动性的影响。

下表为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2013年6月30日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804	—	—	—	—	419,722	492,526
存放同业款项	39,528	193,068	16,203	1,844	—	—	250,643
拆出资金	175	57,592	32,214	36	—	34	90,0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84,872	27,095	5,710	—	—	217,6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10	42,505	49,205	48,547	—	—	140,667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8,506	415,779	726,733	328,804	294,036	14,037	1,787,895
投资	6,553	38,008	70,044	202,394	89,342	2,663	409,004
其他资产	8,582	11,599	4,560	1,473	358	21,910	48,482
资产总计	136,558	943,423	926,054	588,808	383,736	458,366	3,436,94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3,440	326,343	60,740	990	—	—	441,513
拆入资金	749	27,270	5,228	625	—	—	33,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984	1,872	—	—	—	17,856
吸收存款	1,237,931	603,446	545,303	225,088	2,143	—	2,613,911
已发行存款证	—	3,534	5,123	1,911	—	—	10,568
应付债券	—	—	—	2,713	41,789	—	44,502
其他负债	27,656	4,824	16,335	5,333	1,205	3,393	58,746
负债总计	1,319,776	981,401	634,601	236,660	45,137	3,393	3,220,968
(短)/长头寸	(1,183,218)	(37,978)	291,453	352,148	338,599	454,973	215,97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c) 流动性风险(续)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2012年12月31日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890	—	—	—	—	359,277	428,167
存放同业款项	45,739	175,306	14,514	1,032	—	—	236,591
拆出资金	15	103,588	48,133	45	—	22	151,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0,689	6,467	1,926	—	—	69,0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490	34,625	7,320	—	—	56,435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6,334	354,102	725,780	270,407	263,325	7,628	1,627,576
投资	389	28,538	71,501	161,729	81,300	2,825	346,282
其他资产	6,631	9,622	5,395	1,179	520	20,656	44,003
资产总计	127,998	746,335	906,415	443,638	345,145	390,408	2,959,93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467	246,983	70,658	—	—	—	370,108
拆入资金	321	13,565	3,278	730	—	—	17,8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666	66	—	—	—	11,732
吸收存款	1,135,792	469,344	463,224	184,632	2,149	—	2,255,141
已发行存款证	—	3,644	5,744	2,205	—	—	11,593
应付债券	—	—	—	2,779	42,030	—	44,809
其他负债	15,255	3,284	8,951	12,926	2,218	2,942	45,576
负债总计	1,203,835	748,486	551,921	203,272	46,397	2,942	2,756,853
(短)/长头寸	(1,075,837)	(2,151)	354,494	240,366	298,748	387,466	203,086

下表为本行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2013年6月30日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369	—	—	—	—	418,523	490,892
存放同业款项	36,299	193,020	16,201	1,844	—	—	247,364
拆出资金	175	43,222	29,826	13	—	34	73,2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84,872	27,144	5,710	—	—	217,7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410	42,505	49,205	48,547	—	—	140,667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7,995	390,909	699,155	306,129	276,967	13,663	1,694,818
投资	6,553	34,096	64,438	197,622	88,787	10,135	401,631
其他资产	6,471	11,620	4,563	1,473	358	19,117	43,602
资产总计	130,272	900,244	890,532	561,338	366,112	461,472	3,309,97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3,555	338,110	60,982	990	—	—	453,637
拆入资金	616	24,448	5,188	625	—	—	30,8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197	1,657	—	—	—	16,854
吸收存款	1,205,214	544,695	532,649	222,000	2,144	—	2,506,702
应付债券	—	—	—	—	38,471	—	38,471
其他负债	26,244	3,648	16,158	5,333	1,205	1,386	53,974
负债总计	1,285,629	926,098	616,634	228,948	41,820	1,386	3,100,515
(短)/长头寸	(1,155,357)	(25,854)	273,898	332,390	324,292	460,086	209,45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2 风险管理(续)

(c) 流动性风险(续)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2012年12月31日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473	—	—	—	—	358,413	426,886
存放同业款项	43,472	176,406	14,514	1,032	—	—	235,424
拆出资金	15	83,798	45,203	14	—	22	129,0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0,739	6,467	1,926	—	—	69,13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490	34,625	7,320	—	—	56,435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5,942	333,232	699,619	249,409	246,080	7,466	1,541,748
投资	389	21,765	67,618	158,142	80,872	10,223	339,009
其他资产	5,136	9,644	5,393	1,177	520	18,076	39,946
资产总计	123,427	700,074	873,439	419,020	327,472	394,200	2,837,63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868	259,967	70,658	—	—	—	383,493
拆入资金	—	12,169	3,024	730	—	—	15,9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175	66	—	—	—	11,241
吸收存款	1,102,193	414,404	446,331	183,505	2,149	—	2,148,582
应付债券	—	—	—	—	38,470	—	38,470
其他负债	14,520	3,300	8,885	12,926	2,218	1,008	42,857
负债总计	1,169,581	701,015	528,964	197,161	42,837	1,008	2,640,566
(短)长头寸	(1,046,154)	(941)	344,475	221,859	284,635	393,192	197,066

注释：(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投资项中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无期限”类别包括所有已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已逾期超过1个月贷款。逾期1个月内的未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iii) 关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剩余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团打算持有至最终到期。

(d)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包括因某事件或行为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及人员失效而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

本集团在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介业务、计算机系统的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这个机制使本集团能够识别并确定所有主要产品、活动、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 根据各分支机构和职能部门的业务范围、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审批程序，对所属分、支行和职能部门分别进行有限授权，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和风险管理要求，适时对授权加以调整；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52 风险管理(续)

(d) 操作风险(续)

- 利用系统和程序以识别、监控和报告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
- 推动全行的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进行风险管理专家队伍建设，通过正规培训和上岗考核，提高本集团员工的整体风险意识；
- 根据相关规定，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并加强反洗黑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黑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黑钱；
- 各分行编制综合财务及经营计划，并上报高级管理层审批后实施；
- 根据综合财务经营计划对个别分行进行财务业绩考核；及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主要业务尤其是后台运作均设有后备系统及紧急业务复原方案等应变设施。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此外，本集团持续优化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为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提供信息化支持。管理信息系统具备记录和存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和操作风险事件信息、支持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监测关键风险指标等功能。

53 公允价值数据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以市场利率计息，并主要于一年内到期。因此这些款项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大部分发放贷款及垫款至少每年按市场利率重定价一次。因此，这些贷款及垫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投资

可供出售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列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见附注1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公允价值数据(续)

(b) 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吸收存款、已发行存款证、已发行次级债和已发行其他债券。除以下金融负债外，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本集团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存款证(非交易用途)	10,568	11,593	10,572	11,621
已发行其他债券	906	908	911	913
已发行次级债	43,596	43,901	41,907	42,007

本行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次级债	38,471	38,470	36,857	36,422

(c) 金融工具层级披露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根据相关判断标准，按照金融工具具体类别披露的公允价值层级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iii))	
2013年6月30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20,361	42	20,413
衍生金融资产	9	5,383	15	5,4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72	212,039	322	225,433
合计	13,091	237,783	379	251,253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4,886)	(33)	(4,919)
合计	—	(4,886)	(33)	(4,919)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iii))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12,234	41	12,285
衍生金融资产	13	4,063	84	4,1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58	183,078	381	196,717
合计	13,281	199,375	506	213,162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295)	(117)	(3,412)
合计	—	(3,295)	(117)	(3,412)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公允价值数据(续)

(c) 金融工具层级披露(续)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iii))	合计
2013年6月30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361	—	20,361
衍生金融资产	—	3,275	15	3,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5	204,180	9	210,314
合计	6,125	227,816	24	233,965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465)	(33)	(3,498)
合计	—	(3,465)	(33)	(3,498)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iii))	合计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209	—	12,209
衍生金融资产	—	2,581	84	2,6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48	175,586	14	181,748
合计	6,148	190,376	98	196,622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560)	(117)	(2,677)
合计	—	(2,560)	(117)	(2,677)

(i) 本年在第一和第二公允价值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的层级转移。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公允价值数据(续)

(c) 金融工具层级披露(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期期初至本期期末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集团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合计
2013年1月1日	41	84	381	506	—	(117)	(11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1	(65)	1	(63)	—	84	84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	(53)	(53)	—	—	—
出售和结算	—	(4)	(7)	(11)	—	—	—
汇率变动影响	—	—	—	—	—	—	—
2013年6月30日	42	15	322	379	—	(33)	(33)
2013年6月30日持有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相关已确认当期 损益情况(注释(iii))	1	(66)	1	(64)	—	68	68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合计
2012年1月1日	40	32	373	445	—	(73)	(73)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1	61	—	62	—	(42)	(42)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	11	11	—	—	—
出售和结算	—	(9)	(3)	(12)	—	(2)	(2)
汇率变动影响	—	—	—	—	—	—	—
2012年12月31日	41	84	381	506	—	(117)	(117)
2012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相关已确认当期 损益情况(注释(iii))	1	61	—	62	—	(51)	(51)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3 公允价值数据(续)

(c) 金融工具层级披露(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期期初至本期期末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续)

本行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合计
2013年1月1日	—	84	14	98	—	(117)	(11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65)	1	(64)	—	84	84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	1	1	—	—	—
出售和结算	—	(4)	(7)	(11)	—	—	—
2013年6月30日	—	15	9	24	—	(33)	(33)
2013年6月30日持有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相关已确认当期 损益情况(注释(iii))	—	(66)	1	(65)	—	68	68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合计
2012年1月1日	—	32	15	47	—	(73)	(73)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61	—	61	—	(42)	(42)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	2	2	—	—	—
出售和结算	—	(9)	(3)	(12)	—	(2)	(2)
2012年12月31日	—	84	14	98	—	(117)	(117)
2012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相关已确认当期 损益情况(注释(iii))	—	61	—	61	—	(51)	(5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a)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贷款承担和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

贷款承担是指本集团已审批并签订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是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汇票作出的承兑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分类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贷款承担及信用卡承担金额为假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 原到期日为1年以内	60,944	100,858	23,588	67,499
— 原到期日为1年或以上	40,818	14,388	39,771	12,679
小计	101,762	115,246	63,359	80,178
开出保函	101,969	89,554	93,342	86,140
开出信用证	159,250	166,268	155,061	162,004
承兑汇票	729,124	666,007	726,669	664,502
信用卡承担	90,944	80,452	85,423	74,906
合计	1,183,049	1,117,527	1,123,854	1,067,730

(b) 信贷承诺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本集团 2013年 6月30日	本行 2012年 12月31日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用 风险加权金额	419,811	415,368

- (i)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的。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至150%不等。
- (ii) 本集团和本行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2012年12月31日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142.21亿元和4,105.20亿元。该管理办法自2013年1月1日起废止。

(c) 资本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订约	641	612	580	582
— 已授权未订约	588	69	588	6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续)

(d)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若干物业和设备。这些租赁一般为期1年至5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860	1,935	1,672	1,760
一年至两年	1,884	1,786	1,714	1,625
两年至三年	1,577	1,656	1,431	1,509
三年至五年	2,345	2,236	2,128	2,002
五年以上	2,784	2,384	2,499	2,051
合计	10,450	9,997	9,444	8,947

(e)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并涉及赔偿金额人民币2.30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27亿元)的若干未决诉讼案件。根据本集团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人民币0.93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0.93亿元)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本集团认为这些负债的计提是合理且充分的。

(f) 债券承兑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承兑该等债券。该等债券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债券承兑承诺	4,308	4,525

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大。

(g) 承担和或有负债准备金

本集团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金(附注2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5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报告期后事项。

56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为符合本期的呈报方式已进行了重分类。

57 其他重要事项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期初金额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冲回) 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不含 衍生金融资产)	12,285	(50)	—	—	20,413
衍生金融资产	4,160	334	—	—	5,4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717	—	(675)	(9)	225,433
金融资产小计	213,162	284	(675)	(9)	251,253
投资性房地产	333	1	—	—	280
合计	213,495	285	(675)	(9)	251,533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412	(402)	—	—	4,919
金融负债合计	3,412	(402)	—	—	4,919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本行

	期初金额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冲回) 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不含 衍生金融资产)	12,209	(51)	—	—	20,361
衍生金融资产	2,665	210	—	—	3,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748	—	(741)	(9)	210,314
金融资产合计	196,622	159	(741)	(9)	233,965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677	(402)	—	—	3,498
金融负债合计	2,677	(402)	—	—	3,498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57 其他重要事项(续)

(b)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冲回)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1	1	—	—	41
衍生金融资产	2,806	(171)	—	—	2,7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348	—	372	(9)	27,391
贷款和应收款	145,123	—	—	730	257,8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80	—	—	(76)	1,081
金融资产合计	170,698	(170)	372	645	289,120
金融负债	270,225	(557)	—	—	314,841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本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冲回)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1,245	(263)	—	—	9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83	—	278	(9)	14,078
贷款和应收款	123,821	—	—	707	165,3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7	—	—	(76)	1,019
金融资产合计	134,366	(263)	278	622	181,349
金融负债	166,111	(557)	—	—	209,332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基础计算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由于本行在截至2013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期间，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不存在差异。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报告期 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 (a)	每股收益(b)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9.79%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249	9.72%	0.43	0.43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报告期 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 (a)	每股收益(b) (人民币元)	
			基本和 稀释 (原列报)	基本和 稀释 (经重述)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9,373	10.56%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9,272	10.51%	0.41	0.41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19,3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i)	20,249	19,27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208,240	183,45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1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2%	10.51%

(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19,373
减：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249	19,272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续)

(b) 每股收益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391	19,373
加权平均股数(百万股)	46,787	46,78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4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249	19,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1

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租金收入	31	31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收入	14	(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	35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5	2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15	18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收益	20	3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1)	(1)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8)	(1)
其他净损益	108	(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5	138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37)	(26)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48	112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	101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6	11

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备查文件

1. 载有本公司常务副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2. 载有常务副董事长、行长、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在香港联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H股2013年中期业绩公告。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总数达到923家。其中，一级分行42家，二级分行59家，支行822家。此外，本行还有境外子公司2家，境内子公司1家。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1	北京市	1	总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邮编：100027 网址：http://www.ecitic.com SWIFT BIC：CIBKCNBJ	电话：010-65558888 传真：010-65550801 客服热线：95558
		58	总行营业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27号投资广场A座 邮编：100140	电话：010-66211769 传真：010-66211770
2	天津市	30	天津分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162号增5号 邮编：300020	电话：022-23028880 传真：022-23028800
3	河北省	40			
	石家庄市	25	石家庄分行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东路209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7884438 传真：0311-87884436
	唐山市	10	唐山分行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新华西道46号 邮编：063000	电话：0315-3738508 传真：0315-3738522
	保定市	3	保定分行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裕华西路733号 邮编：071000	电话：0312-2081598 传真：0312-5881160
	邯郸市	2	邯郸分行	地址：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路408号锦林大厦 邮编：056002	电话：0310-2081583 传真：0310-2076515
4	辽宁省	66			
	沈阳市	21	沈阳分行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336号 邮编：110014	电话：024-31510456 传真：024-31510234
	大连市	23	大连分行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9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2821868 传真：0411-82804126
	鞍山市	9	鞍山分行	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五一路35号 邮编：114001	电话：0412-2211988 传真：0412-2230815
	抚顺市	5	抚顺分行	地址：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新华大街10号 邮编：113001	电话：0413-3886701 传真：0413-3886711
	葫芦岛市	6	葫芦岛分行	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新华大街50号 邮编：125001	电话：0429-2808185 传真：0429-2800885
	营口市	2	营口分行	地址：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营岗路8号 邮编：115007	电话：0417-8208988 传真：0417-8208989
5	上海市	41	上海分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 邮编：200120	电话：021-58771111 传真：021-58776606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6	江苏省	90			
	南京市	20	南京分行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348号 邮编：210008	电话：025-83799181 传真：025-83799000
	苏州市	23	苏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竹辉路258号 邮编：215006	电话：0512-65190307 传真：0512-65198570
	无锡市	17	无锡分行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人民路112号 邮编：214031	电话：0510-82707177 传真：0510-82709166
	常州市	9	常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72号博爱大厦 邮编：213003	电话：0519-88108833 传真：0519-88107020
	扬州市	8	扬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171号 邮编：225300	电话：0514-87890717 传真：0514-87890531
	泰州市	6	泰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鼓楼路15号 邮编：225300	电话：0523-86399111 传真：0523-86399120
	南通市	5	南通分行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人民中路20号南通大厦 邮编：226001	电话：0513-81120909 传真：0513-81120900
	镇江市	2	镇江分行	地址：江苏省镇江市长江路11号 邮编：212001	电话：0511-89886201 传真：0511-89886200
7	浙江省	88			
	杭州市	27	杭州分行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88号 邮编：310002	电话：0571-87032888 传真：0571-87089180
	宁波市	20	宁波分行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镇明路36号中信大厦 邮编：315010	电话：0574-87733065 传真：0574-87973742
	温州市	10	温州分行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大自然城市家园二期北区二号楼 邮编：325000	电话：0577-88858466 传真：0577-88858575
	嘉兴市	9	嘉兴分行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中山东路639号 邮编：314000	电话：0573-82097693 传真：0573-82093454
	绍兴市	9	绍兴分行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人民西路289号 邮编：312000	电话：0575-85227222 传真：0575-85110428
	台州市	5	台州分行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489号 邮编：318000	电话：0576-81889666 传真：0576-88819916
	丽水市	2	丽水分行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紫金路1号 邮编：323000	电话：0578-2082977 传真：0578-2082985
	义乌市	6	义乌分行	地址：浙江省义乌市篁园路100号 邮编：322000	电话：0579-85378838 传真：0579-85378817
8	安徽省	23			
	合肥市	14	合肥分行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300号 邮编：230001	电话：0551-62898328 传真：0551-62896226
	芜湖市	3	芜湖分行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路8号镜街西街X1-X4 邮编：241000	电话：0553-3888685 传真：0553-3888685
	安庆市	2	安庆分行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中兴大道101号 邮编：246005	电话：0556-5280606 传真：0556-5280605
	蚌埠市	2	蚌埠分行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涂山东路859号财富大厦 邮编：233000	电话：0552-2087000 传真：0552-2087000
	滁州市	1	滁州分行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琅琊西路79号 邮编：239000	电话：0550-3529558 传真：0550-3529559
	马鞍山市	1	马鞍山分行	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湖西中路1177号 邮编：243000	电话：0555-2773228 传真：0555-2773217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9	福建省	48			
	福州市	18	福州分行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 邮编：350001	电话：0591-87538066 传真：0591-87537066
	厦门市	14	厦门分行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滨西路81号慧景城中信银行大厦 邮编：361001	电话：0592-2995685 传真：0592-2389037
	泉州市	8	泉州分行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街336号凯祥大厦1-3层 邮编：362000	电话：0595-22148687 传真：0595-22148222
	莆田市	3	莆田分行	地址：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荔城大道81号凤凰大厦1、2层 邮编：351100	电话：0594-2853280 传真：0594-2853260
	漳州市	3	漳州分行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西路怡群大厦1-4层 邮编：363000	电话：0596-2995568 传真：0596-2995207
	龙岩市	1	龙岩分行	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登高西路153号富山国际中心 邮编：364000	电话：0597-2956510 传真：0597-2956500
	宁德市	1	宁德分行	地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南路70号 邮编：352100	电话：0593-8991918 传真：0593-8991901
10	山东省	69			
	济南市	14	济南分行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150号中信广场 邮编：250011	电话：0531-86911315 传真：0531-86929194
	青岛市	22	青岛分行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22号 邮编：266071	电话：0532-85022889 传真：0532-85022888
	淄博市	7	淄博分行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230号中信大厦 邮编：2210138	电话：0533-3169875 传真：0533-2210138
	烟台市	6	烟台分行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胜利路207号 邮编：264001	电话：0535-6611030 传真：0535-6611032
	威海市	8	威海分行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青岛北路2号 邮编：264200	电话：0631-5336802 传真：0631-5314076
	济宁市	5	济宁分行	地址：山东省济宁市供销路28号 邮编：272000	电话：0537-2338888 传真：0537-2338888
	潍坊市	3	潍坊分行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246号 邮编：261041	电话：0536-8056002 传真：0536-8056002
	东营市	3	东营分行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城府前大街128号 邮编：257091	电话：0546-7922255 传真：0546-8198666
	临沂市	1	临沂分行	地址：山东省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沂河路138号 邮编：276034	电话：0539-8722768 传真：0539-8722765
11	河南省	35			
	郑州市	22	郑州分行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1号中信银行大厦 邮编：450018	电话：0371-55588888 传真：0371-55588555
	洛阳市	5	洛阳分行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2号 邮编：454000	电话：0391-8768282 传真：0391-8789969
	焦作市	2	焦作分行	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682858 传真：0379-64682875
	南阳市	3	南阳分行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梅溪路和中州路交叉口 邮编：473000	电话：0377-61628299 传真：0377-61628299
	安阳市	2	安阳分行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解放大道30号安阳工人文化宫 邮编：455000	电话：0372-5998026 传真：0372-5998086
	平顶山市	1	平顶山分行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中段平安怡园二期底商一、二层 邮编：467000	电话：0375-2195558 传真：0375-2195574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12	湖北省	28			
	武汉市	24	武汉分行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口建设大道747号 邮编：430015	电话：027-85355111 传真：027-85355222
	襄阳市	3	襄阳分行	地址：湖北省襄阳市人民广场南炮铺街特1号 邮编：441000	电话：0710-3454199 传真：0710-3454166
	宜昌市	1	宜昌分行	地址：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西陵一路2号美岸长堤写字楼裙楼第1、2层 邮编：443000	电话：0717-6495558 传真：0717-6433689
13	湖南省	27			
	长沙市	26	长沙分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456号 邮编：410011	电话：0731-84582177 传真：0731-84582179
	衡阳市	1	衡阳分行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华新开发区解放大道38号 邮编：421001	电话：0734-8669859 传真：0734-8669899
14	广东省	101			
	广州市	29	广州分行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北路233号中信广场 邮编：510613	电话：020-87521188 传真：020-87520668
	佛山市	7	佛山分行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37号财富大厦A座4楼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3989999 传真：0757-83309903
	深圳市	30	深圳分行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5-7楼 邮编：518031	电话：0755-25942568 传真：0755-25942028
	东莞市	24	东莞分行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洪福路106号南峰中心大厦 邮编：523070	电话：0769-22667888 传真：0769-22667999
	江门市	3	江门分行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北新区发展大道188号金凯悦大酒店首层、二层 邮编：529000	电话：0750-3939016 传真：0750-3939029
	惠州市	3	惠州分行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二期)首层、五层 邮编：516000	电话：0752-2898837 传真：0752-2898851
	珠海市	2	珠海分行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1号观海名居首二层 邮编：519015	电话：0756-3292936 传真：0756-3292956
	中山市	2	中山分行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四路82号迪兴大厦之二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8668318 传真：0760-88668315
	肇庆市	1	肇庆分行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星湖大道9号恒裕海湾自用综合楼首层06、07、08号 邮编：526040	电话：0758-2312888 传真：0758-2109113
15	重庆市	22	重庆分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青年路56号重庆国贸中心B栋 邮编：400010	电话：023-63107677 传真：023-63107527
16	四川省	29			
	成都市	29	成都分行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7号华能大厦附楼 邮编：610041	电话：028-85258888 传真：028-85258898
17	云南省	24			
	昆明市	20	昆明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宝善街81号福林广场 邮编：650021	电话：0871-3648666 传真：0871-3648667
	曲靖市	2	曲靖分行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西路310号金德三期B栋1-2层 邮编：655000	电话：0874-3119536 传真：0874-3115696
	大理市	2	大理分行	地址：云南省大理市经济开发区苍山路116号美登大酒店1层 邮编：671000	电话：0872-2323278 传真：0872-2323278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18	贵州省	4			
	贵阳市	3	贵阳分行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新华路126号富中国际大厦 邮编：550002	电话：0851-5587009 传真：0851-5587377
	遵义市	1	遵义分行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厦门路天安酒店 邮编：563000	电话：0852-8322999 传真：0852-7553555
19	甘肃省	7			
	兰州市	7	兰州分行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 邮编：730000	电话：0931-8890600 传真：0931-8890699
20	陕西省	25			
	西安市	22	西安分行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北路89号中信大厦 邮编：710061	电话：029-87820018 传真：029-87817025
	宝鸡市	1	宝鸡分行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广大厦B座 邮编：721013	电话：0917-3158818 传真：0917-3158807
	渭南市	1	渭南分行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朝阳大街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商厦 邮编：714000	电话：0913-2089610 传真：0913-2089606
	榆林市	1	榆林分行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经济开发区长兴路榆林养老保险经办处办公大楼 邮编：719000	电话：0912-8193815 传真：0912-8160016
21	山西省	13			
	太原市	11	太原分行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9号王府商务大厦A座 邮编：030002	电话：0351-3377040 传真：0351-3377000
	大同市	2	大同分行	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御河西路平城东街交汇处， 御华帝景19-21号楼裙楼1—3层 邮编：037008	电话：0352-2513800 传真：0352-2513779
22	江西省	9			
	南昌市	8	南昌分行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广场南路333号恒茂国际华城16号楼A座 邮编：330003	电话：0791-6660109 传真：0791-6660107
	萍乡市	1	萍乡分行	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建设东路16号云苑大厦 邮编：337000	电话：0799-6890078 传真：0799-6890005
23	内蒙古自治区	11			
	呼和浩特市	6	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68号 邮编：010020	电话：0471-6664933 传真：0471-6664933
	包头市	2	包头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友谊大街64号 邮编：014030	电话：0472-5338909 传真：0472-5338929
	鄂尔多斯市	3	鄂尔多斯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中信银行大厦 邮编：017000	电话：0477-8188000 传真：0477-8188002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分行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24	广西壮族自治区	11			
	南宁市	8	南宁分行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双拥路36—1号 邮编：530021	电话：0771-5569881 传真：0771-5569889
	柳州市	2	柳州分行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7号 邮编：545026	电话：0772-2083625 传真：0772-2083622
	钦州市	1	钦州分行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永福西大街10号“幸福苑.时代名城”南楼1-3层 邮编：535000	电话：0777-2366139 传真：0777-3253388
25	黑龙江省	7			
	哈尔滨市	7	哈尔滨分行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3号 邮编：150090	电话：0451-55558112 传真：0451-53995558
26	吉林省	9			
	长春市	8	长春分行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长春大街1177号 邮编：130041	电话：0431-81910011 传真：0431-81910123
	吉林市	1	吉林分行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东路818号 邮编：132001	电话：0432-65156011 传真：0432-65156100
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5	乌鲁木齐分行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信银行大厦 邮编：830002	电话：0991-2365966 传真：0991-2365888
28	海南省	1			
	海口市	1	海口分行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茂中路1号半山花园1-3层 邮编：570125	电话：0898-68578310 传真：0898-68578364
29	青海省	1			
	西宁市	1	西宁分行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交通巷1号 邮编：810008	电话：0971-8812655 传真：0971-8812616
30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银川市	1	银川分行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160号 邮编：750002	电话：0951-7659955 传真：0951-7659558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境外控股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公司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31	香港特别行政区	1			
		1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2座21楼2106室	电话：852-25212353 传真：852-28017399
		1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27楼2701-9室	电话：852-36073000 传真：852-25253303
境内控股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公司名称	地址	电话、传真
32	浙江省	1			
	临安市	1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石镜街777号 邮编：311300	电话：0571-61109006 传真：0571-61106889

